

號三十二第 卷一十四第

行印館書印務商 \* 刊創年八前元紀國民

# 東 方 雜 誌

第四十一卷 第二十三號  
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發行

- 紐倫堡戰犯審判的意義 ..... 吳澤炎 (一) 司法統計 ..... 桂格 (三四)  
評中蘇同盟條約 ..... 吳其玉 (三) 戶外救濟的縱橫觀 ..... 方邁 (三五)  
法國選舉揭曉 ..... 潘楚基 (八) 讀老子 ..... 徐文珊 (四〇)  
新歐洲的演變 ..... 汪家禎譯 (一〇) 三極管之發明及其發展 ..... 樂森壁譯述 (四九)  
建設新南洋芻議 ..... 張禮干 (一四) 塑質與建築材料 ..... 陳維稷 (五〇)  
英國出口貿易的衰落及其振興方案 ..... 李善豐 (一六) 衍率冥探 ..... 趙然凝 (五五)  
論京滬物價的波動 ..... 金天錫 (一一) 那爛陀寺的遺址 ..... 李樹青 (六一)  
三峽水電計劃的認識和準備 ..... 李紫翔 (二四) 漢賦與俳優 ..... 傅庚生 (六二)  
贊望戰後新教育 ..... 蔣大春 (三一)

# 紐倫堡戰犯審判的意義

吳澤炎

由於國內政治陰雲的密布，以及國際關係的日益趨於緊張，把一般人對於紐倫堡戰爭犯的審判一事的注意與興趣減少了。有人認為這只是結束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尾聲，是世界和平的一枝插曲。這種的看法不能完全算錯，尤其是如果國際的政治家，或者由於貪婪，或者由於愚昧，或者兩者兼之，證明除了在膺懲戰爭罪犯以外，最後竟不能為世界和平奠立一個確實的經久基礎。然而不管現實的演變如何，完全抹煞了根據，八月八日美、蘇、英、法協議而來的紐倫堡大審戰犯一事中所包含的理想主義，尤其是忘記了這一次審判在國際公法上所創造的先例，對於重新教育法西斯國家以內新生的一代和建設世界和平的價值，實在也近於明察秋毫而闇不能見與薪了。

在審判戰犯的提議具體提出之時，在對戰爭的勝利有巨大的貢獻而沒有身受法西斯國家慘痛荼毒經驗的美國，曾有一批傳統的國際法學家，起而反對這種審判的措置。他們對於列名於戰犯名單上的那般舊統治者之罪大惡極，並不否認；對於因戰犯們的行為，使成千成萬的青年男女，肝腦塗地，造成不可以數計的孤兒寡婦，也深以為痛；對於戰犯們在本國和在被蹂躪國家以內的恐怖統治，由消極的迫害至大規模的屠殺，也認為違犯了人類的良知。所以他們認為戰犯們是應該食取他們的報應的，不過他們認為對戰犯們的懲罰，照目前不完全的國際公法的規定，在方法上只有或者採取十九世紀初英國對付拿破崙的措置，或者照凡爾賽和約第二二六條至二三〇條的成立軍事法庭的規定，直接由聯合國家以戰勝國的身份，作直接了當的處分，無論把戰犯們放逐也好，把他們拘禁也好，把他們處絞斬亦無不可。要是不此之圖，而採取國際法庭公開審判的方式，則根據於法

律嚴格的，我們也可以稱之為公式主義者的立場，則執法者的本身便先有違法之嫌。他們的理由包括：

第一、國際公法上是承認戰爭為合法之舉的。如果一個國家有發動戰爭的合法權利，則國家的統治者以國家的名義從事於宣布和執行戰爭，在法律上即不能成為罪行可言。

第二、統治者所犯的罪行，就道德上說固然可以疾首痛心，但在這種罪行發生之時，並沒有違犯其時的法律，如今來舊事重提，清算前賬，殊有跡近『事後追溯』(Ex post factō)之嫌。

第三、照現有的國際公法，一個國家對另一個國家犯了法律的過失，被侵犯的國家，只有兩條途徑可供抉擇，一是訴諸戰爭，作以牙還牙以齒還齒的報復，一是要求賠償，或以金錢，或以實物，或以國土或屬地的割讓。國家的統治者在法律上是不受處分的，至於那些奉令執行的下屬，自然更加不負什麼責任了。

第四、這類的審判，很有可能流為每次戰爭結尾以後戰勝者對戰敗者扮演的一齣照例文章，使以法律的尊嚴始者，終於以政治的兒戲為收場。

以上所有的理由，無不是根據國際公法現在的缺陷引申出來的，這一點即在持反對論調的人方面也並不諱言，因為他們只說公開審判在法律上有推敲的餘地，並不敢說因而戰犯在道德上就可以逍遙法外。但是不管國際公法有何缺陷，要之這種的缺陷不能成為阻礙人類求自存求安全求實現和平之努力的理由。國際公法是為人類生存而存在的，是人類達到更充實存在的一種手段，並不是人類為了適應國際公法而存在。公式主義者最大而且貽禍最烈的謬誤之一，就是把人類

在社會演化過程中所創造出的價值觀念，當做一成不變的社會演化過程的一種絆腳石。如果說由人創造出的法律觀念，已經說明——以千萬人血肉的重大犧牲證明不特不能圓滿適應現實，反成為現實之一種桎梏之時，為什麼不設法改造，推陳出新，而窮求其變？在法律演化史上，關於法律觀念之解釋以至於法律觀念的本身，事實上不是常有隨時代不同而變遷的麼？譬如反對派人所認統治者不受法律拘束的一點，豈非即根據於一個到現在早已此調不彈久矣的『王權神授』(Divine Rights of the King) 的法律概念而來？近代法學家如伐得洛斯 (Verdross) 之揭橥『正義的原則』(Notion de Justice)，認為國際法之基礎實為正義；戰勝的聯合國家固然不宜訂立追溯既往的法律，但也決不應為虛文的形式所阻撓而妨礙正義的執行。如果犯下極惡重罪祇須推稱奉行命令便可推卸仔肩，從正義的立場實在是不可想像的。其實就實踐的立場而言，正如這次主持紐倫堡大審的美國最高法官傑克遜 (Justice Jackson) 所指出的，這些拘泥於形式的反對論者也忘記了過去一二十年內國際公法方面所發生的影響深遠的基本變化。

戰爭固然仍舊是一種國家的權利，然而另一方面，每一個國家在從事戰爭之時也有遵循一定程序的義務。一九二七年國際聯盟內四十八個國家包括德國意大利日本在內，曾經莊嚴的一致認為從事侵略是一種國際的犯罪。翌年的凱洛格非戰公約，更明白規定訂約各國除自衛外，不得以戰爭作為『國家政策之一種工具』，訂約國並承諾有以和平方法解決國際糾紛的義務。所以說法西斯國家之煽動組織和擴大戰爭，不能構成國際公法上的犯罪行為，如非有意為戰犯謀迴避出脫，至少也是拘於一隅之見。所以事實上早在歐洲勝利德國崩潰以前，比利時捷克盧森堡荷蘭挪威波蘭斯拉夫希臘各國政府和自由法國民族委員會即於一九四三年一月簽訂過一個聯合宣言，對於德國及其衛星國家在佔領區內的恐怖統治，提出由法庭予以審判的提議。宣言各國主張他們的主要戰爭目標之一，即為藉有組織的正義途徑，懲處犯有罪行的人，『不問其是否為發號使令的人，實際執行的人，或以任何方

式參加的人。』這裏所指的罪行，大體上是指法西斯國家在統治期中對當地平民的暴行，特別是違反一九〇七年規定陸地作戰法律與習慣的海牙公約的行為，這也可證實除了發動戰爭一層以外，在占領區內的恐怖統治也可構成一種國際罪犯。

即使是國際刑事法庭的概念，也並非完全嶄新的。一九三四年十月九日南斯拉夫國王亞歷山大和法國外交部長貝爾都在馬賽遇刺的慘劇發生以後，使多年來即在討論國際刑事法庭有無成立可能的國際法學者，進而採取實際的行動。一九三七年出席日內瓦會議的三十一國代表通過了一個防止和懲處恐怖行為的公約，和一個成立國際刑事法庭的公約。公約中規定由刑事法庭所管轄的罪行，有下列各項：

(1) 任何有意行為而致左列人等死亡或重要身體傷害者：  
 繼人；

(b) 前指人物之妻或夫；

(c) 執行公眾職務或居公眾職位的人，因為他們的公職身分而成爲國際恐怖行為之對象者。

(2) 對屬於或受另一訂約國家管轄的公眾財產，或爲公共目標之用的資產，作故意破壞或損害的行為。

(3) 任何打算危害公共人員生命的故意行為。

(4) 對屬於本條前舉的罪行，作任何違犯的嘗試。

(5) 以在任何國家內謀作本條內所舉罪行目的，作武器軍火爆炸物或危險物品的製造，取得占有或供應。

次之，各訂約國同意，把左列在本國內發生，用意在於作成前面所列恐怖行為的和反對另一個國家的行為，不問恐怖行為在那一國實行，都視為罪行：

(1) 謀犯任何此類行為的陰謀。

(2) 對任何此類行為的任何煽動，如經成功。

(3) 對前條中第一、二、三各自下所舉的任何行為，作公衆的煽

動，不問煽動之是否成功；

(4)有意參加任何這種的行爲；

(5)對謀犯任何此種的行爲，明知而予以協助。

這個公約於一九三七年十一月六日經參加各國全體簽字，可是後來各國政府都未予以批准；而且從上所列舉的犯罪的性質而言，範圍極為狹隘，大體上是指暗中獲勝某些國家積極的而非公開支持的恐怖活動，與後來德意日之有組織的以恐怖為國家的主要政策，恐怖的對象不僅為對方國家的元首或少數人，而且是數以萬計的無辜民衆，誠不啻小巫之視大巫。雖然如此，這一個先例至少可以告訴我們一點：國際刑事法庭的概念，正在趨近於實現的階段。紐倫堡的大審可以說是憑藉了戰爭非常環境的因緣，使國際公法之演進過程，發生一個飛躍的进步。

最後撇開了法律的觀點來說，紐倫堡的大審不單對於德國窮凶極

## 評 中 蘇 同 明 條 約

吳其玉

此次中蘇修好訂有：友好同盟條約一件共八條，中國長春鐵路協定一件共十八條，大連協定一件共六條，旅順口協定一件共九條，東三省作戰地區中蘇軍政關係協定一件共八條。此外尚有蘇聯援助中國照會二件，承認外蒙古獨立照會二件，關於大連之議定書一件，關於旅順協定附件一件，及關於東三省蘇軍撤退之紀錄二件，一共條約五種，其他文件七件，舉凡中蘇間所能想像之間題可謂大體解決，在中蘇外交上實為一劃時代之舉動，茲對日戰爭勝利之秋，此種舉動固極有意也。

按中蘇關係自十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斷絕以來，繼之有一九二九年中蘇境之衝突。其關係可謂十分惡劣。至九一八事變中蘇雖於二十一

惡的戰爭犯，將為一種事後的事所應該的懲罰，對於德國新生的一代，對於德國重新趨向於民主的過程，亦將饒有教育的價值。如果注定戰爭仍將捲土重來，紐倫堡的大審至少可以使那些現在和將來手執和戰大柄的人，在為了一己的野心而放漫天的野火以前，多一番懲前毖後的警惕功夫，也許說不定可以收懸崖勒馬的結果。因為殷鑒不遠，就在於那些昔日叱咤風雲、頭指風使，而今日降階下之囚脩首待鞫的赫斯、戈林、里賓賀洛夫等的羣魔。要不然，誠如一位曾經親自受過亡國之痛的挪威國會議長所說：『如果讓好幾百（現應該說是好幾萬）罪大惡極的國際罪犯，逍遙法外，繼續他們的功名事業，那麼戰後世界中的政治道德與公眾心理，就無進步的希望，而數百萬被壓迫者受委屈的正義公道本能，即將發生有危險性的激動』（見 O. J. Hembro, How to Win the Peace）。在那種情形之下，試想世界又將如何的黯澹紊亂。

年復交，然其中積案累累，關係可謂十分微妙。原應早加改善，其所以遲遲未行者，一則緣中蘇兩國在此時間各有其他問題，未遑及此，而其更要者，厥為日本帝國主義在中國之侵略使中蘇間無法接近。舉一例言之，日本素以反對蘇俄之共產主義為己任，且於一九三六年與德意簽訂防共協定。倘當時中國與蘇接近，則日本勢必提早與問罪之師，而此時中國則尚無抗戰之決心與準備。次則為蒙古東三省各地，中蘇間固有許多懸案，然非俟中國將日本驅出，東北完全恢復之後，方能與蘇俄自由談判。否則勢亦必引起日本之干涉。此殆中蘇間逍遙之懸案一舉而廓清，實為勢所必至，理有固然之事也。

一切平等條約皆基於約略平均取與之原則。依此原則而論中蘇條約，則此次蘇聯所得者約有下列各種重要權利：（一）共同對日作戰不單獨媾和，（二）三十年中蘇共同防日，（三）中國不加入任何反蘇集團，（四）經濟互助，（五）三十年共同經營管理長春鐵路權，該路局局長一職由蘇籍人民擔任，（六）蘇聯貨物有密封免稅過境及在旅順大連出入之權，（七）對日作戰時，軍隊過境之權，（八）中國開放大連為自由港，港口主任由蘇籍人民充任，（九）中國以大連港口工事及設備之半無償租與蘇聯，（十）蘇聯可與中國共同使用旅順口軍港之權，其管理由中蘇共組軍事委員會處理，該委員會由華籍代表二人，蘇籍代表三人組織之，委員長由蘇方派任，（十一）中國政府委託蘇聯政府辦理旅順防務，（十二）蘇聯可駐紮陸海空軍於旅順。其餘關於蘇軍進入東三省後之規定，因篇幅有限不詳。至於中國方面所獲之權利則如

下：（一）共同對日作戰不單獨媾和，（二）中蘇三十年對日防衛，（三）蘇聯不加入反華集團，（四）經濟互助，（五）不干涉中國內政，（六）蘇聯以軍需品及其它物資援助國民政府，（七）蘇聯聲明東三省為中國領土，並承認中國在彼之領土與行政之完整，（八）蘇聯不干涉新疆內政，（九）長春鐵路中國有半管理經營之權，該路完全為商業性質，理事長由華籍人民充任，（十）中國有檢查蘇聯過境貨物之權，（十一）中國有護路之權，（十二）三十年後該路無代價交還中國，（十三）蘇軍於日投降後三個月內，自東三省完全撤退。

就以上所述，中國之權利與蘇聯之權利，項目上雖相埒，然究其實，蘇聯所得之利益實遠較中國所得之利益為多。蓋中國權利清單中若干項目原應為中國固有之權利，無待條約之規定。其中如東三省之領土及行政完整，長春路之經營權，內政不受干涉之權利等，原皆為主權國家應有之權利，無待規定，而今之所以加以規定者，在法律方面訂之，則為中國授權蘇聯以後所保留之特別規定。而在實際方面言之，則此各種權利，由於種種情形，事實上或已損失，或大有問題，所以不得不重加以規定。因此以通常法理之眼光觀之，中蘇條約中，

中國所有之條件，實相當巨大。中國實大部份處於授權之地位，而蘇聯則處於受權或享權之地位。此為極明顯之事實。而其理由則（一）如上所述，此各種授與蘇聯之權利本身原已發生問題。（二）目前中國之要求，對外為安全，對內則為統一建設，而中蘇懸案不決，中蘇關係不睦，則此種工作便無法進行。所以為求達到對外安全及內部統一建設起見，便不能不付此代價耳。

以上係就一般取與原則討論中蘇友好條約及其它各項之意義。以下請稍為分別討論各文件中若干特別可注意之點。按中蘇此次所訂文件特別可注意者，大概有下列三點：（一）外蒙之獨立，（二）旅順大連之地位，（三）長春鐵道。此三者實即吾人此次對蘇友好所付之代價，蘇聯協助中國防日及協助中國統一建國之條件，故此三點應特別加以注意。

（一）外蒙問題——按外蒙之獨立，如自民國革命數起，則其歷史已有三十四年，與民國同其紀元。若就民國十年蘇聯紅軍入庫倫以後數起，其歷史亦將近二十五年。就眼前之事實言，已成為積重難返之勢。而其造因則有二：（一）前清時代對蒙政策之錯誤。按前清入關以後，不久西北即有準部之亂。經康熙雍正乾隆三朝之討伐始克削平。當時邊患之亟實與漢代匈奴之禍相埒。故其對於蒙古之政策，實大部受準部作亂之影響。計其策略，大概有下列各端：（A）衆建：即就明代蒙古太陽汗分封諸子後所已成之分裂趨勢而加強之。所以創為旗盟之制，崇其封號，使其不相統屬，以免強有力領袖如噶爾丹及策凌等之興起。（B）防備：為防備準部及其蒙部起見，分別於庫倫、科布多、烏里雅蘇台、唐努烏梁海駐兵，並設辦事大臣，定邊左副將軍，參贊等官坐鎮。（C）和親：以滿洲貴婦嫁與蒙古王公，以結其心，俾滿蒙成為一家，不至造反，同時在朝廷畀以重要職務。（D）籠絡：利用喇嘛教以籠絡蒙古人心。此亦為與準部爭取蒙古人心方法之一。蓋當時準部噶爾丹策妄阿拉布坦等皆以喇嘛教號召蒙古。清廷為應付計，遂採同樣政策。因此封呼圖克圖為活佛，封薩喇為西天大善

自在佛，領天下釋教，普通瓦赤喇達賴喇嘛班禪爲額爾德尼，並在京建造雍和宮以示尊拜之意。其用心蓋良苦也。（E）賞賚或津貼：每歲以貨幣玉帛珠寶珍異之物賜與蒙古王公大臣，以資激励，（F）離間：即離間蒙漢戲情，禁止蒙古王公與京中大臣來往。畀蒙古以武職，不使習文事之類。禁止蒙漢通婚。總而言之，此六策略實又可歸納爲三種：一曰嚴防，二曰鴕靡，三曰離間。使蒙古成爲清朝之家奴而不與漢族大同。所以蒙漢之間，便無熱烈之感情。獨立之機實已伏於清代對蒙政策之中。而民國以後，時變境遷。對蒙古原應改弦更張採取一種有數合理邊策。乃以國內四分五裂，而九一八以後，倭力深入，對於蒙古更是鞭長莫及，毫無政策，即清代已破產落後之政策，亦尚不能推行。所以蒙人獨立之心理愈形堅固。故就今日言之，蒙古之獨立，實爲清代不良政策及民國以來毫無政策之結果，其種因固極深遠也。抑有進者，即外蒙之獨立，一方雖緣外蒙種族與漢族之不同，可稱爲民族自決。然另一方無寧謂爲主義之不同。蓋外蒙自獨立以來，其一切社會政治經濟文化諸端，無不奉蘇聯之制度爲主臬。其性質內容與吾國今日之所行者，實有鴻溝之隔。置於同一政治系統或機構之中，實恐問題重重。故其獨立，一方爲吾國所行政策之結果，一方則亦爲二十餘年已成事實之必然趨勢也。於此有須聲明者，即最近有人以外蒙爲外藩，實爲錯誤。按清代中國領土之組成分子有：

(一) 本部即長城以內十八省，(二) 盛京即東三省，爲清代龍興之地，(三) 藩部如內外蒙古、青海、及未改省前之新疆。藩部以外，始爲外藩或屬國，如朝鮮、越南之類。藩部直轄於北京之理藩院。蓋完全爲中國整個領土之一部。其關係比之屬國密切多多。故歷來國際條約認定，中國爲中國領土之一部，其原因即在此。吾人固不必因眼前尤其獨立而違推翻歷史事實。反之，吾人能不顧外蒙以往在中國之地位而承認其獨立，正可表示吾人之誠意也。

(二) 旅順大連問題——復次就旅大之地位言，則中俄此次之協定與一八九八年三月中俄所訂租借旅大之條約實相類似，其中尤以旅順

之地位與一八九八年之條約所規定者相似。故可稍加比較。按一八九八年之約，原以一八九六年中俄十五年攻守同盟條約爲根據。故序言中有「大清國大皇帝大俄國大皇帝欲更敦兩國盟誼……商訂條款如左」之字樣，與此次爲防日而允許蘇聯使用旅順大連，其表面上之理由實相同。又該約第一款稱：「爲保全俄國水師在中國北方海岸得有足爲可恃之地，大清國大皇帝允將旅順口大連海濱附近水面租與俄國，惟此項所租斷不侵中國大皇帝主此地之權」。此與此次蘇聯使用旅大，承認東三省爲中國領土之一部，並尊重其完整，表面上亦有相同之處。又一八九八年條約第四款規定在限界內以及「附近海面所有調度水陸各軍并治理地方大吏全歸俄官，而責成一人辦理，但不得有總督巡撫名目」。而中國陸軍則不得駐界內，華民去留在便，不加驅逐，犯案交就近中國官治罪。又第六款規定旅順爲武備之口，僅允中俄兩國船隻使用，而對於各國兵商船隻，則爲不開之口，第七款規定允俄各法藉以著實禦侮，并認以己資修養燈塔及保航海無虞之所需各項標誌。」而此次旅順協定則有下列各規定：第三條，締約國同意旅順口作爲純粹海軍根據地，僅由中蘇兩國軍艦及商船使用。關於上開海軍根據地共同使用之事項，設立中蘇軍事委員會，由華籍代表二人，蘇籍代表三人組織之。委員長由蘇方派任。副委員長由華方派任。第四條，上開海軍根據地必需之設備。其費用由蘇聯政府自行負擔。第五條，該區域之民事行政屬於中國政府，對於主要行政人員之委派，將顧及蘇聯在該區域內之利益，旅順市主要民事行政人員之任命，由中國政府徵得蘇聯軍事指揮當局之同意辦之。在該區域內之蘇聯軍事指揮當局爲保障安全與防護起見，向中國行政當局所作之建議，該行政當局當予以實行，如有爭議，則此項事件應提請中蘇軍事委員會審議決定之，又第六條蘇聯政府在第二條所述之軍事區域內，亦有權駐紮陸海空軍，並決定其駐紮地點。照以上所述，可知就使

用、行政、軍事、防護工事各方面言之，兩約實有極多相同之點。所不同者，爲按一八九八年之約，旅順市政權係全部出讓，而此次訂約，旅順市政權則仍歸中國，但蘇方可干涉用人。第二軍事方面，設委員會，惟大權則在蘇聯手中，而一八九八年之約，一切行政權皆操之於俄人之手。再其次，則旅順租期原爲二十五年，而此次條約則爲期三十年。此外另有一不同之點，則照按一八九八年旅大租約，除租借地以外，尚有一特殊之隙地，民政歸中國，但不許中國駐兵，而此次旅順協定則無之。

至於大連，按一八九八年之約，其地位亦如旅順，係全部租與俄國，爲期二十五年。中國所保留者，則僅有不許俄國用總督巡撫名義及在大連設稅務司，按中國稅率抽出入口稅之權。而此次大連歸爲自由港，其情形與一八九八年之約自大不相同。惟蘇聯此次在大連所得之權利，仍屬不少。其最要者則爲下列各點：(A)中國政府同意爲蘇方之提請，以大連所有港口工事及設備之一半，無償租與蘇方，餘一半港口工事及設備由中國留用。(B)港口之擴張或重建，應由中國與蘇聯同意爲之。(C)港口主任由中國長春鐵路局局長在蘇籍人員中遴選，副主任則爲華籍人員。(D)由大連出入經長春鐵路轉運之蘇聯貨物免稅，准須密封，並經中國檢查。總括言之，大概蘇方實獲有整個大連一半之享用權。

(三)長春鐵路——就長春鐵路言，則此次協定之內容，大體上實依據一九二四年中蘇所訂暫行管理中東鐵路一條，及奉俄協定之條款而略加改良。其中如承認鐵路爲完全商業性質，鐵路以外之支線、附屬事業及土地應歸中國完全所有，又如鐵路公司理事會之組織，理事長及副理事長之任命，局長及副局長以及其它職員之任命，法定人數、理事會不能同意事項之解決等，與上述暫行管理條款及奉俄協定，可說幾乎完全一致。此外監事會之組織亦僅由五人增至六人。大體亦與前述二件相同。又如蘇聯貨過境之規定，則大體上與一八九六年東省中蘇合辦鐵路章程第十條之規定相同。至就其訂立之背景言，

則與一八九六年東省鐵路章程亦相同，蓋兩者皆爲防日而訂也。惟其與以前各種章程不同之處，亦有數點：(A)此次協定規定長春鐵路爲中蘇共同所有，共同經營，爲以前所無。(B)原章程定俄人經營該路之期限爲八十年，即奉俄協定亦僅減至六十年，不過期內可給價收回，而此次共同經營期限則爲三十年，惟並無中途贖回之規定。(C)原章程有軍隊軍械過境之權，而此次則規定僅於對日戰事時始有此權。(D)此次協定明言路警權屬於中國，故總括言之，此次協定，實集合歷次關於該路各種文件之內容而加以改良者也。

由以上所述，可見在此次中蘇談判中，中國所付之代價。簡言之，由於此次各種文件之訂立，蘇聯在外蒙方面，已絕對獲得安全感，絕無可虞。蘇聯在東三省經濟交通方面實有相當優越之權利，而在遼東半島具有絕對之軍事優越權，所以在東北方面之安全，亦可絕對不成問題。而且此各種權利皆自皇俄迄蘇聯以來，俄國政府人民數百年之期望，而今茲方克達到者也。

至於此次協定，對於我之影響如何，亦可略述之如下：

(一)就外蒙獨立言，吾人以爲實至爲可惜。固然，民族自決爲近代之主要潮流。吾固應順應此種潮流，然民族自決原非立國之唯一原則，可以絕對不顧其它因素。按外蒙幅員雖相當遼闊，然氣候苦寒，地多沙礦，其人口不逾百萬，其物產亦不十分富饒。所以嚴格言之，實無單獨立國之條件。不依賴中國，便須依賴蘇聯。此殆爲不可改易之定論。不過就歷史上言，外蒙與中國合作最久，關係最深。所以兩民族應繼續合作，不宜分離隔閡，而此次中蘇訂約，竟許投票決定獨立，自中蒙合作彼此之感情言，實至爲可惜之事。

抑有進者，即外蒙在吾國國防上地位之重要。此點極關重要，惟以篇幅所限，僅能提出下列各點：(A)吾國自秦以下，歷史上政治局面僅有四種，即(一)大一統，(二)小一統，(三)偏安，(四)負嵎。其中以負嵎不足道外，而其餘三種局面之區別，則完全以其與長城以北領土之關係爲決定之因素。即如蒙古或長城以北之領土在中國版圖之

內，或中國能實際控制該領土，則中國之局面即為大一統之局面。而國家必安全，社會必隆盛。舉例言之，漢代在大破匈奴之後，唐代在平突厥設燕然漠北安西北庭都護府之後，清代在收蒙古平準部，於蒙古西域西藏設官駐防之後，皆為此種局面之實現；其次，雖不能收蒙古為領土，然其勢尚可抵禦或控制長城以北之領土者，則為小一統。其最著之例，則為明代北宋及西晉亦勉強可謂做到此種局面。惟在此種局面之下，則邊患必相當危急，國運必相當成問題。故終明代有瓦刺韃靼之禍，而晉宋則終流為偏安。等而下之，如長城以北民族勢力強大，中國不能抵禦或控制，而勢須遷都，以至放棄黃河，退守長江，則為偏安之局。從而國勢必苟延殘喘，十分阽危，而終必流於滅亡。此為吾一部二十四史最重要之事實。歷歷在目，不可不注意。(B)李華弔古戰場文曾以「守在四夷」為易，而吾國歷史上一般輿論亦以疲弊中原以事四夷為極端不智之舉。然而事實上，則歷代對於長城以北無不殲精竭慮，小心應付，如秦之築長城，漢之力征和親，唐之於長城以北設立府州縣，清之設軍府置重兵，無一不疲弊中國以事四夷。推原其故，實緣長城以北之問題十分嚴重，非竭中原之力以求應付不可，其用心蓋十分苦痛。絕非如一般想像以為係某某皇帝好大喜功。更非因中華民族之好討伐，耑以除滅異國為快也。凡此種種史實，吾人祇須研究中國歷史之關係，便可知曉。固然時變境遷，今日之世界與以前之世界業已迥殊，然此種歷史潛在之勢力及地理上必然之趨勢固不能漠視。左宗棠在征回部時有言，中國邊患，西北屬於東南。東南因水為界，形勢禁，而西北則廣漠無垠，防守不易為功，又曰「保新疆所以保蒙古，保蒙古所以衛京師。」此言對於北方情勢實一針見血。所以蒙古脫離中國，在吾國國防上實亦為一種損失也。復次外蒙自獨立以後，與蘇聯之關係特為密切，此為盡人皆知之事，吾人對此種關係固不

能通其詳情，然按各種記載，蘇蒙兩方計訂有下列諸條約：(一)民國十年十一月五日蘇聯承認蒙古獨立修好條約。(二)十二年二月二十日商務互助條約。(三)十五年三月三日條約。(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九日關於蒙古鐵路條約。(五)二十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蘇蒙互助條約。其中尤其重要者，厥為互助條約。其目的最初原為對付日本，惟其中曾規定此種互助保對任何第三國之侵犯。所以是否符合聯合國憲章之精神，頗有問題。對於吾國尤有不利之處，而此次條約竟未提及似亦遺憾也。復次尚有應加注意者，即中蘇邊境至長，邦交至久，歷來和睦無重要衝突。然吾人歷來對此種友誼所付之代價卻亦十分可觀。一八五八年之愛珲條約及一八六〇年之北京條約，吾人曾以黑龍江以北及烏蘇里江以東之地割與俄國。而在新疆則一八五〇年之伊犁條約、一八六〇年之北京條約、一八六四年之塔城條約、一八八一年之改訂條約，以及歷次勘界條約所割讓之領土，亦至可觀。而吾人此次又允外蒙獨立，目的亦為中蘇友誼。足見吾國對於中蘇友誼固不惜付重大代價。然吾人固深願蘇聯人士對於此事加以了解也。

(二)就東北而言，其對於我國安全之影響亦十分重要。蓋從地理及歷史的眼光言，東三省在我國國防上所佔之地位實與蒙古同其重要。如就北平之地位言，則此二地實為保護華北平原或黃河流域之左右翼。所以宋代初年雖勉強保持黃河以北之領土，然因其不能恢復燕雲十六州，控制遼河流域，所以終至南渡偏安。而明代之所以能保持小一統之局者，則大半原因實由於柳邊以南之遼東半島尚為當時山東省之一部份。故東三省之於吾國國防關係實至為重要。此則遼金二史已足證明，無待贅陳。所以蘇聯在我取得如許權利對於吾國之安全確實有巨大之影響。而其中尤其重要則為蘇聯在旅順口所獲得之權利，如駐兵防守等權。固然，吾人深知蘇聯之所以要求，吾國之所以應允此權利者，其因無非對日。所以其情形與一八九六年中俄密約之情形或有相同之處，不能不付代價。但一八九六年中俄訂約於日本擊敗中國之後，中國國力十分衰靡而日本勢力大張，應允俄國築遼東省鐵路使

用旅順，其理由實比較充足。而且當時皇俄亦尚未正式租借旅大。而此次訂約則在日本將敗中國將勝之時。日本之威脅可謂不如甲午戰後之迫切，而蘇聯之要求似乎大非必需。而吾國之處尤亦未免過於寬大也。

復次關於長春鐵路之地位，就地理及經濟言，蘇聯或有利用該路之必要。所以為便利其運輸計，吾人在道義上實有允許其貨物過境之義務，可列為國際地役之一種。然此種需要似可由蘇方與華方訂一貨物過境協定，作為一種普通之國際地役。無須合辦。而且一九三四年此路已由蘇方賣與僞滿。今恢復賣前原狀，在法理上言，似亦大有問題。抑有進者，即此次所訂合辦辦法，與以前一九二四年中俄、奉俄兩協定之辦法同出一轍，已如上述。但一九二四年之兩協定弊端頗多。其中尤以局長之任命，理事會之組織，理事會法定人數三點，滋弊特多。所以該約訂後未久，東三省當局張作霖氏即與俄局長伊萬諾夫發生關於中東路運載華兵及解聘俄籍職員之爭執。而此次訂約竟亦未加改良，亦殊覺遺憾也。

最後按一八五八年愛珲條約及一八六〇年北京條約皆訂明黑龍江松花江內由中俄兩國共同航行。然我國除蘇聯革命初年享受該權利外，其餘時間則並未享受此權，而僞滿成立以後，情形如何，更不明瞭。惟黑龍江為出海大道，且為交界河道，理合有所規定，而此次條約竟未談及，似亦稍嫌遺漏也。

以上係純粹就此次條約文所付蘇聯之權利本身立論，證明此次吾國所付之權利實極為重要，而對於吾國國防安全實有甚大之影響。然吾人論中蘇邦交不能徒就約文本身立論，而應從中蘇國交全局設

## 法國選舉揭曉

潘楚基

法國於本月二十一日舉行全國人民總投票，決定三個問題。

第一、是否應召集制憲會議重新制定法國憲法，抑或仍然維持一

八七五年的第三共和憲法！

第二、如果決定召集制憲會議重新立憲，這個制憲會議應否僅有

想。而就此點立論，則吾人實難想像中蘇兩國在將來之衝突。反之，吾人一切之假想皆以蘇聯為永久朋友，永久盟國。在此大前提下給與上列之權利或不至有流弊。反之，如吾人假設蘇聯為敵人，則無論給與或不給與上述之權利，蘇聯勢亦非要不可。而吾國安全無論如何亦不得保障。然另一方面從蘇聯方面言，如其假設中國為敵人，則僅取上列權利實猶嫌不足保障其安全。反之，如其認中國為友，則無論得與否比擬不要求此種代價所得到之友誼為多，亦為疑問。所以此次中蘇訂約，蘇方之目的似尚有不能令人盡行了解之處。不過世界上對於國際友誼交付相當代價者實例亦多，亦不必盡有流弊。一九四〇年法國敗後，英國之地位十分危險，亟須美國援助。經與美國磋商後乃以紐芬蘭、百摩大(Bermuda)及若干英領西印度羣島與英屬幾內亞各地等處之軍事要地租與美國，以九十九年為期，作為美國交付英國五十隻逾齡驅逐艦之代價。即其明例。自此以後，美國在大西洋之海軍地位實遠駕英國之上。然而因美英友誼甚篤，故英人竟亦不覺其威脅。反之，美與加拿大歷來為友，則並未要求任何代價，而近年與吾國之感情亦至融洽。然中美之間則並無三十年友好條約，而且不特未向吾人要求代價，反將一切在華特權交還，並將移民律廢止。所以國際友誼之類型固甚多，不能執一而論，亦不能專視有否條約規定。總之，此次中蘇之約，就吾國之立場言，吾國可謂完全以君子之心待人。即在中蘇為永久朋友之假設下，給與蘇聯若干權利，製成其黃海勃海之優勢。此則吾人不可不知而對於蘇聯不勝其期望者也。 九月六日

有限的權力，而在制憲的七個月期間，由臨時政府執掌政權？

第三、如果決定召集制憲會議，則投票選舉制憲會議的議員。

據報載，投票結果如次：

第一個問題的答案是肯定的，那就是說要取消現行的第三共和憲法，另制新憲法。計算截至現在為止，贊成的有一六、八一二、六〇九人，反對的只有六六二、七九〇人。

第二個問題的答案也是肯定的，那就是說，制憲議會不會有無限的權力；反之，在制憲期間，臨時政府有很多的行動自由。贊成的有一三、二二四、一八〇人，反對的有六、二三〇、五九八人。

第三、制憲會議員五百九十一名選舉的結果，截至現在為止，共產黨得有一五二席，社會黨兩派合得一四三席，新成立的「共和民衆運動」得一三八席，右派「共和民主聯合」得二六席，激進社會黨得二五席，其他十幾個右派黨合得六十席。選票清算最後結果，各黨所得的席次也許還有若干變動，但是各黨在制憲會議中的相對力量，大體是已經定了的。

這次選舉結果有幾個很重要的意義，是可以從幾方面去看的：

(一) 法國人民認定第三共和的缺點 一九四零年法國失敗以後，許多人分析它的原因。有的說，因為法國的軍官太喜歡摩挲文人，吟風弄月，忽視武備；有的說，法國人太沉湎酒色，缺乏振作精神；有的歸咎於左派政黨以前的反對戰爭以及工會的時常罷工，妨害生產；但是許多自由主義者及左派羣衆則認為法國失敗的主要緣故，為法國資產階級「寧贈友邦，毋予家奴」的賣國政策。就機構方面說，他們認為那個並不由人民直接投票產生的上議院為兩百家大戶在政治上勢力的大本營，它對於下議院議決的一切進步法案概予否決，它又時常和行政部故意為難，所以法國的政治永遠不穩定，沒有法子趕上時代。因爲如此，他們主張去棄第三共和憲法，成立新憲法，在新憲法中僅設一院的國會，廢棄上議院。在這次投票中，右派各政黨以及激進社會黨都反對成立新憲法。現在法國人民既然贊成重新召集制憲會議，

這就顯然看出他們把法國的失敗歸咎到第三共和政制的不良。當然，制憲會議的議員方纔產生，新憲的內容還不知道；但是有一點，我們可以預料到，那就是新憲法中把上院取消，定爲單一之事，因爲共產黨與社會黨都是公開主張取消上院的。如果他們在制憲會中能彼此一致，那末這多年「寤寐以求之」的機會，便要實現了。如果新憲法決定只設下院，而下院中共產黨與社會黨又能合作，我們今後可以看大批的社會法案，例如國有銀行及大工業，建立包辦萬象的社會安全制度，軍隊民主化，以及取消教會學校津貼等，會一批批在國會通過，成爲法律。法國的左傾雖然大概會經由憲法的途徑，而不見得會如同蘇聯一樣，採取革命的手段，但是法國左傾的程度有可能超過英國。法國共產黨的機關報「人道」說這次選舉「證明法國人民願意把託辣斯所佔有的巨大財富歸還國家」，如果第四共和的國會只有下院，這個真會有實現的可能。

(二) 共產黨勢力的突飛猛進 在一九三二年的國會中，共產黨僅有議員十二人，在一九三六年的國會中增至七十二人，這次卻已增至一五二人。它不僅成爲法國國會中最大的政黨，其勢力擴展的迅速，尤其驚人。因爲這次選舉的結果，以與前一次相較，議席增加了一倍有餘，以與一九三二年相較，則增加了十幾倍。一個政黨依這個速率發展，在歷史上是不多的。

社會黨方面，在一九三二年的選舉中，得了國會議席一二九，在一九三六年得了一四七，這次則得了一四三席。依百分比講，這次較之前次要減少百分之三光景，但現時仍不失爲第二大黨。有人說，這次社會黨的勝利不及共產黨所得之大，一方面是因爲在一九四一年，社會黨議員投票贊成貝當執政，一方面因爲社會黨在目前主張組織西歐集團，有防蘇的嫌疑，所以左傾的法國民衆對他們的擁戴並不十分起勁。

(三) 有派及中派政黨的沒落 在一九三六年的國會中，右派政黨中的「共和民主聯合」原有議席八十八，這次降至二十六，其他右派

政黨原有議席二零六，這次降至六十席，這證明法國的大地主大資本家在人民中間實在喪失了信任。其次，代表小資產階級與守舊農民的急進社會黨，雖在一九三六年曾成爲「人民陣線」之一員，在本質上是一個中派的政黨，「有點類似美國的民主黨」——美國前外交政策協會會長波耳氏語——。過去幾十年中，這個黨在法國政治上常居舉足輕重的地位，好幾次出來組閣。其領袖如赫里歐及達賴第等都是舉世聞名的人物。但是這次卻遭受了空前的慘敗，議席由一二六而降至二十五。達賴第本身也遭受了淘汰。這一方面固然表示法國人民對達賴第之參加慕尼黑會議，出賣捷克，禁壓共產黨，以及領導抗戰不力，追算舊賬；同時也證明這種性質騎牆，可左可右的小資產階級政黨，也如同右派政黨一樣，喪失了人民的信任。

固然，在這次選舉中，有一個新興的政黨拾頭，那就是天主教徒所組織的「共和民衆運動」。這個黨的主幹分子，也出身於抗戰期間的「抵抗運動」，同時也主張國有若干生產業業，所以美國聯合社的通訊也把這個黨列爲「左派政黨」。法國共產黨則稱這個黨的發榮「由於反動政黨的贊助」。就記者觀察，這個黨不見得會如同過去的

法國右派政黨一樣公開右傾；最可能的，他們會繼承激進社會黨的衣鉢，做些騎牆或時左時右的工作。但是，無論如何，這個黨的勝利，抵償不了右派各政黨及激進社會黨的巨大損失。

(四)戴高樂將軍地位的搖動。戴高樂將軍本來是法國領導抗戰的英雄，但是因爲他的秉性保守，在過去一年中，幾次和法國的左傾勢力發生衝突。又因爲人們傳說他的個性固執，且傾向獨裁，所以在這次複決投票中，共產黨主張制憲會議應有無限的權力。激進社會黨以及許多右派政黨對於重新制憲雖然反對，對於限制臨時政府行政部權力，卻與共產黨共鳴。假使他們的主張實現，戴高樂恐怕只有負氣下野了。

總之，中國有一位先進（記不清楚是否梁任公先生）曾經說過，一個社會要有進步，必須時常有一批特別激進的分子，發表超時代的最激烈主張。這樣，纔能推動廣大的羣衆接納比較進步的思想；否則人們把那僅僅比較前進的思想也當做洪水猛獸，不敢接納，而社會就永遠沒有進步了。

十月二十日寄自哈瓦那

## 新歐洲的演變

汪家禎譯

在仍不脫強權政治窠臼的現世界政治中，有一個新的因素正在越來越滋長擴大，即各種不同的政治意識形態間的鬭爭。它使本來錯綜糾結到萬分的列強關係，更爲變本加厲的趨於尖銳化。戰後歐洲許多國家間的內戰流血，固然有其實質上的背景，一部分未始不是由於不同的政治意識形態在作祟。本文中的「東方」、「西方」，不是專指地域上的差別，也是指兩種思想系統，從最好的方面說，前者代表革命的社會思想，後者代表民主的自由博

統。「東方」「西方」的對立不僅在歐洲也表現在世界大部分其他地方，雖則形式或不相同。本文載於八月二十三日二十四日倫敦泰晤士報，可以代表英國一部分人士的看法。文末雖於歐洲各國的合作表示關切，然而在不同的政治意識形態之間，能否真正覺得一個確實的經久的合作基礎，仍是一個可以疑問的問題。

——譯者

### 一 東方與西方之間的深切差別

英美與蘇聯的共同勝利，以及三國所必需擔任的復興歐洲的共同

任務，已經使東方與西方之間的差別對照，再度成為一個新的現實問題。關於這種差別的性質，東歐與西歐的瞭解各自不同。瞭解的不同不特影響到我們時代的較深刻的趨向，也影響到今日現實的政治，所以值得加以檢視一下。

我們西歐人，把西方文明認為是希臘思想羅馬法和基督教的遺業。我們記得當羅馬帝國崩潰之時，教會如何保救了這種的遺業，從此經相當的時間產生出中古時代的燦爛文明；接着中古時代又如何發生宗教改革偉大航海貿易路線的發端和工業革命。我們想到十九世紀越向政治自由的進步，英國的自由主義，法國的激進主義，以及大洋對岸一個由自由民組成的偉大國家之誕生。我們以這種的文化遺業而自豪，並表示感激之忱；我們有時把它同東方的專制主義，同蒙古人和巴占庭（即東方羅馬帝國）的傳統相對比；後一種傳統形成了沙皇制度的俄國和蘇聯的極權制度。

但在俄國人看來，「西方」則有不同的重要性。俄國最初的文明並不出於西方，而是起於它同希臘和阿刺伯帝國發生經濟的關係。俄國的人民在擺脫蒙古人侵略後的綿長各世紀中，仍得奮鬥防禦一連串規模較小的侵略，來的方向都是出從西方。儼頑的武士在中古時代蹂躪過俄國的城市，十七世紀波蘭人曾侵入克倫姆令宮，十八世紀瑞典人騷擾西部的各省。接着乃有拿破崙凶惡的進犯。在二十世紀的上半中所發生的兩次德國的侵略，在全部俄國歷史上是最具破壞性的。所有以上侵略，無一出於任何高尚的動機，都是出於侵略征服的獸性貪婪。

有價值的文化影響也會由西方而達俄國，如加否認，亦屬謬誤。彼得大帝及喀薩琳二世的豐功偉業，大部分出於西方頭目的幫助。但西方的影響始終未曾深入俄國的社會。上層階級採取西方的習俗，說法文，但這種的做法使它失去與其本國人民的接觸。它越西化，它保持的俄國成分越少。這是後來造成革命的俄國階級劃分的主要特徵之

一。

甚至即在受過教育的階級中，也有一派的思想，反對「西化分子」的過於誇張的世界主義。在上世紀之末，「人民派」(Народники)主張「俄國不應模倣西方，俄國可以在它自有的傳統和在它原始性農民的單純心理中，得到形成新社會的各種觀念。俄國由創造這種新社會，可以成為歐洲的師長而非學生。」

馬克斯主義基本上是一種西方的觀念，而列寧與其布爾什維克黨人原是人民派的死敵。然而到了有計畫的世界革命失敗，蘇聯的當局發現孤立處身於敵視的世界之中，不得不採取「一國社會主義」的政策之時，關於西方的舊有思想習慣，就勢所必至的死灰復燃了。

蘇聯的統治雖經希特勒匪徒的重大打擊而能巍然存在，使它自己以及它人民的眼裏看來，證實這種統治的力量。在西方望風而潰之時，蘇俄都能屹立不搖。英國固然也屢挫不屈，但照蘇俄人的解釋，英國是因為有天聖的英吉利海峽，致希特勒不能發動英國的全部攻擊力量。關於德國的失敗，他們認為完全是他們之功。俄國統治者或人民之表示這樣的深信，自視絕對較西方人為優越，實為他們歷史上以前任何時期所未曾有過的。

最初感受到蘇聯影響的國家，為地位處於德國和蘇俄之間的各國。在這些國家以內，不僅物質的條件而且在思想的趨向上有許多方面都與革命以前的俄國很相像，雖則這一點在西歐人尚未有充分的認識。

多瑙河及巴爾幹諸國曾在土耳其的暴政之下，呻吟受苦達四世紀之久，到了十九世紀末年，由於歐洲強國對日薄雲飄的奧士曼帝國所加的壓力，結果乃使諸國重獲獨立。一待解放以後，他們以西方經濟的及文化的協助，建立起他們新的國家。因此之故，西方人傾向於把自己當做一個慷慨大度的賜惠的人。然而這種想法只對了一半。多瑙河及巴爾幹諸國的人民是具有久遠的紀憶力的，他們沒有忘記在為土耳其人征服以前的各世紀中，他們亦曾受過儼頑武哈柏斯堡諸王及威

尼士商人征服者的侵略荼毒。到了十九世紀，中斷已久的日爾曼人的向東擴張，又復捲土重來；西歐資本的深入皇奧，雖然造成了許多物質的進步，也引起了促成一種新的奴役之危險。

多瑙河及巴爾幹國家的統治階級，也同帝俄時代的統治階級一樣，醉心西化，忽略和失去了與其本國人民的聯繫。匈牙利的地主，羅馬尼亞的銀行家，希臘的船主，他們與英法企業界或自由職業分子相同的地方，實在過於與本國農民相同的程度。

在一九一九年以前這種統治階級真心誠意的信仰自由主義觀念，但到了戰後，在經濟恐慌與人民騷動的壓力之下，他們放棄了這種的觀念，同意於殘暴的獨裁。人民只得呼籲無門，而對於他們的統治者越來越表示敵視。而在他們國內代表『西方文明』的，就是這些統治者。他們能說西方人的话，與西歐的商人有所聯絡，而西方外交家所結交的也就是他們。

構成這些國家內人口多數的農民，是被摒諸於政治勢力地位之外的。包括農民政黨在內的反對黨的領袖們，常彷徨躊躇，缺乏決心和力量。他們把信心寄託在『西方民主國家』身上，空泛的西方民主國家一定會給他們某種的協助，等到協助沒有實現，他們便感到空泛的失望，却難得想自己起來作任何的行動。但在表面之下，正在孕育滋長一種更為堅決的反對。它以年青一代的知識分子為中心。在巴爾幹和多瑙河國家中，社會的結構是由落後的農民所支配的，要升登為統治階級，主要的途徑是接受較高的教育。在這些國家內大學畢業生的重要性要比西歐的大學生為高。在戰前的十年中，這些國家內知識階級中年青的一代，變成越來越受革命思想的影響。

南斯拉夫的學生所以作為最顯著的例證，他們深信祇有革命纔能解決他們國內的問題，認為由煽動及宣傳使人民起而革命是他們的責任。他們在這方面與俄國的人民派相似，十九世紀末人民派『返歸人民』的運動，雖本身沒有什麼力量，却是俄國革命準備上一個必要的階段。南斯拉夫學生與人民派所不同者，在於他是馬克斯主義者。有

些人屬於在地下工作的共產黨，但多數人不過是同情分子。其中大部分為所入不豐的公務員的或農民的子女，但也有出身富家的。這個運動在塞爾比亞最強，但也蔓延至南斯拉夫其他各省。

在布加里亞也存在同樣的運動，但因為軍警較為更嚴酷的恐怖統治，所以力量較弱。以陰謀活動為基礎的具有完密組織的共產黨，由青年方面得到主要的據點。在羅馬尼亞法西斯的鐵衛團吸引了大部分的革命青年，鐵衛團的激進的社會口號曾經使大羣的青年和農民受其欺騙，直至它在一九四〇所犯的罪惡與愚昧劣跡昭著以後，纔使青年和農民對它絕望。不過即使在三十年代，仍有一部分羅馬尼亞的知識分子趨向左傾。其中有些人組成為孟紐(Meniu)國家農民黨的左翼，有些加入規模不大的共產黨，有些人則參加像『耕者陣線』(Ploughmen's Front)一類的小團體。

在匈牙利許多青年男女曾為法西斯『箭十字』(Arrow Cross)運動所吸引，但後來由於運動之極端仰德國的臭名，引起了他們的失望。還有些人加入社會民主黨或地下活動的共產黨。最具特殊興趣的一羣叫做『農村拓荒者』，他們是匈牙利的青年知識分子，有些是農民子弟，有些出身於中產階級，他們對於國內三百萬農業工人生活情況有專門的研究，步行全國，親自觀察真理。他們組織了非法的國家農民黨，直到匈牙利解放以後纔公開活動。

## 二 對希特勒戰爭中的東方與西方

多瑙河與巴爾幹國家以內的革命知識分子，其所受的教育使之認定西方民主國家為政治自由與社會進步的本土。他們主要的羨慕之地為大革命時代的法國，不過對英美自由主義的傳統，也不是不知道。到了德國的威脅增長以後，他們越發仰望西方，予以援手。他們希望在慕尼黑受到毫不客氣的打擊。一般的歐洲人尤其是東歐人，都堅決相信英國人深不可測的政治機巧，他們相信英國人從來不讓什麼東西聽天由命；這原是一個可異的然而極重要的事實。因之說慕尼黑

協定外交疏忽與軍備落後的結果，他們決不相信。所以唯一可能的解釋，就是認為這是一個布置周密的反動陰謀。英法的資本家正在鼓動希特勒奴役多瑙河及巴爾幹國家和蘇聯的計畫，好在物質的贓物中分得一分，這種思想逐漸傳布開來。

戰爭的爆發，重新恢復了若干人的希望，但其他的八月（兩次西方帝國主義強盜的內鬭）一詞，一筆加以抹煞。到了法國崩潰和英國退處守勢之時，悲觀分子似乎更加振振有詞。這種情勢由德國的進攻蘇聯發生轉變。東歐的國家通常注意陸軍過於海軍甚至空軍，所以開始把戰爭當做德蘇間的決鬥。革命知識分子的希望自然而然寄託到紅軍身上。對東方的熱望與對西方的幻滅漸漸滋長為一。

在多瑙河及巴爾幹國家內「西方派」代表的統治階級，會與巴爾幹或倫敦有經濟的或文化的關係，紛與占領的德軍實行「合作」。重要的親英或親法分子，最好的不過保持不聞不問，最惡劣的竟給予德國積極的幫忙。而起而抵抗的，那是由越來越傾向「東方」的青年激烈知識分子所領導，對「西方」所知極少的落後農民。南斯拉夫的學生成為鐵托元帥大軍的骨幹，其一大部分的高級軍官與政治委員即由他們所充當。布加里亞的地下運動和少數游擊隊，亦由同樣的分子充任。在匈牙利羅馬尼亞所傳發現的極少數宣傳冊子或小規模的怠工，亦由於同樣的分子。

成爲鐵托元帥大軍的骨幹，其一大部分的高級軍官與政治委員即由他們所充當。布加里亞的地下運動和少數游擊隊，亦由同樣的分子充任。在匈牙利羅馬尼亞所傳發現的極少數宣傳冊子或小規模的怠工，亦由於同樣的分子。

這些分子在多瑙河及巴爾幹國家中，今日正處於當權的地位。他們一大部分的力量，顯然由紅軍的在場而來。至少就羅馬尼亞而言，其現有的政府乃由蘇聯的直接干涉而設立的。然而如果認現有的新統治，祇是經由外力所創造的蘇聯傀儡，將是一大錯誤。新統治的統治者爲革命的知識分子，其中有共產黨，也有無黨派和來歷各不相同的分子。他們當然只代表少數，但是這也不能說他們的舊敵就代表多數。曾在二十年代或三十年代初期選舉中獲勝的舊政黨的領袖，仍舊相信他們代表『人民的意志』，但究竟是否如此，絕對沒有作判斷的方法。

新統治者是比較年青的人，有決斷和往往流於殘忍，對社會及政治的改革抱有明白具體的概念。在每一個國家以內，占多數的是貧窮而沒有受政治教育的小農，他們在過去二十年中難得受到過舊統治的照顧。如果新的統治者能夠為這個久受壓迫的階級，實行有利的具體措施，他們可能獲得多數的擁護。我們值得注意，在二十五年前俄國的布爾什維主義者也是人數甚少的革命的知識分子，也是自居於由缺乏經驗的工人與愚昧的農民合成的憤憤不平的人民大眾的領導地位。

新的統治仰望蘇聯出面領導，而對西方即使不抱敵視，至少抱懷疑的心理。這一部分固是由於他們震於蘇聯武功的煊赫，一部分也是由於他們認西方為『反動』，因為他們深恐西方的列強尤其是英國，對他們所有政治及社會改革的計劃抱敵視的態度。所以每逢一種可能的事件，對英國的政策即加以惡意的解釋，例如英國與達朗及巴多格里奧的協定，並非由於圖軍事的利便，而是出於反動的策劃；擁護密哈洛維歐並非由於倫敦情報的混淆或不準確，而是出於『親法西斯分子』的鼓動；英國的在希臘的政策，用意在於消滅左傾的運動……諸如此類等等。

所有這些話不僅爲革命分子所深信不疑，就是左派及中間派的舊領袖也同樣相信，在後者無疑仍抱希望，終有一天西方強國會爲他們之故起而與蘇聯作戰。這種『第三次戰爭』的信仰，遂使舊有的創傷幾乎無法平復，無從在多瑙河及巴爾幹國家中成立真正的代議政府。它也加強了原有的普遍的信仰，即認『西方』代表『反動』，而『進步』只能由『東方』而來。

因此多瑙河與巴爾幹國家內部的演變與俄國的情形極為相像。在一九一七年前俄國一部分知識階級中原存有強烈的反對西方的觀念，這種觀念以多少不同的方式，仍存在於蘇聯統治層的新知識分子與新官僚之中。在多瑙河與巴爾幹國家之中，抱有這種觀念的人，也是一種革命的知識分子。這種分子的取得政權的過程，雖因紅軍的勝利而加速了，却並非由紅軍的勝利開始。

對東方的熱望以及對西方的傳統喪失信心，不僅限於多瑙河與巴爾幹國家，並且延布甚至及於西歐。法國與意大利強大左翼運動的成功，不僅由於其在戰爭期內執行『抵抗』的良好紀錄，和產業工人的社會希望，而且也由於對蘇聯實力的傾倒之忱。這種人羣已低估了英美的戰時努力，並強調稱在他們國內與英美有密切聯繫的是資產階級，後者在德國占領期中與德方的『合作』，其地位大為削弱，它現有的政治方案也是消極的浮泛的。如果在南方國家產生不出建設性的政治另外路徑，沒有『新的解決』，則曾在多瑙河流域獲得勝利的『向東的趨勢』，似乎很可能在大西洋和地中海的濱岸再來表現一次。

真正的道理是因為在歐洲以內，『西方』不僅已經失去了它原來的物質的優越地位，而且也有喪失其在知識和道德方面領導的危險。在一九四〇及一九四一年歐洲的希望寄於英國，時至今日，英國雖仍不失為西歐國家中最強的一國，但在實力與威望方面無疑已退處於兩個巨人國家美國與蘇聯之後，英國勢力在中歐及東歐的消逝，一部分是出於我們英國自己的錯誤，但主要也許還是起於超乎我人控制以外的因素。這是很可遺憾的，可是事實。

斥新統治為『匪徒』，為『共產主義傀儡』，實在與事並無裨補。東歐已經退處於蘇聯支配之下。並且大部分的新統治者對於今日的英國和所有英國在歷史上代表的一切，抱有深切的誤解，這種誤解

## 第七章 新南洋芻議

張禮千

南洋各屬，於盟國勝利之後，反而多事，是原在吾人意料之中。據現所知的有：法越的爭執，曼谷的排華，印度尼細亞人的要求獨立，菲律賓政府的重刑苛例，以及柔佛北部華僑和馬來人間的小衝突

等。這是燎原之火，自須謹防，識者亟知。用武力呢？斷非近代文明的民主國家所宜出。謀妥協呢？也只能獲得暫安之局。據我個人的淺見，如能顧到土人的福利和權益，華僑的經營和開發，西人的治績和

大概仍將繼續至許多年後。

新統治已經起來的這些東歐國家，從來就不會是英國外交政策的主要對象。反之，西歐的前途對英國有有關存亡的重要性。如果英國的政策同法國、意大利及其他國家的政治盼望失去聯繫，則英倫三島即岌岌可危。英國的外交政策雖然必須建立於與美國歷經試驗的友誼和對蘇聯的同盟基礎之上，如忽視西歐即難免發生嚴重的危險。用意在於與『東方』為敵的『西方集團』，是一個危險的和錯誤的概念。『西方勢力範圍』的概念，以謂在這種範圍以內英國應該居於舊式帝國主義的支配地位，也是同樣的危險。而最為危險的概念，莫過於認為任何為英國人所重視的政治及社會觀度，應該用外力壓迫使任何西歐國家得以接受。

現在需要比所有這種概念更為充實更為積極的東西。西方國家應該以較準確的外交關係更為密切的聯繫結合起來。他們應該借助於他們共有的遺業，合起來檢視他們全體所面對的所有政治的和經濟的問題，一方面對彼此的獨立予以充分的尊重，同時關於為處理他們共同問題所需要的一般方式，取得協議。這種工作既龐大而不易捉摸，既難把握，更難執行，也許很可能使已經困惱萬狀的政治家和工作過度的外交家受不了，但在這個危機的時代中，置之不顧就免不了後患難生。祇有憑了實事求是的解決，纔有機會恢復『西方』的威望，和使之能在歐洲及明日的世界中占有一個新的建設的位置。

建設，並啟發過去的舊觀念和老辦法，來作一最低限度的和通盤籌劃的打算，那末未始沒有長久治安的解決方法。

我們所說的南洋，可劃分為兩大部份，一中南半島，一馬來細亞（或稱印度尼細亞）。前者包括越南、緬甸、暹羅三邦，後者包括馬來西亞印度和菲律賓。在這兩範圍內，民族不同，宗教有別，語言複雜。就大體而論，中南半島崇佛教，語單音，其民族則與中國源有關係。馬來細亞除菲律賓十分之七信基督教外，餘以回教為主，語文明古音，其民族則為世人所稱之馬來民族。以如是相遠之大，要如有些美國人的主張，把整個南洋（除菲律賓）組成一印度尼細亞共和國，所不可能，即在一邦之內亦多歧異。以毗鄰漢省的緬甸來說，其主要民族即有緬人、漢人、喀等族，得楞子、加蘭尼人、呼龍干人等等。其他五國亦莫如是。不僅如是，即在同一族中猶有極端份子與中和份子的分別，所以即欲以一邦集成一獨立自主之國，苟無先兆列強為主之領導，則必被伐頻仍，國無寧日，此種事實，稽諸歷史，班班可考。準此以觀，不欲改造南洋則已，如欲改造，則民族和宗教是斷不可忽略的兩大問題；同時西人和華裔的功績亦不應抹殺。茲是我根據上述的觀點，來提出一種合公理，符正義，以及心平氣和的改造南洋的意見如下：

（一）越南自歸法國後，把它劃成五區，一東京，別稱北圻，二安南，別稱中圻，三交趾支那，別稱南圻，四柬埔寨，或稱高棉，五老撾。除南圻歸法直轄外，餘四區為法之保護屬邦。查越南文化最高之南北中三圻本均屬越南本部，為中國之郡縣者數千年，自主而入貢於中國者亦千年。最近法人則擬將各屬改為聯邦，仍為法人統治下之殖民地，竊意改造辦法，應使南圻仍與北圻中圻成為一單位，由越人自主，而與高棉老撾固暫由法人負指導之責，中國如得有關係國家之同意，亦應參加。而為促進中越經濟關係起見，北圻之海防港應改為自由港，而北圻境內之漢越鐵路，在管理上中國亦應有參加之權。

（二）緬甸歸英後，把它劃成七管區和一特別區，前者即類拿紗廉、伊

洛瓦底、勃臘（庇固）、曼德禮、阿臘干、實皆、和吻外是，後者包括三部，即南撣北撣及加蘭尼是。一九四四年十月間英政府曾發表對緬藍皮書，有允緬甸光復後再過六年予緬甸以自治領的建議，緬人對此，有何反譽，不得而知。查英人治理殖民地，向來寬大，其所膺政策，亦比較公平合理，如莫人仍以此為懷，則對緬事不難解決。願意英為保障印度洋上交通之理由，屬於下緬甸的頗拿紗廉等地似可暫由英統治，其餘各區，以緬人為主，由各土著民族參加，成立一緬甸聯邦自治政府，由英政府負責指導監護之責。倘中國而能取得英國之同意者，亦應參加。而中緬之北部疆界，迄今猶未劃定，亦應照戰前劃定中緬之南部疆界辦法早日劃定。

（三）暹羅地介英法勢力間，並受日本的提攜，遂儼然以小強自許。抗戰以還，排華極烈，迨太平洋戰事發生，更附和日本與列強為敵，所以下平心言之，英國本擬嚴予懲戒，於情於理，似亦不能謂為太過，旋英以美國不表同意，故將對暹條件減輕甚多。按暹羅的行政區域劃分四部，一中越，二北暹，三南暹，四東暹。處理辦法可分數端：（一）暹羅現政府中的排華親日反英反美和反法分子務須根絕。（二）如仍行君主立憲制，則須擇鄭王（昭）的後嗣並與鄭王血統有關係的人物為王。（三）如改行民主政制，則可由旅美的暹羅自由派人士和在暹的自由派人士出組政府。（四）南暹的北大年一區，十分之七是馬來民族，故應劃歸馬來亞。（五）當時暹羅政府從馬來亞及緬甸非法獲得之領土，應一律歸還，其取之於柬埔寨者，由歸還之。（六）仍准暹羅獨立，惟狹義的民族主義必須澈底消除。同時英、法、中三國應共負指導監護之責。（七）中國所希望，並盼有關各國之同意和協助的，能從車里築一鐵道，直通蘭邦和景邁，以便利和暹羅及馬來亞的陸上交通。

（八）馬來亞在政治區域方面，向分三大部分：一稱海峽殖民地，包括新嘉坡、檳榔嶼、馬六甲及附近婆羅洲之納蘭並吉靈聖誕兩羣小島。二稱馬來聯邦，包括霹靂、雪蘭莪、森美蘭、及彭亨四州。三稱馬來屬邦，包括吉打、吉蘭丹、玻璃市、丁加奴、柔佛及婆羅洲之文萊六

州。此種政治區域，就史地觀點言，殊不合理，英政府宜乘此機緣，不妨改組。竊意新嘉坡和檳榔嶼仍歸英直轄。舊屬檳榔嶼的威斯來區則歸吉打，馬六甲可屬柔佛，或自成一州，納閩和文來則可歸英屬北婆羅洲，或亦自成一馬來州府。原有聯邦和屬邦的名稱取消，統稱馬來諸邦 (Malay States)。北大年即為馬來諸邦之一，而英委的海峽殖民地總督，則仍為馬來諸邦之總監，如能處理得法，則十載而後，馬來亞當可成為自治領，或成一個獨立小國，並非難事。

東印度在荷人統治之下，劃為兩大部份：一稱本部，爪哇和馬都拉屬之；一稱外領，蘇門答臘婆羅洲及大東羣島屬之。總面積是荷蘭的五十八倍，總人口是荷蘭的八倍。現荷蘭雖允以自治領之地位給於爪哇各地，但其詳細辦法究竟如何，吾人尚無所聞。現除爪哇外，絕大富源未盡開發。過去美國依存東印度的物資，年達數億美元。此次太平洋戰事，擊潰日本，美國又功勳彪炳。荷蘭蕞爾小邦，實力有限，此次備受納粹蹂躪，欲謀本國之復興，已覺非常吃力。今後何能負起開發整個東印度的富源之任。最理想之辦法，莫如採用開放政策之為有利。因是東印度的政治區域亟行重分，其辦法如下：(一)自蘇門答臘起，向東至韋他島止，即成弧線的一條土地，為荷蘭的自治領，惟蘇島地廣人稀，應准各色人民有自由移住的機會。(二)婆羅洲讓給美國治理，其政制可採用美國之聯邦政體，於是向屬英領之砂勝越文萊及北婆羅洲，均為聯邦之一員，惟其首腦仍由英人任之。(三)西里伯和摩鹿加羣島則讓歸英澳共管。(四)新幾尼亞及其附近的島嶼

英國出口貿易的衰落及其振興方策

則歸美澳共管。(五)帝汶島向歸荷葡分治，今後似宜讓澳葡共管。〔六〕婆羅洲新幾尼亞及西里伯三大島，均人烟稀薄，應准各色人民自由移居。我想上述辦法，荷、美、英、澳如能坦白磋商，或可得到一種好果。

菲律賓應照故羅斯福大總統之諾言，准其提早獨立，惟菲政府對華僑之種種奇例，應儘量修改，或予以撤消。

除上述建議外，尚有三點必須一提：(一)中南半島各政治單位，應合組一聯邦政府，其名稱即名中南半島聯邦，首府可設於曼谷，凡有關各國均可參加。(二)馬來細亞各政治單位，也應合組一聯邦政府，其名稱即名馬來細亞聯邦，凡有關各國，亦均應參加。誠能如是，則南洋各民族間之糾紛可以融和，殖民與被殖民之間之怨恨可以泯滅，而南洋富源之開發亦可期待，是誠一舉而數利者也。(三)南洋華僑據一九四一年的統計，共有八百五十萬人，過去功績彰彰在人耳目，我人不願多言，即今後建設開發復興的大任，恐亦非賴華僑不可。華僑的勤苦耐勞，遵守法律，無政治奢望，早為西人所熟知，故我人最低的要求，除希望南洋各屬有關政府，能予華僑以發展經濟，推廣教育，並移住的自由外，別無多求。如政治方面，能多予優秀僑胞以參政的機會，則祇對南洋各屬政府有百利而無一弊，是則作者所深知者也。至過去對待華僑的種種奇例，必須修改或取消，則各屬政府必已熟思，更無須贅述了。

## 英國出口貿易的衰落及其振興方策

李善豐

英國的出口貿易，在這次戰爭中，遭受着最嚴重的打擊，在這次大戰前的一九三八年，英國的出口計四萬萬又七千萬鎊，但到了一九

四三年，其出口僅值二萬萬又三千餘萬鎊，戰時出口物價一般地增長，據英國貿易部公布的戰時平均物價指數，一九四三年物價要較戰前增高百分之七一，因此，我們要把這物價因素加入計算，則戰時輸出貿易跌落更多。據英國貿易部於一九四四年十月所發表之英國戰時出口貿易統計，按戰前物價計算，一九四三年之出口僅合一九三八年百分之二九，如以出口與國民所得比較，英國一九四三年之出口僅合英國民所得百分之二八，而一九三八年之出口佔全國所得百分之一〇二，其衰落之甚，不難想見。

我們曉得英國是完全倚仗國際貿易生存的一個國家，其進口貿易較出口貿易更多，每年形成鉅額的入超，比如以一九三六至三八年之平均數字來看，進口計九萬萬又三千萬鎊，出口價值五萬萬又四千萬鎊，入超達三萬萬又九千萬鎊。如單就一九三七年看，則入超達一四萬萬又四千萬鎊。英國每年之所以有如此鉅額進口，是因為英國不能產生其需要的一切東西，它要維持島內四五千萬人的生存，它必要從海外輸入大量的食糧，它要維持其國內工業，必需從國外輸入鉅額的原料。它每年用以支付此鉅額進口的資金的不外乎兩個項目，第一就是出口，第二就是無形輸出，所謂無形輸出，計包括海運收入，保險收入，以及海外投資收入。據英國航業商會主席(H. T. Schioriwater)一九四四年在該會演講在戰前英國每年由航運所得的收入總在

Water) — 一九四四年在該會議上在戰前英國每年由航運所得的收入總在一萬萬鎊以上，填補英國入超數額達二分之一，又據英貴族院議員 Rotherwick 在英上院討論出口貿易時發表的意見，填補英國的鉅額入超的端賴國外投資及航運，其中航運計填補百分之三十。在一九二〇年，航運收入彌補入超達百分之九十。投資收入：據 *Economist* 週刊所載，在一九三六——三八之三年中，平均達二萬萬鎊。

由上所述，我們可以明瞭英國的海外投資收入及各種業形輸出，在彌補英國的入超上面，是具有如何重大的作用。可是，不幸由於戰爭的爆發，英國的海外投資，大半喪失了，各種無形收入，也大大減少，據一九四四年的統計看，英國已出售其海外投資達四十二萬萬又六千萬美元，約合英鎊十萬萬又六百餘萬鎊。海運收入也只剩下一九三九年的一半。

英國在戰後，百廢待興，需要從國外輸入甚多物資，尤其是其廣大的社會安全計劃，要提高國民的生活水準，需要更多的輸入，但是成爲填補輸入手段的兩大收入——有形出口及無形出口——卻反而減少，同時英國對海外的債務在戰時又積累到三十萬萬鎊的鉅額（據一九四四年十月十一日倫敦泰晤士報週刊），這實在是英國當前的一個極端嚴重的問題。

英國在戰時海外投資的損失以及出口的衰落，那自是必然的。因為在戰爭初期，英國單獨支持對德戰爭，美國不獨未參戰，租借法案也延遲到一九四一年三月才實在。這一期間，英國為籌措戰費，由海外躉作戰必需物資，自非動員海外投資不可。單在美國，就拿投

費中的五萬萬多美元（約合一萬萬又二千萬鎊）依據「現錢現貨」的辦法，開銷了。在這同一時期，英國對出口貿易是非常努力，其目的無非換取外匯，以購入作戰物資，但是一方由於歐洲市場的淪陷，另一方由於勞力及原料資材之不足，輸出的數量，仍然有限。及至一九四一年三月，租借法案實行，英國的出口貿易更受着嚴重的阻礙。因為根據該法案，英國一方面固然可以由美國得到軍需物資的供應，勿須付現，但同時，英國須受一種約束，即：英國不得將所得租借物資轉用於商業意義上之再輸出，隨後以太平洋戰爭緊接着發生，遠東市場，相繼淪陷，英國的出口貿易，遂更一落千丈。一九四三年的出口，在數量方面，降落至一九三八年百分之二十九。

## 二

我們在前面說過，英國的出口貿易與無形出口是構成英國國際收入的兩大項目，英國每年鉅額的進口，即由兩大收入抵銷；戰後，英國的進口，將更增多，又加上三十萬萬鎊的對外負債，不難想見英國戰後的國際支出將高達一鉅大數目。為應付這一繁巨額的支出，國際投資收入及其他各種無形出口，由於戰時的損失，既難以作數，自不得不完全仰賴於出口了。因此，出口貿易在現時英國是被一般當作生命線地重視了。英國的出口貿易，為了擔當這一任務，不但要恢復其戰前水準，更要超過戰前水準達百分之五十。現在英國全國上下，無論國會的討論也好，政府要人的講演也好，工商人士的呼籲也好，報紙雜誌的宣傳也好，都無不一致提出「將我們的出口提高至超過戰前水準百分之五十」的口號。

「要比戰前（一九三八）增加百分之五十的出口數量，是一個很大的出口目標，一九二八年英國出口總值為四萬萬又七千萬鎊，如按一九三八年物價計算，增加百分之五十的出口，則今後出口總值應為七萬萬又五百萬鎊，如按一九四四年物價計算，則今後出口總值應為十二萬萬又五千五百萬鎊」（據英國經濟學家一九四五年、五、一九

## 日刊）。

十二萬萬又五千五百萬鎊——這是一個如何鉅大的數額，即令以戰前物價計算，七萬萬又五百萬鎊，也是一個很高的數目，我們曉得英國出口貿易最高峯的一年的一九二九年，也不過六萬萬八千萬鎊。

英國今後的出口目標，是要突破英國出口貿易的過去的任何一年的紀錄。

「增加戰前出口百分之五十」！這是現在英國全國上下一致呼籲，這是英國今後出口貿易的目標。

## 三

光有目標，而無實際達到目標的計劃和辦法，那還是枉然。我們現在看一看英國為造成其增加出口的目標，作了一些如何具體的計劃和努力。我們檢討近一兩年英國上下在這一方面的努力，覺得是非常廣泛而深入，充分表現英國的老練而實踐的作風。

### 茲列舉其最重要的若干措施如下：

一、恢復出口工業生產 遠在一九四四年初，對應戰爭日趨好轉之際，英國的出口工業即要求政府准許他們生產，廢除戰時所給予出口工業的一切限制，要求軍需工業部門放出若干勞力轉用到出口工業，要求政府供給他們各種必需的原料。他們的這一些要求，大部份得到了許可，因此我們可以看到，遠在歐洲戰爭結束之前，英國的出口工業即已開始復員，他們的理由是，英國的出口工業，在戰時損失太大了，若不早為復員，將無法恢復其戰前國際貿易地位，將無法與美國競爭。現在整個戰爭完全結束，戰爭生產之轉變為平時生產，特別是出口工業之生產，是更加速度的全面進行，是不難想像啊。

二、解除租借法案的束縛 租借法案有礙於英國的出口貿易，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開始因為戰爭的需要，英國不得不痛心忍耐。隨後因戰事的漸趨好轉，租借物資不像以前那樣迫切需要，英國遂要求減少租借物資的輸入，以求減輕其出口貿易的壓迫。英國前任首相邱

吉爾於一九四四年十月初在英下院關於租借法案的演講中，即強調地說：「由一九四五年起，我們不要再接受租借法案關於任何民用製造物及甚多項目之原料與半製品之輸入，如此，我們即可不受一九四五年九月白皮書之約束，而對於上項民用品及由上項原料製成的貨品，作自由的廣泛的輸出。」

據倫敦泰晤士報週刊（一九四四、一、六）所載，英國為減少其借物資的輸入，曾由美財長毛更索助手懷特與英國代表凱恩斯會商，結果，美國自一九四五年起，關於鋼鐵及其他各項原料，停止對英租借輸出。一九四五年，美國對英之租借輸出將減少至五十六萬萬美元（合十四萬萬鎊），即減至一九四四年之一半，英國的目的，在藉此減少其輸出上之拘束。

三、增加出口信用　出口信用擔保制首創自英國，其目的原為鼓勵商人對外輸出，凡是英商向外輸出，惟恐輸入國商人，不能按期付款，或因故不能付款，所學先請求英政府出面擔保，嗣後如有損失，即由政府負償賠償。據本年二月七日英泰晤士報週刊出口消息欄（Export News）載，英國過去對海外所作信用輸出，計達百萬萬鎊，其中有五十萬萬鎊完全損失。因此，使英國商人對海外輸出畏懼不前。自出口擔保信用制實施後，出口商可免除此種損失的顧慮，對於出口貿易，自是一大鼓勵，惟過去政府對於出口信用的擔保額，據一九三五年公佈的條例，其最高限為七千五百萬鎊，數額未免過少，現為促進出口，鼓勵商人對外貿易，據報載，此項最高限額已增至二萬萬鎊，幾等戰前的三倍。

四、更新工業設備　英國雖是工業發達最早的國家，但是由於其工業設備久未更新，以致比較其他後發達的工業國家，工業生產效能顯得特別落後，尤其是成為英國出口業兩大支柱的紡織業及煤業，生產效能，日見低落。據布拉福得（Bradford）紡織業會主席福司特·比佛（Foster Beaver）發表說話：「英國紡織業現有的建築機器及各種設備是太陳舊了，大都是六七十年前維多利亞時代人們的遺產，比之

其他各國紡織業的近代化，實在是落後得多。英國要想在國際貿易上恢復紡織業在往昔時代的光榮的地位，它必需建築新的工廠，裝配新的機器，並運用新的方法。」英國的煤業，據泰晤士報出口消息欄所載，其每班（Shift）的生產量，較之德荷各國要少一半，其效能之低，可以想見。現在英國已經發見這些弱點，因此已開始努力更新其工業設備，以求提高生產效能，俾得在國際市場上與他國競爭。

五、加強輸出工業之設計　英國製造業者頃近檢討其出口貿易之日趨衰落，發覺有許多原因，其中有一個就是英國出口工業，在製品的內容、形式、色澤的設計方面，不能日新月異，隨時與海外市场需要配合。據新近成立的工業設計所主任（G. C. Leslie）在英貿易部週刊所發表「內銷與外銷之設計」一文中指出：「在戰前英國有形輸出四○○、○○○、○○○鎊總額中，有二○二、○○○、○○○鎊即半數以上的輸出物，其生產設計，是佔着一個極重要的因素；即是說，英國輸出貨物的一半，其銷路如何，是要靠其生產時設計的適宜與否來決定的。」由此，我們可以看到工業設計對於英國出口貿易的影響是如何重大！所以不久以前英國特別成立一工業設計所，以謀出口工業設計之順利推進。此外，英國的一般報紙雜誌，以及國會的討論，也都提出工業設計的重要，籲請政府工商業者注意。特別是貴族議員（Woolton）在英國協會大會中，以熱烈的語調，呼籲英人努力作科學的研究；他說：「假如英國工業要想恢復並保持其在世界市場原有之卓越地位，我們必須儘各種可能動員并利用科學研究，我們不能依賴過去，我們須注意工業上之新設計。」

六、重建倫敦的國際市場的中心地位　英國在過去一向執着世界貿易的牛耳，其原因固然由於英國本身需要大量的進口，並同時每年須有大量出口，但是另外一個重要原因，就是英倫具有世界市場中心的一切便利和設備，比如金融的活動，航運的便利，以及倉庫，保險等設施，在戰前，可以說全世界各地，無與匹敵，這樣使得全世界各國的對外貿易，願意集中在倫敦，再行分散。可是，這次大戰使倫敦

這個中心地位墜落了，世界市場的中心已由倫敦轉移到紐約。這是很使英國痛心的。英國現在感覺要恢復昔日的國際貿易地位，必須把這世界市場的中心地位，再由紐約移回倫敦。本年三月二十四日的「經濟學家」週刊所載「倫敦的毛皮貿易」一文中，論及恢復英倫的世界毛皮貿易中心地位，曾強調指出，英國要想恢復其世界市場中心地位，必須將英國在過去成為世界市場中心所具有的、一切便利和設備——金融、航運、倉庫、保險等——重建起來。就英國一年來的動向看，如努力建造商船，設立出口信用，成立進出口貿易交換公司，也正是在向這個「重建」方面努力。

七、普及貿易智識 加強貿易幹部訓練，據一九四五年三月一日的倫敦泰晤士報週刊所載「滿徹斯特市立高級商業學校於去年十月，設立了一出口貿易研究班，以備一般有志於出口貿易青年，習得有關出口貿易的基本知識。研究班的課程係由該校與出口貿易研究所及滿城從事國外貿易的主要商人，協商擬定的。其目的乃在訓練一批幹練人員，以為戰後恢復并擴大合眾王國對外貿易之用。課程計分兩大部門，第一部門包括統計方法，海上保險，商品包裝及運送，商法及其對出口貿易的應用，會計及其解釋，國際匯兌，出口金融，第二部門包括海外市場研究，海外推銷方法研究等較為高級的特別課程。」

又據泰晤士報週刊出口消息欄載「出口貿易研究所現預定了一系列之演講，聚餐演講地點為倫敦商人大廳，演講的範圍，不外下述兩個大題目即：『貨物之海運』與『貿易及支付』。每次講演之後，並留有一定時間供出席人詢問，全部演講將於五月十七日完結，屆時並將舉行自由考驗，對於考試成績佳者，得獎贈書刊。這些講演係出口貿易研究所促進『出口教育』工作的一部。該所於此之外，並有許多其他方面的活動，在英國各重要城市如倫敦，利物浦，伯明翰，滿徹斯特，及卡迪夫等處，出口貿易的全部教育課程，都由各該地地方教育機關，根據該所擬定的綱目，實行講授。」（一九四五

年三月十四日刊）

八、整備并加強貿易機構，英國有一個專管的貿易機構，就是貿易部，部內有一個海外貿易處，專司海外貿易，其他各處亦是處理與貿易有關的事務，如出口工業之督導獎勵，出口工業所需勞力及原料之配備調劑等，都是他的職掌範圍，在促進英國對外貿易上曾盡其光輝的任務，但現在為配合戰後的偉大輸出計劃，這個貿易機構更需要加強起來，據莫新華處倫敦十月十一電，據每日電訊報稱，英國貿易部現擴大組織，成立一國家工業生產顧問委員會，政府各部代表九人，僱主代表三人，職工會代表三人組成，其任務乃在供一切生產工業之諮詢，以謀生產工業與輸出之配合。更據泰晤士報週刊出口消息欄所載，蘭開夏方面并有人建議設立一紡織業部，以專司紡織業生產及對外貿易事宜，以加強紡織業對海外進出。

不獨貿易機構本身，即是外交機構及人事，亦須以促進對外貿易為其主要任務，而加以重新配備和調整，據一九四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泰晤士報週刊載，貴族議員李斯特威爾(Eustace)曾在國會討論中指出：「戰後我們外交主要任務之一，必定是促進我國出口貿易。對於商業智識完全缺乏的純粹外交家，將不會存在，實際上這樣的純粹外交家早已不存在了。」

九、加強大英帝國及英鎊集團之聯系 英國不獨擁有廣大的自治領及殖民地，構成經濟上特別是貿易上一個強固的單位，在這一單位內，由於優惠關稅的實施，使英國在貿易上享有獨特的便利。就是在英帝國範圍外的一些國家如埃及、伊拉克、土耳其，以至阿根廷等由於歷史上的傳統，也與英國在貿易方面結成很密切的關係，構成所謂英鎊集團，即是這些國家對外貿易如得有剩餘的美元外匯，或其他非英鎊外匯，必須把這些外匯，換成英鎊，假如這些國家需要英鎊以外的外匯，亦可由英國酌予供給。這樣一來，於是這些國家的對外貿易，不得不仰賴於英國的扶持，而英國對這些國家的貿易，遂較別的國家享有更多的便利了。據本年一月十日的泰晤士報週刊所載，最近

成立的英埃協定，規定由英國給予埃及四千萬美元的外匯，以爲埃及在一九四五年購入非英鎊區的貨物之用，這就是說埃及對非英鎊區的貿易，在一九四五年只能限於四千萬美元，不能更多，這對於埃及的對外自由貿易，無形是一個限制，但英國的商人是覺得英國所給予的外匯太多，深恐以此引起美國貿易之競爭。

此外，我們更舉一例，說明英國對英鎊集團貿易之密切聯繫，就是本年初英國商人對阿根廷政府提出戰後貿易計劃，建議英國出口至阿國之貿易綱領，已經阿國副總統朱恩·伯倫上校，以阿國戰後計劃委員會主席之權力予以批准。根據此計劃，英國將在戰後供給阿國以大量之機關車，鐵路器材，貨車，汽車，以及其他各種貨品，幾乎要將阿國戰後所需要的交通器材，一手承包。據三月四日紐約論壇報阿京布宜斯艾諾斯所發消息，現在英國商人不斷大批前往阿國，英商在阿京各界極爲活躍云云，英國對阿根廷貿易之如何深切關懷，以及所謂英鎊集團之如何密切聯繫，當不難如此窺見一斑。

十一、爭取美國合作 美國若干年來在輸出貿易方面就是佔第一把交椅，這次戰爭使美國在國際貿易方面的勢力，更大大地擴張起來，與英國的出口貿易在戰時跌落至戰前百分之二十九的水準相對照，美國的出口貿易在這同一期間在價額方面增加百分之三百，在數量方

## 論 京 滬 物 價 的 波 動

金天錫

### 第一個時期是下跌時期

京滬物價，特別是上海的物價，現已居於全國領導的地位。所以作者討論這裏物價的波動，該不是無意義的吧！

自八月上旬敵人投降消息公佈起，到最近十二月上旬爲止，這四個月中間，京滬物價的波動是很大的。我們大概可以把他分爲三個時期。

面，也增加百分之二百，原先是英國的市場，多數都爲美國所侵入。同時，美國的生產在戰時完成了空前的發展，他的經濟勢力像巨人般地站在世界各國之前。他爲實現他國內的充分就業計劃，已提出每年百萬萬美元的出口目標。此外，他更保有價值二百萬萬美元的鉅額黃金（據本年一月二十七日美國外商業週刊），他可能向世界任何需要援助的國家作大量的投資及物資輸出，一句話，他現在具有操縱世界經濟的一切權能。和這樣的一個經濟巨人，要想作國際貿易的競爭，到底是一個不可能的事。因此，英國儘管一面在國內作各種振興輸出的準備，並謀加強大英帝國及英鎊集團的聯繫，同時不得不向美國求援訴苦，冀圖於國際商業政策上，獲取美國的諒解，協商一致的步調。據本年二月七日泰晤士報週刊載漢農（Harmon）爵士於本年二月於國會討論出口信用法時，曾強調指出，英國工業家對此信用法的製定，自是感覺欣慰，但是如果不能獲取美國關於世界貿易的協商諒解，前途仍無希望。近頃英美的財政談判，就是英國欲獲取美國合作的具體表徵，雖然目前由於兩方意見距離尚遠，會談尚無結果，但這不過是一時的頓挫，終久必須獲得相當的即使暫時的協作。

一九三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完稿

投降消息公布後，各物紛紛看跌。如以陰丹士林布爲例，即由鈔一百萬元一疋（照當時八十比一折算，約合法幣一萬二千餘元）跌至八十萬元（照這時一百二十比一折算，約合法幣六千六百餘元）。

這理由很簡單，就是由於人心看好，買主停止購買，賣主急於脫手，以致物價普遍下跌。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各國同樣有過這種經驗。後方情形，亦復相同，士林布由法幣十四萬元跌至八萬元。其餘各項貨物，除少數出口品外，均見下跌，惟參差不一。不過這樣一跌，後方多數廠礦與商店，就無法維持，而有請求經濟財政兩部救濟之舉。這件事情，對於平抑物價乃至將來整理幣制，都是一個極好的參考。

### 第三個時期是暴漲時期

人心看好是一時的。但是戰時消耗，還沒有得到補償，戰後復員，政府支出又較戰時為大，所以九月中旬，各物就開始回漲，到十月中旬，上海士林布已經漲到法幣七萬元，比較最低時，漲起九倍多。不過其中一部分，例如士林布由六千六百餘元漲到一萬二千餘元，應屬回漲部分，而從一萬二千餘元再漲到最高峯七萬元，才是暴漲部分，這樣，實際僅漲了四倍八強。收復區的人民，歸咎於後方來的人買貴的，後來的人，則又指摘這裏的商人「以抬高物價來歡迎我們」。其實這種觀念都是不正確的。最近物價的暴漲，是戰爭遺留的惡果。我們不能歸咎別人，祇能歸咎敵人。茲將暴漲原因分析如次：

(1) 京滬與後方交通恢復以後，物資與人員的交流，實為這次暴漲的主因。戰爭是最大的消耗。後方生產落後，又被敵人封鎖，加以缺少應付的經驗，而與敵人作八年長期的苦戰，自然會導致物資缺乏與物價高漲。敵人投降消息公布後，後方物價亦曾普遍下跌，但到十月上旬，重又回漲。幸有收復區低價物資的西流，各種物價還沒有怎樣超出日本投降以前的高峯。不過這時收復區的物資，就大量西流，物價也跟着大漲。由於交通的不便，利息的高昂，以及航運的危險，京滬物價，還與後方保持着相當距離。京滬的物價，漲到這裏，就暫告緩和了。除了物資西流以外，後方軍隊與接收人員又在大量東移，

帶着政府製造的購買力——法幣——來換取收復區的物資。京滬物價，就在這種人物交流之下，大漲而特漲。這骨子裏是敵人由戰爭加給我們的重負，正由後方普遍分配於收復區域。

(2) 這次物價的暴漲，有人以為敵人投降前兩個月，增發偽鈔五千元券與一萬元券，其數額約達全部發行額（四萬億元）百分之八十二，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因（見鍾溢恩氏京滬區的貨幣問題）。作者很同意這點。不過我們也不應過於高估他的影響，因為如以二百比一折算，全部五千元券與一萬元券僅合法幣一百六十餘億元。這個數額並不算大，且其流通區域不限於京滬兩地。

(3) 共產軍這次在各地發動內戰，使得人心恐慌，甚至疑慮到有擴展成為第三次大戰的可能，加以他們破壞鐵路交通，封鎖原料產區，是物價暴漲的又一原因。

(4) 我們不能不承認，偽鈔的低估，加速了京滬物價的暴漲。假使偽鈔兌換率定得較高，例如一百五十比一，京滬物價就不會漲得這麼快。當訂定比價時，士林布約值偽鈔二百萬元一疋，應合法幣一萬三千三百餘元，後來漲到法幣七萬元，應合法鈔一千〇五十萬元，不過漲了四倍二強，但是現在定為二百比一，就由法幣一萬元（偽鈔二百萬元）漲到法幣七萬元（偽鈔一千四百萬元），無論以法幣計算，或以偽鈔計算，都是漲了六倍。不過這能歸咎政府嗎？不能。敵人投降後，偽鈔就跌至一百三四十元換法幣一元。後來陸軍總部公告，政府機關暨國營事業以及一切稅款之收支，概用法幣，偽鈔更跌至二百乃至二百以上換一元。偽鈔的跌價，是敵人失敗後必然的結果。政府為防止敵偽與投機者握有大批偽鈔而圖獲不當利益，決不能定得比市價高。二百比一就是根據當時市價而定的。所以如有低估，祇能歸咎敵人。但是較諸一部分人主張採用美國把敵人在菲律賓所發偽鈔全部廢止的辦法，已是溫和多了。

(5) 此外，工廠接收的遲緩與倉庫長時的封閉，都是助長物價暴

## 第三個時期是再度下跌時期

從十一月中旬起，京滬物價又見下跌，土林布由七萬元回跌四萬餘元，前途尚在看淡。其原因就是由於上列幾個暴漲的因素已在逐漸消失，而在相反方面，卻有新的因素來對物價施以壓力。

(1)外貨源源進口，十二月一日至十日，上海進口稅即有二萬五千餘萬元。外貨進價遠在京滬市價之下。這對京滬物價，是有極大的決定作用。

(2)救濟物資總值美金九億元，每元照市價折合法幣一千二百元，應有一萬億元以上。報載以後每天將有一萬噸左右的海輪一艘，載運救濟物資進口。這是何等有力的穩定因素！我們試看最近各項物品中，布疋糧食藥品等下跌較鉅，煤炭五金電料等無甚上落，就知救濟物資已在發生作用了。

(3)報載上海封存物資約值法幣一萬億元，不知是否包括已被各機關借用之物質在內。敵偽產業處理局最近將各種封存物資，陸續平價發售。假使報載數屬真實，對於物價平抑，是另一個有力因素。

(4)東北局勢好轉，共產軍發動內戰乃至發展成爲世界大戰的危機已形減少。人心稍定，物價轉穩。

(5)天津與京滬交通局部恢復以後，天津物價，由於鴻聯銀券的低估而見低，京滬物價，特別是金價，就受其影響而下跌。這個因素是最先發生利用的一個，但也快要消失了，因為天津物價，正如過去京滬一樣，已在回漲中。

(6)此外，川幫因水小而減少進貨，以及杜月笙王曉籟二氏奉蔣主席電令，與各方會商平抑物價等，也有相當影響。

三個波動時期，已分述如上。政府在高漲時期曾有所行動，這時是否應採觀望呢？

作者認爲這時是穩定物價的良好時機。政府應該把握這個時機，採取適當措施，以期確保物價的穩定。物價是貨物與貨幣間相互關係

的表示，所以穩定物價，應從兩方面下手。

貨物方面，我們希望政府善於利用封存與救濟兩項物資。封存的物資，應該分期分區平價發售，嚴防奸商套購。價格的平抑，應以不妨礙國內礦業的生產爲原則。救濟物資大部是以平價出售，出售所得，再行僱用勞力從事公共事業的建設。這種物資的發售，也應依照前項封存物資的發售辦法來辦理。一部分無代價賑濟貧民的，對於物價，不會有多大影響。至於進口貨物，在目前法幣高估與外幣低估情形之下，源源輸入，是要打擊國內工礦事業的。所以我們希望政府早日調整匯價。匯價的決定，應在不妨礙機器與原料進口條件之下，顧到國內產業的保育與產品出口的鼓勵。迅速恢復原有礦業的生產，與迅速恢復各地的交通，對於穩定物價，也是同樣重要的。

這裏所謂穩定，決不是逐步壓低，逐步壓低將使國內生產事業無法維持，最後仍出請求政府救濟之一法。這是不能不注意的。

但是政府收支如仍無法平衡，而須大部依賴發行，物價還是無法穩定的。所以貨幣方面，就要減少發行。其主要方法，不外征稅與舉債。租稅是最好的方法，因為比較公允，而且無須償還。中國主要是農業國家，租稅自然以田賦與消費稅爲主幹。這幾年來，中央的稅收，大部依賴田賦征實。本年預算（近已大大追加）中，田賦征實，照作者估計，實占各項稅收百分之七十左右，在總收入中，也占百分之五十以上。但是政府根據政治上的理由，竟把本年收復區田賦予以豁免，後方田賦也在明年予以豁免。這樣，政府少了這筆鉅大的收入，而又無其他收入可以抵補，就祇有增加發行之一法。這在財政上乃至經濟上看，是極大的失策。陷區收復以後，直接稅（包括所得利得營業等稅）、鹽稅、貨物稅與關稅，是有極大增收的希望。政府應該從速派員，設法開征。作者又建議舉辦財產捐。因為戰時商人與大地主，成爲暴發戶的很多，商人雖被課所得稅與利得稅，但偷漏過多，地主根本沒有所得利得兩稅，所以政府應舉辦一次財產捐，征課其已由所得轉成的財產。租稅的利用有其一定限度，尤其在各項工礦

事業復員之初，不宜過於重課，所以在租稅政策以外，不得不兼採公債政策，政府對於握有鉅額餘資者，可藉公債，而將他們的購買力轉移於政府之手。在物價穩定時，募集公債原不十分困難。但在幣值低落之際，就不很容易。利用英美未用借款，發行外幣公債，是可以採用的辦法。

敵人對我的賠款，應有一筆很大數目，當然，這都是物資，包括設在中國的廠礦在內。這種物資，除一部分補償幾年來人民的損失外，大部分可由政府讓轉人民，而在財政上獲得收入。封存物資的出售，也有鉅額的收入。

## 三峽水電計劃的認識和準備

李紫翔

### 亞洲歷史的偉大製作。

薩凡奇氏的三峽水電計劃的要點是這樣的：

長江三峽的水力資源，向為中外專家視為可能開發的巨大目標；而經過薩凡奇博士的這次考察設計，更已完成一個屬於中國並是屬於世界的最大的水力發電的初步計劃。這個初步計劃，具有兩個顯著的特點：第一個特點是薩凡奇博士依賴他的數十年水電工程專家的經驗和現代的高度技術，充分利用三峽水力資源的可能潛能，使這個計劃和現代的高度技術，充分利用三峽水力資源的可能潛能，使這個計劃一旦完

成，則比較世界上現有的最大水電廠，或過去任何專家對於三峽水電容量的估計，都要大過五六倍的。薩凡奇計劃的第二個特點，是以水力發電作中心，綜合工業、農業及灌溉、防洪、航運等多方面的需要和影響，參考美國T、V、A區域經濟的初步試驗成功的經驗，為我們設置了一個華中區工業化及電氣化的偉大圖景。所以這個三峽水電計劃的本身，既是人類智慧及技術的最高表現，也是改變中國以及

出售黃金的辦法依然可以採用。政府現存黃金總在二百五十萬兩左右，約值二十億元以上。過去後方出售黃金，因為售價與市價相差過鉅，利益優厚，吸引各方資金，以致引起金融的恐慌。現在這個問題是不會發生的。最近京滬多數物價，悉隨金價而上落（不久將是匯價），所以黃金官價的不動，極有助於物價的穩定。不過假使市價超出過鉅，為防止投機套購計，官價還是不能不加調整的。

我們希望政府分採上述幾個方法，能夠減少發行，乃至停止發行，俾與前列貨物方面的政策相配合，以達物價穩定的目的。

廠、船廠及化學工廠的設備，以及建築期間借款利息及雜項支出，其約需美金十三萬萬元。

三峽水電計劃全部實現後，共有發電容量一〇六四萬千瓦，每年發電的最小電能為七〇八萬萬度，平均為八一七萬萬度，每度成本為〇・〇〇一七五美元。電力的用途，計劃用於工業及其他方面的約四六四萬千瓦，用於農村的約六〇〇萬千瓦。工業用電每度收費美金五毫，農村用電每度收費美金二厘。美國T・V・A的水電成本每度美金〇・六二八厘，火電四、一五九厘，平均每度電售費三・八厘。將來三峽水電以廉於T・V・A售價六七倍的電費供給工業用電，自使工業建設獲得了充足而廉價的動力條件。三峽計劃中雖只附有化學肥料廠的設計，但既如此大量而廉價的電力供給，那對華中區一般工業的發展，當可發生促進的槓桿作用。

三峽水電計劃的另一重心，或許說是一個更重大的目的，即是對於農業或農村經濟的革新作用。依據這個計劃，被用於農村的電力約佔全部容量的百分之五六・三九，同時，九百萬萬立方公尺的蓄水量，和二百七十萬立方公尺的洪水消納量，可以使六千萬市畝的耕田，獲得灌溉及免除水災的利益。據計算在北至襄陽、南至常德、東至漢口的這個區域內，由於防止水災，每年可以減少損失三八・二四〇千美元，增加一次收穫（七至十月）又可多獲毛利三七・〇〇〇千美元，其因灌溉而增產的利益，尚未計算。每年增加一次收穫的利益是這樣計算的：每一市畝每次收穫可得糧米十二蒲式耳，依戰前價格每蒲式耳值美金一元，每畝可增值一二美元，六千萬市畝即可增值七二〇百萬美元。除去百分之五的灌溉費用（依美國的例子）三六百萬美元，貯水費用五百萬美元，及勞務種子等費用六四二百萬美元，約可得毛利如上數。

薩凡奇計劃的第三個重大貢獻，即是關於長江航運的改良。長江雖是我國最大的一條大河，也是最有航運便利的一條大河，可是宜昌以上灘險礁多，枯水或洪水時期，皆不便於航行。宜昌以下終年通航

的也只限於中型輪船。薩氏航運計劃則以宜昌水閘為根據，由於水壩建成後，可以提高枯水時期水位到一六〇公尺，所以重慶以上的水位也因之大受影響，致使天險的三峽和難行的川江，從此就變為終年終日無阻的航道了。同時，他希望宜昌以下河道，再加以根本的疏浚，那末，萬噸的大型輪船即可以由海口直航重慶。經過如此改良後的長江航運，可以發展交通至怎樣高的程度，現在尚無具體的估計；至於宜渝段在壩闢築成後，即可增大至二九至三六年航運量的五十倍。據計算三六年的航運量，渝宜段為二七一、一五六噸，或三五〇百萬噸噸公里，萬宜段為四九〇、一三四噸，或三一四百萬噸公里。這樣，自古視為「蜀道難」的交通問題，才獲得了一個滿意的解決，而四川以至我國西部地區的經濟發展，亦在這個大動脈的聯貫之下，得到了一個最重要的前提條件了。

關於三峽水電計劃完成後，能獲得的初步直接利益，薩凡奇博士亦作了一個概算：單位（千美元）

| 項目   | 毛利      | 淨利      |
|------|---------|---------|
| 農村用電 | 一三六・八〇〇 | 五〇・六六〇  |
| 其他用電 | 六・六五〇   | 一八・五〇〇  |
| 灌溉   | 三七・〇〇〇  | 三八・二四〇  |
| 防災   | 一九二・五〇〇 | 三八・二四〇  |
| 航運   | 五六・六〇〇  | 三・〇〇〇   |
| 水電   | 五〇・〇〇〇  | 五・〇〇〇   |
| 遊覽   | 五一七・七九〇 | 一五三・八〇〇 |
| 共計   |         |         |

依據這個概算，三峽電廠的水電及遊覽費的收入，每年毛利共達五一七、七九〇千美元，淨利上達一五三、九〇〇千美元。其中只有防災是一種無形的收入（如果我們曾認真的防災和救災，這亦是一筆

(實際支出的)，游覽收入的多少，不甚確定外，其他各項利益都是極實際的。尤以電費標準定得極低，以戰前外匯率換算，農村用電每度不過合法幣六分六厘，工業用電每度更只合法幣一分六厘五毫。所以三峽水電廠及硫酸鋰廠的建設經費十三萬萬餘美元，假如全部借用外資，而由收入淨利中分年償還，那末十年至十五年本利皆可償清了。不過，這個利益的預計，不只是依據於美國技術工程的條件，並亦是依據於美國企業經營的標準的，如在我國官僚作風的經營之下，是否能與預計相合，却是大成疑問的。

### 一、三峽水電計劃的意義

三峽水電是世界工業史上的一个最偉大的水電工程。這個工程如能依照計劃建設成功，它本身即是永久鑿動世界人心的人類智力之最高結晶。這個巨大工程再和雄壯秀麗的山水配合起來，自然更形成人和天然力量交相組合的偉觀。薩凡奇博士收入概算中一筆游覽費的收入，就是依據這個原因。但是三峽水電計劃的重大意義，並不在於工程的本身，也不在於人類創造所裝點出來的風景，它的真正意義，是在對經濟改造作用，換句話說，是在它對於引導小農經濟走向工業經濟的作用，以及在工業經濟的發展中，對於國民經濟，以及社會，政治等方面所起革命的進步的影響。從這一點來作觀察，我們以為下列幾個可能而必然的意義，值得強調指出的：

要充分認識三峽水電計劃的經濟意義，應先將它供電，通航和灌溉所直接影響的區域內的經濟狀況，作一個概要的敘述。三峽水電的可能供電範圍，主要是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四省，以及安徽，四川和貴州的一部分。這七個省區，除了貴州以外，其他都是我國較稱富庶，也是可能並應該著重工業建設的內地。這個三峽水電計劃的經濟區域，也可稱為華中區的自然條件和其在國民經濟中的比重，都是與美國坦納西區域之素稱貧瘠的頗不相同的。依據戰前不甚完整的資料，我們可以將這七省自然的及經濟的條件，作如下的描繪：

三峽水電區的七省，共有土地面積一，四七九千方公里，約佔全國總面積的百分之一二·七七；共有人口一八九·八八四千人，約佔全國總人口的百分之三九·六三。全國每方公里人口的平均密度，為四一·四三人，而此七省平均密度則增為一二八·三三人。從一般的自然條件說，這七省主要的富源，首在於農業方面：全國耕地面積百分之三六·三七；全國農戶六〇·八九九千戶中，它佔了二五·〇六一千戶，約合百分之四一·一五。前者遠超過了它在全國土地面積中所佔的比重，後者亦超過了它在全國人口中所佔的地位。至就農產量論，更顯出它是我國最重要的一個農業區。以二十六年農產數字說（東三省除外），主要冬季作物播種面積有二五七·八七二千噸，佔全國百分之四七·六四，收穫量有二六六·三七六千市擔，佔全國百分之四四·八一；主要夏季作物播種面積有三一二·一三八千畝，佔全國百分之四一·五七，收穫量有八九九·七九六千市擔，佔全國百分之四三·一三。這些農產品中，尤以稻的生產，是我國唯一有剩餘產量可供輸出的區域，而棉花產量也佔到總產量的三分之一左右。茶、絲及桐油，也是一個最重要的產區。至於地下資源是比較貧弱的，僅是鐵藏量約二億噸，為我國東北華北以外的第三產鐵區，煤之儲藏量約二二七億噸，只合全國儲量的百分之九左右，其有工業價值的儲量尤少。可是錫錦汞稀金屬却是我國最重要或唯一的產區。

華中區的自然條件，雖是相當優越的，但工業的發展却遠不足以相配稱。如戰後登記工廠三·九三五家中，此七省僅有三八八家，約合百分之九·八七；資本三七三·三五九千元中，此七省更只有三一·七五八千元，約合百分之八·六四。這些工業也多是製造日用品的小工廠和工場手工業。抗戰發生，工業內遷，這一區域的大部分地方，雖淪入敵手，可是另一部分却又成為戰時工業的重心。如三十三年底止登記工廠統計五·二六六家工廠中，此區即佔有三·七七二家，約合總數的百分之七一·六四。其中重工業及一般製造工業，更佔

了重要的地位。雖然這些工業多是設立於川、黔、湘三省內，並是規模甚小，設備粗陋，浮沙建塔似的移殖於未經改革的小農經濟基礎上。不過，正亦因這種原因：一方面表示工業的分佈，已經漸漸認識了華中區域地理的和經濟地位的重要，而於戰爭時期打破了一切落後因素的阻礙，在這一廣大的未被開墾的處女地上，輸入並散佈了工業的種子。即從這些沒有樹立穩固基礎的工業說，亦足使這塊抱殘守缺的地方經濟，無疑的縮短了五六十年的歷史行程。但在另一方面，要使這些戰時邊建的工業，獲得生存的可能，並為今後更大規模的建設，獲得發展的前途，這就須對工業經濟準備些必要和更好的條件，換句話說，對於自古留傳的小農經濟基礎，亦即是阻礙工業發展的經濟基礎，必須來一個澈底的大改革。而三峽水電計劃在這一目的上，恰好給我們改革舊基礎，建設新工業，提供了一個最主要的條件，或是說三峽水電計劃本身，就是促進經濟和社會改造的一個偉大動力，同時亦是以此種經濟和社會改造為其生存發展的必要前提的。

由此說來，三峽水電計劃的完成，是有這樣的幾個重要大意義：

第一是擴大並加強了工業經濟的運輸系統。經常、迅速、便利和廉價的運輸，是工業存在與發展的主要前提條件之一。華中區的交通，特別是長江及其支流，原是稍為便利；不過這種便利，只是對於小舟及手工業的生產說法的，而對於工業經濟的需要實在還差得太遠。今由於三峽水壩提高水位的結果，宜渝段即可日夜通行巨輪，重慶以上的航行，亦可因之大加便利；宜昌以下的長江，加以必要的修濬，則這一橫貫東西的主流之運輸能力，必可做到數十百倍的增加。此外，再對長江各條支流加以改善，對於必需的鐵路公路，加以修築，則以長江航運為中心，自可將山岳或卯陵地帶的華中區，改革成一個四通八達的交通系統。這樣一來，工農業所需要的原料或所供給的產品，都可以最迅速的集中或散出，而工業的建設和農業的改良，亦更藉交通的便利條件，走上發展的正常途徑了。

第二是工農業動力需要的大量供給。現代工業技術的主要特徵，

即是動力使用的高度發展。動力供給對於工業發展的重要意義，這裏不必多所引申，即以後方戰時工業的實際經驗說，公私方面用力最多，收效最少，終致限制發展而被迫停止減產的，主要的仍是不可克服的動力供給問題。前面說過，華中區的煤藏是不多的，工業價值的煤尤為缺少，這自是發展工業的嚴重困難。幸好三峽水力發電補足了這個缺點。三峽水電計劃的容量是一、〇六四萬千瓦，實足以供給大量工業的動力需要而有餘。這個巨大的發電容量，在工業最發達的美蘇看來，也已是驚人的，況在工業落後的我國。舉例說，戰時後方最大工業中心重慶電力廠的發電容量，僅有一萬一千千瓦，只及三峽水電廠的千分之一；又如戰前一年全國發電容量（外廠除外）只有三五、八七〇千瓦，三峽的容量也是要大二十八倍的。所以這樣巨量而廉價的動力供給，集中於華中區內，是可以供應現所設計五年或十年計劃的需要，同時，亦正因為動力供給的所在，一般工業的發展和工業區的形成，也是一個自然的結果。

第三是造成了工農兩業必須並可能同時改革與發展的條件。我國輸入新式工業雖然有了七八十年的歷史，「實業救國」，「工業建設」，甚至「計劃經濟」，都曾經得漫天價響，可是對於工業發生發展的行徑和條件，特別是對於工農業的相互關係，實是茫然無知的。這種自李鴻章張之洞以來，重複並擴大無已的歷史錯誤，這里自無闇暇來給以分析證明，可是三峽水電廠的成立，却把工農業的相互關係明白的標舉了出來，並迫使必須採取相互配合的改革措施了。三峽水電計劃的供電或改革對象，是工農兩業並重的，在某種意義上說，它是更著重於農業的改革的。例如發電量的大部分，是被計劃的用於農村，附設的化工廠也以大量製造肥田粉為目的。對於這種巨量的電力和農肥，無論用之於灌溉或農產加工，或是用之於增加糧食或工業原料的增產，必然以傳統的細小分散的小農經營改造成大農企業經營為其前提或結果的。另一方面，華中區的自然條件，限制了重工業的大量發展；最有廣泛發展前途的多是屬於紡織業，化工業和農產加工工業等。

方面。這些工業既須以農業的大量供給原料為條件，也是以農民的大量購買製品為條件的。這種從農業方面或從工業方面看到的相互關係或條件，都歸結到一個共同的結論，那就是工業建設和農業改革必須同時着手，並且農業改革亦必須是依從於工業經濟的原則和要求的。

第四是提供了一個區域經濟改造的可能，從三峽水電計劃所依據的自然條件，或從三峽水電計劃能動的作用說，都可能並應該是一個廣大範圍的區域經濟的全般改造。如果我們不再愚蠢的把它限制為誇耀世界的一個大建築或一個風景區，那末，無論採取計劃的建設或順其自然的發展，都會是華中區的經濟和社會的澈底改變。有人把三峽水電計劃譯為「楊城安」，以與美國的「坦城安」(T、V、A)相比美，原不是沒有意義的。不過，這種區域經濟全般改造，在我國現存及將來的具體條件之下，並不是等於「計劃經濟」的，它祇是一個以三峽水電計劃為中心的較大範圍的經濟改造計劃罷了。

上面舉出的三峽水電計劃幾個可能的或必然的作用，合理的發展的結果，首先是華中區經濟的全般改造，從小農的手工業的落後經濟，改變為工業化的前進的經濟。一切潛在的物的和人的資源，都將充分的被利用起來，而華中區的人民亦將由小貧而富庶起來。其次，

華中區工業發展，或區域經濟改造的結果，不但增加或改變了它在全國經濟中心的地位，並亦直接有力的促進了全國工業化的完成。我們不能把三峽水電計劃或華中區經濟改造看成了我國工業化的全部，但它的意義亦不只是我國經濟平衡發展的一個重要據點。依據它的客觀的優越條件，再加以主觀的合理努力，自有成為我國工業化的一個模範區域，和一個有力的槓桿作用的可能。而這種區域經濟改造的完成，既可影響中國整個經濟性質的改變，亦可在世界經濟中獲取比T、V、A更重要的新地位。這些話，雖是一種展望，一種發展，但這種展望或發展，全是合理的，並無一點荒謬意思的。因此，可以說，三峽水電計劃或區域經濟改造的能否成功，或成功至何種程度，它的關鍵，倒不在於計劃本身，實是在於主觀的如何實踐的。

### 三、三峽水電計劃的準備

三峽水電計劃的規模和意義，已分述如上。這樣大規模的建設設計，特別是以一個水電建設計劃作中心的區域經濟的改造，在世界上已是一件聳人聽聞的大工程，而在我們更是一件不會或不能想像的技術、經濟、政治、和社會等各方面綜合的大改造，大創作。我們要怎樣作三峽水電計劃的實施準備呢？不錯，這個計劃原是由美國著名的水電專家設計的；工程的建築，機器的設備，人才的延用，以至資本的籌集，我們仍可以並必須大大的依賴於美國的助力。關於高度發展的工業技術，乃至短期內籌集巨額的資本，我們應該坦白承認是沒有這種能力的；這些必須借助於先進的國家。不過，三峽水電計劃的工作，並非是單純的技術或資本問題，實際上還有比技術及資本更為艱巨的全部經濟、政治及社會等複雜問題。這些問題的關係，是較深遠的，巨大的；不單是外國的專家不能代辦，而外國專家能夠代辦的技術工作之最後成敗，也是要取決於這些問題的怎樣被處理的。因此，我們以為三峽水電計劃的準備應分從技術、經濟、及政治三方面來着手：

技術方面的準備工作：三峽水電計劃本身的技術工作，已由薩凡奇博士依據自己的經驗和美國的技術水準，替我們作了各種可能的調查設計，不單十五萬匹馬力的大發電機，可在美國工廠定造，即是水電工程亦可由薩凡奇博士領導的工程公司來華全部承包的。自然，這一大工程中所遇到的大小技術問題，將會多到不可計數，並亦不是我們外行人能可理解的；不過屬於技術方面的事，一方面應該信任外國專家解決問題的能力，另方面我們自己也要相配合的做些必要的事。據說在三峽水電計劃提出後，我國負責主辦的資源委員會已在進行幾件準備工作：

資源委員會現將他所經營的水電事業改組為水力發電總工程處，聘請薩氏介紹之水電工程專家柯登為工程師，負責三峽計劃的準備工

作。又為研究水力發電及防禦、航運、灌溉、保土等問題，約請水利委員會，揚子江水利委員會，中央水工試驗所，交通部，中央農業實驗所及中央地質調查所，合組「三峽水力發電計劃技術研究委員會」。同時，對於宜昌上游的地質，流量，含沙量等問題，亦進行探勘，試驗及調查的工作，希望依據這種調查研究的結果，使三峽計劃作到技術的最後決定或停止。另方面，資源委員會派駐美國的技術代表團，似亦已向美國各方面試作投資的交涉，以便借助美國資本的力量，使三峽計劃能夠很快的從紙面上的設計變為地面上的建築。

這種技術的調查研究，自是必要的初步準備工作。我們應該精細的估計到一切自然條件對於計劃的可能影響和計劃完成後的反作用，以及輸電工程的詳細計劃等，也要研究決定。有了這樣的技術準備，

才可使三峽計劃能建立於合理的技術基礎之上，並使張之洞式的忽視技術的錯誤，永遠不再重複，當張氏擬建煉鐵工廠時，既未調查煤鐵的儲藏，訂製機器時又拒絕媒鐵樣品的試驗；待到選擇廠址時，既由廣東遷至湖北，復以便於從總督公署看得見鐵廠烟囱的理由，又選定了漢陽狹窄的土質鬆軟的基地。這一串的武斷錯誤，從開始就埋伏下漢治萍失敗的技術原因了。

經濟上的準備工作：技術準備的重要性，已如上面所說，必須認真的充分的做調查研究，決不可存有一點馬虎或「從心所欲」的武斷。但是這些技術的準備，祇能使工程能如藍圖計劃而完成，或避免工程技術的錯誤而已，關於三峽計劃能否充分發揮它的發展經濟的效果，甚至於全部計劃的本身能否如期完成，而不陷於縮小，中止或失敗的地步，却是要決定於經濟的準備工作了。我們前面在論述三峽計劃的意義時，曾強調指出三峽計劃不祇是供給工業動力的巨量來源，同時亦是推進華中經濟發展或工業化的一個主要的粗糧。這種觀察，自是完全正確的，但祇是一方面；還有另一方面，即是三峽計劃的完成，存在及發展，也須依存及配合於農業的發展與其發展程度的。舉一個常識的例子說，三峽計劃的發電容量是一、〇六四萬千瓦，或

每年發電八一七億度，假如全部用來開動紗錠，即可供三萬萬餘枚錠子的動力需要。所以三峽計劃十年完成或第六年起每年增開二百萬千瓦所發的巨量電力，能有多少工農業需要使用，自然成了大問題。原計劃規定使用於工業及電廠本身的共佔四六四千瓦，但戰前及戰時華中區各大城市的工業及家庭用電的發電容量，才不過達到此數的百分之二左右。尤其是原計劃用於農村的有六〇〇萬千瓦之多，如果不使用不會使用大量電力的。這是非常明白的，要解決這個基本問題，我們必須同時用更大的力量，到較工程技術更艱巨複雜的社會經濟的準備工作上來。關於經濟的準備工作，這里只能說到幾個原則性的方針：

第一、依照三峽水電計劃的完成速度及其全部能力，同時着手工業農業的相應的興建與改革。

第二、依據工業經濟的原則及工農業之一般的和部分的相互關係，擬訂工業和農業的平行發展計劃。

第三、依據資源，需要及工業發展程序，擬訂工業的改革與建設計劃。

第四、依據工業需要及農業發展程序，擬訂農業的改革計劃。這種改革的對象，不能夠限於灌溉及水土保持，必須包括農具、種子、肥料、農場面積、經營方式、作物種類、農產加工、農業金融、地租及地權的全部計劃。只有這樣，才能適合三峽計劃和工業發展的需要。無疑的，這種農業計劃必須是小農經濟基礎的徹底改革，無論改革的手段是採取急進或緩進，而目的也須同是一個長期的革命行程。

這些經濟條件的意義和準備工作的重要，我們已一再指證，是三峽計劃成敗的決定性問題，不用再來贅述。這裏還要指說的，即是經濟準備的工作，牽涉的範圍極廣，所以更須進行詳密的調查，勘察和研究；又因為經濟改革牽涉的利害太深，所以更是須有遠大的眼光和

堅定的意志。假如不然，空空洞洞的說些無裨實際的大話，或是枝枝節節的作點表面的裝飾，都是於事無濟的。

政治上的準備工作。爲了水電計劃和經濟改革得到一個保證，仍需政治上的若干必要條件。這些政治條件，除了與一般經濟相同而更重要的政治的民主，清明和有效率以外，還特別需要做到這樣幾件

第一、這種大規模的經濟建設和改革工作，必須獲得廣大人民的積極活動，才有質變和成功的基本動力；而人民對於經濟行為的積極性和創造力，又須基於自身的實際利益。所以一切有關的政策和政治設施，必須從增加及保護人民的實際利益着眼；從鼓勵及發展人民的經濟創造力着眼；同時對於壓制人民的經濟活動，和剝奪人民經濟力量的法制或習俗，亦須給予澈底的廢除。政治既是從屬而又領導人民，所以政策的合理與否，常常可以促進或阻止經濟的進步，或是使經濟計劃完全變質的。

第二、我國尚是處在農業經濟到工業經濟，殖民地經濟到民族經濟的轉變期中。轉變的方向和目的，就是「工業化」。而我們過去所以不能發展工業的原因，當然不是因爲我們沒有技術，相反的，即使有了技術，我們也是不能使用。這裏的關鍵，就是在於有許多事物起着反對進步的束縛作用。舉例說，不平等政治條約和商業競爭，是外來的障礙；封建性的地主經濟和官僚政治，是內在的枷鎖。譬如土地的不斷集中和使用的偏量分割，便限制了一切農業改良技術之利用的客觀可能；租稅的繁重，以及剝奪割奪的無有限度，更阻塞了一切經濟發展的主要可能，而使這些歷史的束縛，不再殞屍似的拖住新的事業，不能前進，並不再腐蝕新的活力而同歸於盡，則我們自必須要有一個堅定不拔的新政策，同時也須要有一種領導進步的政治力量的了。

第三、三峽計劃應該是一個以水電爲中心的區域經濟的改造計劃。在我們，這完全是一種新的嘗試。這種區域經濟計劃的試驗中，

自然須要有明確的目的，而成爲國策的民生主義，也應作爲具體設施的主要方針。不過，依據主義及經濟條件，我國是不能實行「計劃經濟」的，所以三峽計劃的本質上也只能是一個區域的經濟計劃。關於爲什麼只能是經濟計劃和不能是「計劃經濟」的論證，說來太長，不必在這裏贅述；現在我們要指出的只是兩個屬於政策上的方針：

第一是三峽水電廠已是國家的獨佔事業，也即是藉以領導和調整區域經濟的重要工具，所以對於其他工農業的建設，應該在整個計劃的原則之下，儘量的讓與人民自由經營，儘量縮小限制民營及國營事業的範圍。這樣，才可以廣泛動員人民並充分發展人民的創造力，以免形格勢禁的結果，理論上原欲加速經濟發展的國營事業，而實際上反而成爲阻滯經濟進步的新枷鎖。

第二是實現這個計劃的所需資本，三峽電廠及其附屬的化學工廠的預算共達十三億萬元；而如將全部建設工農業及交通事業的經費計算起來，則必大於十三億美元的好幾倍。爲了計劃的迅速完成，自然要儘量歡迎外國的投資，但是集積工業資本的重點，仍必須並可能放在本國人民的身上。我們對於人民的素稱貧窮，決不可理解爲不能發展工業資本。假如過分依賴甚至只知依賴外資的結果，則民族工業或民族資本固然大成問題，而所謂工業發展，亦會成爲欲速不達的畫虎類犬。我們從科學研究立場上，認爲只要有一個正確的政策能夠激發國民的投資興趣，自能收到每個人民從節衣縮食中集腋成裘的巨額資本，或是從擴大再生產中獲得資本累積的最高速度；另一方面，亦是可從商業及高利貸資本中獲得轉變到生產事業上的大量工業資本的。許多人忽視了這一基本道理，以致總是在似是而非的圈子中轉不出來，實是值得我們十分警醒的。

總之，三峽計劃是一個包括技術、經濟和政治的綜合問題，所以我們亦應從技術、經濟和政治的三方面來認識和準備。三峽計劃的能夠成立，自是由於我們的得天獨厚，而三峽計劃能否完成以及能否充

分的收到應有的效果，却要看我們自己的能動程度了。這篇文章的寫作，即是希望在自然條件之上再加上人的能動力量，儘可能的收到事

半功倍的結果而已。進一步的研究，自有賴於專家的工作。

## 關空戰後新教育

滕大春

一種慘白的貧血的氣色正籠罩在如今教育的面容上。人們稍加反省，都會感到當前我國的教育實在太空疏零亂無氣無力無能。我們隨處留心，總能看見許多不夠水準的大學中學，有名無實的小學，不同是國立，抑省立或私立，各式各樣，林立各地，彷彿生氣活現；但是我們絕不能伊考其實。原來多數學生的程度是低劣得不堪，生活是窳敗得不堪；許多辦學人員都在把辦學當作應付差事。教師有的終日忙於生計，無心教育青年；有的實在沒有教導青年的能力。學校設備不足，簡陋，簡直是談不到設備。那裏只有人事糾紛，也談不到學術空氣。不只學校如此，其他文化教育也同樣是無精打采。如今我們的文化教育實在太空疏、零亂、無氣、無力、無能，實在患着貧血症了。

有人說近年教育之退步是由於戰事的響影，這是無可否認的。實則戰前的教育也只是百步與五十步之差。試一回想那些不成樣的中學大學那有？我們曾看一許多青年剛入社會即便同流合污，不能堅貞自守，舊勢力毫不費力的便把他們腐化了，我們傳統的勢力太雄厚，同時也足以反證當時的教育太浮汎太表面太無氣無力無能，十足的說明戰前教育也在患着貧血症。

我們再仔細分析，中國兩千年來的教育也同樣是貧血的。自秦代焚書坑儒以愚黔首，到西漢董仲舒百家鵝尊儒術，再到隋唐科舉取士，玉的御用品，士大夫的文身器，人們獵取功名富貴的敲門磚。它與真正的人生一了節，一般人用不到它；政府不希望人民有知，也不提倡

它。我們看歷朝中央設置的國子學太學，地方設置的儒學，不都是極端嚴格的限制生員的名額出身以及教授的課程麼？民間的學塾雖則很普遍，但一向聽其自生自長，再則一般冬烘所課的還不是制藝詩賦麼？教育儘是亦步亦步的隨着科舉跑，而沒有發揮任何積極的效能。可以說，它在科舉之前就枯萎了貧血了。它並未會啟發人們的智慧，促進學術文化的生長，增進社會人羣的福利。合於教育意義的教育始終沒有得到長足的發展。像胡安定的注重分科教育，王安石的太學三舍法，程朱陸王諸理學家的主講書院，明代的兼重學校與科舉，顏李二氏之提倡實學，都是比較前進的作風，但終於拘不過傳統的勢力，曇花一現，沒有深切的影響。這個貧血的教育傳統到了遜清咸同以後，受了外力的激盪，也會經起過一些波瀾，但是最初所立的同文館，水陸師學堂，都窒息在那濃重的科舉的氣氛裏。光緒年間新式學制產生了，但是不還在賜給舉人進士的出身麼？大家不還在忙着東渡入速成科回國入仕麼？張之洞所主張的「中學為體西學為用」，最足表明傳統人心的根深蒂固，曾未稍改。京師大學堂最先成立的是仕學院，也是作為佐證。這樣，二千年來貧血的教育雖經了一番歐風美雨，却因為母體過於血虧，仍然產生了貧血的新教育，以及如今的貧血的戰時教育。這真使政治教育史的人廢然長嘆了。

實在說，這也是教育史上的公例。歐洲在中世紀一千年之久，教育文化也全是教會的附庸。再往上溯，羅馬時代以養成雄辯家為教育目的，也是以教育為干祿之階。更往上溯，甚至在希臘時代，教育也

是上流社會的特權，與一般國計民生無關。如今英國政府所崇尚的紳士氣派，還是這種傳統的遺留罷！原來合於教育意味的教育，在歐洲史上也是貧過血的。——只是歐洲近世是一部「動」的歷史，而中國之動却是近百年之事。歐洲自十二世紀十字軍之役，便沾染了東方文化化的嘉惠。東羅馬覆亡後，文藝復興運動，跟後又來了一番轟轟烈烈的宗教改革運動，十八世紀美國獨立更促成了法國大革命；隨着科學研究的勃興，更釀成了工業革命年度一串大動，喚醒了整個社會的人心，使教育與文化都得長足進步起來。現在他們的教育果真是精神飽滿，內容充實，是人文進化的原動力。簡直說，他們的教育已經茁壯起來了，健康有力了，而不再患那種貧血的惡症了。

回想中國？中國史的特點是「靜」。外夷狄而中華夏，和外族的文化接觸的機會太少。像通西域，五胡亂華，元清以異族入主，明代的遣使下西洋，雖與外族接觸了，但是這些民族的文化水準不能與中國文化相比量。明朝以後天主教傳教士利馬竇湯若望南懷仁等，雖然帶來了天算之學，然而影響又不夠大不夠多，徐光啓李子藻也會提倡過這些新學的研究，但終於在科舉的大纛之下，轉眼便成明日黃花了。若要真正去找中外文教交通的史蹟，那麼第一是漢唐與印度的交通，佛教思想傳入中國發生的影響真夠大，魏晉的清談家，宋明的理學家，都是叨了這個大光。第二便是鴉片戰爭以後與歐洲各國的交通。這次交通命定的要成為近代中國的生機，只是這段史程如今僅友百年，而且其初徒是軍事、政治與經濟意義的交通，談不到教育與文化。直到一八九四年甲午之役，接着一九〇〇年庚子之役，國人才有了覺悟，這千年的睡獅才有些要翻身的模樣。康梁呼籲變法，中山先生倡導革命。變法雖慘敗了，所幸尚給新教育生長了一枝極脆弱的嫩芽。這嫩芽當時因為地土荒寒，實在生長得不茁壯。一九年辛亥革命成功，但是也只是推倒了滿清政府，但與建立新文化無大影響。直到一九一九年五四運動，總算在文化領域中透進了一股新鮮的空氣，但也不夠有力，蔡先生和德先生都沒有真實的光顧這古

老的國家，新教育自杜威羅索來華以後，熱鬧一時，但主要的內容仍只是在教學方法上翻了幾個新花樣，其結果竟使得淺學主義流行了。就此可知中國近代史上依然是一貫的缺乏動，即有所動，其力量不夠大，時間也不夠長，是遠不及歐洲的。自鴉片戰爭算起，至今也僅僅百年，而文化教育彷彿將翻身的時期自甲午算起，不過五十年。清光緒二十八九年頒佈的學堂章程，到如今更只有四十幾年。五四運動歷更短，力量亦弱，和文藝復興運動不能同日而語。辛亥革命也比不上法國大革命。我國的工業還不知道發生在將來的那一天。無怪人心還在死氣沉沉，未能洗淨封建思想，入學仍被視為入仕之路，學校也不免是洋八股的傳習所。無氣無力無能成了新教育的顯著徵象。我們應該認清，由於歷史決定的命運！八年來受着戰事的影響，這教育的貧血症已達到嚴重的階段了。

貧血是百病之源，如今患者嚴重貧血症的教育正是百病叢生。我們看學校門牆之內官僚主義的流行，貪污作風的熾盛，黨派鬭爭的慘烈，風潮起伏的洶湧，都表明着貧血的教育正在日就危殆。我們不能不擔憂真正合於教育意味的教育將被整個地斷送了。

如今抗戰已臻勝利，建國大業經緯萬端，醫治教育的貧血病當然已是刻不容緩的要圖。實在說，教育的新生命也該自今日而開始了。我們此番經了八年的國際戰爭，在中國史上乃是絕對空前的驚人大事。經過這次軒然大波，國際交通的大門必定比從前敞開得寬大。將來中外政治、經濟、教育、文化的交通，也必將與日俱增。這睡獅總歸是會覺醒的。漢唐與印度的交通促成了中國文化的發展，我們鑒往知來，也敢斷定如今正是中國文化教育新生的時期。近百年來的國際交通並未使中國大動，五四運動亦未完成文化教育新生的使命。如今我們是處於大動的時日了，我們應該認清它的歷史價值，善於運用這種歷史價值。它可能並且應當是我們工業革命的時機，同時更可能並且應當是我們文藝復興或啟蒙運動的時機。國人所賜予的是工業化，實則它不過是這次中外交通中的重要課題之一而已。否則工業化還無異

於清末船堅敵利的提倡了。那慧義太淺狹太貧乏，絕對不能形容新時代哩！

面對着這偉大的新時代，我們不禁憧憬一代新文化新教育的英姿。歐美先進國家最顯著的文化特質，要算是民主和科學。杜威說：民主社會的要點，其一是對於社羣的利益，人人有同樣參與和享受的機會，其二是社羣與他社羣要有充分的交通，以改善自身的制度，適應環境的需求。這委實是一種理想的人類社會，是使自由平等博愛互助等美德都能儘量發揮的社會。徒是這種理想太高妙，如多數人尚未養成高尚的品德和豐富的智能，在一極端則易流於暴民政治或羣氓政治，在另一極端又往往流為獨裁政治或法西斯主義。其實這都無傷於民主的真實價值，民主總是一種崇高的人性的表現，是進步的人類社會國家應擇的路徑。科學的本質是對於真理的精密的系統的探究。孔德說人文進化由神學而玄學而科學，實在不為無見。有了科學方法，人類智慧的發揮便獲得最便利而有效的憑藉，因之便能循圖究果，開物成務。而且科學與民主是相賴相需，相輔相成。不民主的社會必定妨礙人類智慧的發展，妨礙真理的研求。不科學的社會，因為沒有真理的支持，其民主亦必流於空疏和暴亂。五四時代所渴慕的德先生如今仍是時代的巨神，為人類社會散佈着無窮無盡的福音。只是彼時我們文化水準太低，教育又虛弱無能，實在沒法博得二位巨神的青睞。我們今後要成為現代的國家，並進而在國際間成為領導的力量，那無疑的是需要把國家民主化科學化，民主和科學必將是新中國的兩大柱石。當然這崇高的立國理想絕非軍政力量所能貫徹，在這種新國家的建設之中，我們尚急切的需要新的文化新的教育來培養新的國風和新的民心。不為此治本之圖，便脫不了「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舊圈套，以這種舊頭腦來應付新時代，那新中國的理想仍不免於幻滅。我們應當深切地認識這興衰的實際關鍵。簡直說，我們今後要成為民主和科學的國家，我們如今正急切地需要民主和科學的教

## 育

民主和科學的教育是一個極大的題目，關於這個題目，我們應該待專家來研討。我們如果略一描繪它的輪廓，想來也是有意義的。我們想這種教育必是人人應受而且是使人人能盡其材的教育。因為民主的教育顯然不是少數人所享有的特權，而民主的國家也當保障人人都可享受那種適合其材能發展的教育。我們想這種教育能發揮個性而又能養成羣性的教育。因為那種站在他人利益之上而放任個性發展的廢鬼式的超人，那種一味盲從恭順而毫無個性表現的奴隸式的順民，都不合於民主社會的需要，在民主社會之中是要人人貢獻己意而又服從羣意，人人享受權利而又善盡義務，個人與社會原是和諧無間的。我們想這種教育必是一種能啟發智慧而培養創造力的教育。因為民主社會須要智慧來發展，科學研究須待智慧來支持，而人文進化更有待於創造力的發揮了。我們想這種教育必是一種探求真理而根絕偏見的教育。因為科學的本務在探求真理，而且唯有民主社會才能使此為可能；迷信和偏見是人類的禍根，而在真理的光輝之前，偏見必會被根除的。我們想這種教育必是保障社會和平增進人類福祉的教育。因為人智發揮，真理昌明，它的結果必定是造福人類永享康泰的。民主教育和科學教育的內容委實太豐富，含意委實太優美，我們略一描敘，也便足推斷它乃是健康有力的教育了，乃是身體苗狀而再也不患貧血的教育了。

眼光犀利的人都會感到如今應給這新文化新教育來儲生和接生了。我們要細心的看顧它，免得它流產；還要準備一批夠格的產科大夫迎接這個新生命。老實說，如今學校門檻之內，官僚黨爭以及各種惡濁的空氣，實在不易使這新生命得到誕生和成長。過去新教育新文化也許是誕生過的，都被前一輩人的惡濁空氣給窒息了。我們如其不忘歷史的教訓，就應該澈底清除這種不良的空氣。否則還令它存在蔓延，新教育新文化的幼兒也必然會流產或因窒息而夭折的。為了保障

新教育新文化生命的安寧，我們誠然要向政府和社會懇切的呼籲：快把這些障礙給全盤的廓清。這樣，才能使有抱負有能力的教育家科學家以及具有專門學養的人得有用武之地。這樣，教育的風氣才能望其改換，教育的效能才能望其發揮，教育的新生命才能望其成長了。

新文化新教育的誕生委實是一樁偉大的場面。我們現有的教育家科學家當然還不夠應付這次接生的大任。在這次催生接生的浩大事體之中，還要去另闢人材的來源。如借重友邦的學者，如培養繼起的青年，這都是當前的要事。以目前而論，我們與其派國內學者到國外講學，遠不若延請國外學者來中國講學，理由很簡單，我們原是人材恐慌的國家，沒有餘力去幫人。至於培養繼起的青年，自然要把國內的教育辦好，但在適逢文化交流之衝的今日，我們更該以國家的財力派

造一些學問有根底而又富於研究興趣的青年到國外去深造。大唐盛世如果不以政府的力量獎勵取經譯經，印度哲學怎會容易的促進中國文化化的發揚呢！這種留學生的派遣如果辦理得當，指導得法，將來必會有一批法師再由西天取得經典來，而不會像如今一樣徒然版些外國的教科書來，更不致於徒然成爲換取學位的勾當。這些經典的吸收消化，是自會營養身體增補血液的。在我們看來，這批青年才稱得起夠格的產科大夫。

新教育新文化真使我們奮發，切願國人好好準備催生和接生的工作，不使它流產，不使它夭折，而使它精神飽滿，身體茁壯，我們為它而祝福了。

## 司 法 統 計 柱 格

### ——司法問題之五——

近年來政府對於統計事業頗為注意。為辦理統計，特設統計局，各行政機關亦置統計室。在各公署內，往往見牆上張掛統計表，繪成幾何圖，並塗彩色。有時亦有統計冊傳遞到手。常聞人懷疑而問曰：

茲請就司法方面論之。民國三十二年至三十三年間，作者曾充任司法行政部編審，專司審核各省各級法院呈核之民事判決書，將此項文書逐一閱讀，見有錯誤或違法處，即予指出，使承辦法官嗣後注意，有時並加以警告。工作之性質與函授學校批改課卷無異。此項職務本不視為重要，但如認真為之，亦大有堪玩味處，此可由作者個人之經驗以見之。作者就職後，不久即發現若干特殊之事實，而為向來所未經注意者。茲舉兩點以為例：（一）雲南法院所作之判決書，其程度遠在標準以下，而湖南法院所作之判決書則較佳；（二）廣西法院受理之民事案件，約有百分之九十為離婚事件。余為好奇心所策動，擬

統計有其內在之價值，本不待論。牆壁及書架自非其應居之處所；廢紙簍尤非其注定之命運。用之得宜，則可發生神奇之效力。試以最近重慶流行之霍亂症為證。衛生當局由數字而知其蔓延之情況；基於數字而決定撲滅之辦法；更由數字而明其進退升降，並藉以探

調查統計，以明此種情形是否向來如此，抑因戰事而發生，而統計表記載不詳。但無論其是否向來如此，此種情形究非常態，應予調整。當時頗擬自編統計，向部長有所建議，不幸內子病劇，不得已而離職，後來屢經遷移，所得資料全部遺失。惟余於此事尙能記憶清晰，默察目前一般情況，想尚未十分改善，此際作一二建議或仍不失時宜。

(二)統一國家之司法，不宜支離歧異。雲南之重要與湖南正同。就兩省法院所作之判決書而觀，顯見雲南司法官之程度不與湖南相等。司法行政當局宜予注意。司法機構與人之身體無異，局部之過形發達，實係病態，有此情形，機能上必有失常之處，應即予以調理。建議從速編制準確之統計，早為措置。倘將湖南司法官之較有能力者抽調一部份至雲南，使能力較差者薰陶改善；更將雲南司法官之不合標準者，調至湖南學習，當亦不無裨補。如有無法改善之情形，即斷然予以撤職，或調至中央法官訓練所重行受訓。此事之實行雖不免有其障礙，如路程，戰事，及保障司法官之法律規定等等是，然究非不能辦到者也。

(三)廣西離婚案件特多，顯係一種社會病象，宜查明其癥結之所在，而施治療。當然，此為社會問題，而非司法問題。嚴格言之，應

我們研究社會救濟制度，一樣要有(A)歸納的理論，(B)歷史的眼光，(C)進步的觀念。詒持這種研究態度，對於社會救濟制度的理論與應用兩方面，才能同時兼顧。

## 戶外救濟的縱橫觀

高遇

### 一

譬如社會救濟制度的兩種類型——戶內救濟與戶外救濟，本各有分野，究竟這兩種救濟制度的起源，發展是怎樣，在實際應用上，兩者的利弊得失又怎樣，當茲救濟事業正面臨一個緊張階段，我們對戶內與戶外兩種方法究竟採取平均主義，還是重點主義，無不需要我們對於這兩種制度予以客觀的分析。

不屬司法之範圍。惟政府各部份應互相合作，司法行政部既有所見，自宜以有關之資料供有關關係部份之參考研究。就判決書而觀，此類案件大抵以男子虐待女子為主要理由，但我國法律所定離婚條件並不寬大，所謂虐待者，或為表面上之理由，或為託詞，以符合法律之規定，蓋亦不難想見。内幕如何，尚有待於調查。其原因或甚繁多，但大致不出下列之各種：

(一)早婚，

(二)社會教育不健全，

(三)道德之衰落，

(四)花柳病及生殖機能病，

(五)經濟困迫，

(六)戰事。

往日國人對於數字並不注意，尤以士大夫階級為然。計較數目，常指為商人之事。但此種態度現已改變，可由政府注意統計一事以見之。統計為科學上重要之研究資料，非徒供作點綴而已，是固不待贅言。所須特予指出者，司法統計之編制，旨在決定方策或實施補救，俾能實現更健全之司法機構，營更良好之社會秩序。

關於戶外救濟的過去與今後，筆者曾在本刊略有討論。（註一）現在就戶外救濟一方面，再作系統的分析，期作今日實際應用上的參考。

## 二

一種制度的成立，大抵胎源於一種習俗，原始的慈善與施捨，早以習俗的方式存在。這種習俗經過了若干年代的選擇作用，才漸臻固定——制度化。這本屬之歷史的通例，似乎少有例外。

以歐洲的救濟事業的淵源來看，古代的教堂，就是佈施的中心點。教堂裏嘗設有專人負責辦理這種事務。按當時的動機，無非希望獲得上帝的保佑。故認為救濟孤窮，是種有善因，為死後入天堂的不二法門。古代教堂的施捨，實屬有此種宗教的動機。一面救人，一面也是救己。說句比較苛刻的話，他們所以樂於施捨，係以救己為目的，而以救人為達到目的的一種手段。

另如在羅馬帝國時代，盛行一種給養制度，平民之無衣無食者，往往仰給貴族施捨，而貴族為安定社會秩序計，亦不甚吝賞賜。當時

除一般施捨外，另有平價供應制，以解救一部份的衣食問題。按當時貴族所以不吝施捨，其動機在維持現狀，免得發生因衣食無着而發生騷亂，搖動了貴族的階級利益，所以這種救濟的動機，與其說是救人，也不如說救己。

以上所述施捨，或在教堂門外舉行，或就貧戶為之，故均屬之外救濟方式。當時的觀念，以為佈施是一種善舉，同情是一種道德。

積久弊生，反助長貧民的依賴。再加之辦理不善，救助失平，於是救己固不能，救人亦未必，此種美中不足的情形，不獨一城一地為然，幾成為歐洲早期救濟事業的一般遺憾。

到了十五世紀的開頭，歐洲的救濟事業的範圍漸形擴大，救濟物品配給的機關也不一其類，關於它們的詳細情形，這裏不便詳述，但歸納起來，概有左列六種：

一、教區分配救濟物品。

二、寺院分配救濟物品。

三、職業的宗教的或非宗教的團體設立救濟院，收容貧民。

四、私人辦理救濟，間有建置救濟院及醫院。

五、設立習藝所收容有工作能力的貧民。

故當時救濟事業的舉辦，以宗教機構為主體，救濟方法，以外為主體。至設立收容機構，殆為輔助辦法，不佔重要地位。

此外就政府所辦的「公共戶外救濟」（Public outdoor relief）而論，英格蘭遠在十四世紀，即有法律的規定，大概此類規定，著眼於勞力供給一方面，旨在禁止流浪，強迫作工，以增加生產。一三四九年通過的勞工條律，即規定身強力壯的乞丐，以乞討為生，不事生產，或作種種罪惡行為，任何人對之不應稍存憐恤而予以施助，迫其自力謀生。其後於一三六〇年及一三八八年續有條律公布，禁止勞動者閒散，如有違，則處以墨刑或徒刑。但孱弱確無工作能力的乞丐，可由地方予以救濟。

繼後，因貧窮問題日見嚴重，不得不另謀解決之道，乃於一五三六年頒布貧窮救濟法，允許教區可徵收貧民稅，並由教區派專人辦理，一五七六年又規定供給貧民以各種原料，使能作手工業製造，藉以謀生。及至伊利沙白時代，才正式完成「救貧法」（Poor Law Act），於一六〇一年公布。此法後經屢次修正，但立法精神大致仍舊，原法共分六章：

第一章 主要規定監察員的責任，此類監察員每年由政府指派，按照教區範圍廣狹，酌定監察員人數。監察員之職掌約有四項：

- (a) 凡父母無力撫養的兒童，如有需要，可為兒童代覓工作。
- (b) 凡無法生活的成人，迫其從事工作，藉以獲得生活費用。
- (c) 各週向居民徵收貧民稅，其賦稅用途如下：

(1) 收買大宗苧麻，羊毛及其他必需品，發給貧窮工人。

(2) 救濟一般跛足，盲人，及其他無工作能力者。

(3) 安置貧兒。

(d) 醫療員每月至少開會一次，年終並須備送工作報告。

第二章 關於對不履行納稅義務規定處罰事項。

第三章 關於學徒制的立約事宜，學徒期限，男子至二十四歲，女子至二十一歲或結婚時為止。

第四章 關於營養所之設立事宜，成人之有工作能力者，必須予以工作。

第五章 關於稅收訴訟事宜。

第六章 規定扶養義務人的範圍。

此項救貧法公佈以後，救濟事業獲得不少改進，且於戶外救濟方法，更有具體之規定。一六六二年喬治二世（George II）頒布「居住法」（Settlement Act），規定本鄉之地方團體有扶助貧民的責任。凡有工作能力者，必須入營養所工作，且禁止行乞，亦不得接收他種救濟。救貧法復經數次修正，至一九三〇年另頒「救貧法」，將以前救貧法案予以廢止。在行政組織方面，英蘭的救濟事業，三百餘年來，其權均操在地方政府特殊機構之手，直至一九三〇年救貧法公布，按照此項新規定，乃改由縣政府（The Local Council）負主要責任，中央仍保留監督權，並輔助經費。

## 二

美國的戶外救濟，多歸政府辦理，此外亦有由私人團體或宗教團體辦理，其早期成規，原多胎息英制，此種情形，東部諸州為最顯著，其後西部移民漸多，立法亦多有變革，美國為聯邦制，各州法令不一，其執行方法，大抵以各州之州立董事會（The State Board of Trustees）管理其事。就中足資吾人注意者，即為救濟事業經費之籌措，除一部份由政府負擔外，一部份由聯合募捐而來，（註二）此項聯合募捐由社會救濟總會（Association of Community Chest and

Council）主辦，自一九一八年美國即有此項募捐運動，大概在一萬人至五萬人的城市，大部有此項運動，關於此項募捐運動的主要原則：

一、參加此項募捐者，除社會救濟總會所聘人員帶有職業性質外，餘皆係公民中自願義務擔任者，此類人士概係地方上素著信望的人士，由私人或宗教團體推薦。

二、此項募捐，在原則上每年舉行一次，遇有必要，亦可舉行二次。

三、募捐對象（a）一般擁有巨資及事業機關，應出巨額捐款。

（b）大部份商業或其他職業團體中人，各出其最多捐款。（c）一般個人捐助小額款項。

此項辦法，極著成效，值得我國參酌舉行，一則可以減少政府直接開支，二則可以喚起社會人士對於救助的普遍注意。惟必須地方組織健全，辦理人員盡善，才能獲得預期效果，否則就很容易成為變相的苛難。

美國公共救濟，大致由各州自辦，中央僅居於監督指導地位，前已提及。自一九二九年大恐慌以後，中央政府始於一九三五年通過「社會安全法」（Social Security Act）為辦理全國各項救濟的法律依據，按其救濟方式，注重救濟事業與建設事業的聯繫，輔導就業，最佔重要，至救助收入不足的家庭，剩餘物資的供應，兒童的保護，女工生活的保障等等，多屬戶外救濟的性質。非至必要，不採收養辦法，且在「社會安全法」裏，實以社會保險為維持社會安全的最有效辦法，關於老年金，失業賠償金，意外災害賠償金等項，均有頗密規定，故社會保險辦理得法，一切消極的事後的救濟事業則退次要地位，更可不必焦慮留養的問題。

以上已將英美戶外救濟的一般發展情形畫了一個輪廓。但其中有關戶外救濟的兩種制度尚待分別敘述。其一為「漢堡愛伯福制」

(Hamburg-Elberfeld System)，其一為「印第安納制」(Indiana System)。

前述漢堡愛伯福利：十八世紀的初期，漢堡已成為德國的一個大商埠，各地人士來者日衆，有的獲有工作機會，有的不免失業，乞丐與貧民的人數日增，漸成為漢堡一個嚴重的問題。漢堡人士為適應需要，於一七六五年成立一個團體，主旨為改進市政，在此改進市政的計畫中，包括一個救貧的新建議，此項建議係出自布舒教授(Prof. Bisch)之手，因其設計周密，遂能付諸實施，其教濟要項，對於組織與方法均有獨到之處。在組織方面，該市設一中央辦事處(Central Bureau)，綜理全市救濟事項，全市復分為若干區(districts)，每區設監察員(overseer)一人及振濟員(almoner)若干人。在方法方面，着重

貧民自助，失業者為之介紹工作，挨門乞食，不准施捨。成立職業學校，訓練失業的貧民。貧病者送往醫院診治。類此工作，並能與有關機關分工合作，不徒作消極的救濟，尤其注重協助貧民自力謀生，減少倚賴之發生。其對兒童教育亦注重生計，旨在防患於未然，這許多救濟方法，不能說不是進步的方法，實行十多年，頗收效果。其後因市民日增，原有執行救濟人員並未增加，事務日多，因應困難。訪查欠資，救助失平，流弊滋生。此種失調現象，亦足因為舊的制度不能適應變動的環境。假使能把握現實，以變動的制度適應變動的環境，則制度本身不致僵化，可以消弭困難，減少流弊。

至一八五二年，德之愛伯福城仿用漢堡市救濟制度，且於仿用之中，深知順應改良之道，於是成立著名的漢堡愛伯福制，在戶外救濟事業的發展史上佔一新頁，此項制度的內容，可歸納為若干要項如下：

一、該城分為五四段(Sections)，每段約可容居民三百人，其中貧困寄養者不得超過四人。

二、每段設一振濟員，綜理全段救濟工作。貧民須受救濟者，必頒與彼接洽。振濟員應視察請求救濟的家庭狀況，依據視察結果，再

行酌定其供給量。振濟員且須經常與之保持接觸，發生深厚的友誼，有形或無形中勸使其達到自立自助的地步，倘有屢教不改，頑梗難化者，則報告行政當局予以追究，振濟員至少每兩星期密查一次，發給振款，必須依照法定最低標準，遇貧民另有收入，應核實扣除，總期所得振款，是必需的，而無一毫枉得。所以如此注意杜絕取巧，無非是希望受救濟者祛除依賴，及早自助。同時振濟員不但負事後救濟的職務，而且也注重事前的預防，苟發覺本段境內有墮入貧困可能的人們，也要負起勸勉監察及訓練的責任，此項振濟員的委任，三年一任，為無給職，但亦有支取薪給的，振濟員多為公正人士充任，並可連選連任，故當時任職最長者有達四十九年的，而十年以上的也不在少數。

三、每十四段為一區(district)，區設監察員一人。監察員為全區各振濟員會議的主席，此項會議每兩星期舉行一次，各振濟員須提出報告。

四、市有中央振濟委員會，設委員九人，此委員會不僅董理全市戶外救濟事項，戶內救濟如救濟院，感化院等亦兼籌並顧。中央委員會議亦每二週舉行一次，恰在各區會議的翌晚，其主要用意似亦在檢討各區會議的成果並便於迅即解決區會議不能解決的重大困難。

按前項制度，所以能有成效，其主要因素為：

- 一、每一振濟員所照顧的貧民數目不多，較易周治。
- 二、行政的集中與監督的嚴密，使行政效率增高。
- 三、振濟員長期連任，經驗豐富，辦事熟練。
- 四、注重貧窮的預防，扶助貧民自立，以為根治。
- 五、戶外及戶內的救濟，均受同一中心委員會管理，易於統籌與配合。

六、負救濟責任者，時常集合討論，可收切磋之效。

次述印第安納制：此制產生於美國印第安納州。該州於一八九五年有感救濟事業之不健全，就中以調查缺乏，監督不嚴為尤著，該州

政府於是年特頒一法令，責成城振濟會董事調查受救濟者的個人及家庭狀況，並將調查報告副本呈送州救濟局，以備查考。二年後州政府又頒布新法，各城救濟費用，應由各該城市民負擔，以杜虛糜，再三年後另頒布新法，規定救濟事項應施行於貧民自宅（戶外救濟），救濟之先，應予以嚴格調查，其情形特殊或事態緊急者，自不在此限，又各城救濟會董事，於實施公共救濟之先，應儘量尋求貧民親友之協助，以期減少公家的救濟費用。於實施救濟工作的時候，並竭力協同有關機關團體分工合作，按此制雖不能謂之盡善盡美，但其主要精神有值得吾人注意者為：（一）確定並加重城救濟會董事的權責，（二）注重救濟前的調查，（三）州救濟局依據各城董事的報告實施指導監督。

## 五

我國救濟事業，戶外救濟似早於戶內救濟，此與歐美不無類似之處。周禮大司徒以荒政十二聚萬民，首為散財，即屬戶外救濟，然此既為荒政，故係臨時災難救濟，春秋戰國時代，殺伐橫張，累年饑饉，民生困苦，待救孔殷，移民就業，當已實行。魏相李悝更創平糶法，熟年收穀，歉年以平價供應，一面調節糧價，以免穀貴傷農；一面乘時補缺，解救困窮，我國早期救濟，大抵以實物為主，輔以薄征息役，以適應農業社會的需要。

我國固有救濟事業與倉儲制度本結不解緣，關於倉儲制的描述，此處擬予保留，但以救濟制度的立場說明倉儲制度，可以說具有基本的作用，即便利實施「給食制」與「貸給制」，關於給食與貸給，原無一定標準，不過出自詔令，舉辦時期，或在災後，或在歲暮。唐宋以後雖漸有收養機構的設立，但戶外救濟仍然並行，綜觀歷代戶外救濟實施的辦法，約有左列各項：

- (一) 散給 純給錢或實物。
- (二) 貸給 無息或低息貸給食糧、穀種，或耕牛。
- (三) 賤糶 類似今日的平價供應。

- (四) 被賑 設粥廠（長期就食者或可留養）。
- (五) 斋送 免費遣送難民返鄉。
- (六) 工振 與辦公共工程，使難民自力謀生。
- (七) 給復 減免賦役。
- (八) 施醫施藥 免費供應醫藥。
- (九) 掩埋路斂 昔日所謂「漏澤園」制。

輓近救濟事業漸趨改革，除戶外救濟而外，戶內救濟更臻普遍，戶內救濟因設有機構，歷久不變，易引起人們的注意，如民國十七年公佈的「各地方救濟院規定」，就中所規定的事項，大半屬之戶內救濟。只有施醫貸款涉及戶外救濟，民國二十年內政實業兩部會頒「縣市設立民生工廠辦法」，意在輔助就業，性質趨於積極，但成效甚微，嚴格言之，一如其他事業，有名無實而已。迄民國三十二年公布社會救濟法，就中第三章「救濟方法」第十四條規定下列各款：（一）救濟設施處所內之留養。（二）現款或食物衣服等必需品之給與。（三）免費醫療。（四）免費助產。（五）住宅之廉價或免費供給。（六）資金之無息或低息貸與。（七）糧食之無息或低息貸與。（八）減免土地賦稅。（九）實施感化教育及公民訓練。（十）實施技能訓練及公民訓練。（十一）職業介紹。（十二）其他依法令所定之救濟方法。以上各款除第一款外，均屬之戶外救濟性質，至醫療，助產，實施教育及訓練縱有短期內容，要不得與第一款留養救濟性質相同，綜觀我國戶外救濟的主體，要亦不外現金救濟，實物救濟，醫療救濟，住宅救濟，及職業介紹。

## 六

以上已將中西戶外救濟制度予以歷史的歸納的敘述，因為限於篇幅，只好掛一漏萬。現在擬將戶外救濟的利弊得失以及辦理是項救濟的一般原則，作一概括的說明。

先說戶外救濟的優點：

一、戶外救濟無論對個人或家庭均是一種很自然及極合救濟意義的辦法，鄰里互助，不致發生長期倚賴的弊病。此種辦法仍可保持家庭的完整，不致使家人分離，且對外救濟不像戶內救濟遭人注目，易失面子。

二、留養機關究屬有限，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人。實施戶外救濟，類此困難較少。

三、戶外救濟着手設法協助貧民自助自立，較戶內救濟易於收效。戶內救濟因使其坐食，往往易失自立的觀念而變成倚賴者。

四、戶外救濟較為經濟。有若干初受貧窮襲擊的家庭，若補予輔助，即可生活，較之納入收容院所，負擔其全部生活費，允稱經濟。

五、公共戶外救濟較私人或團體所辦救濟尤為可靠。因私人或團體所辦救濟，易於只顧親私，抑且緩急難能如意。

但以上所述各點，亦非無可議之處：

一、戶外救濟在小市鎮內固可用鄰里互助方式協助貧戶，調查較易確實，發放振款亦較便利。然在都市人煙稠密之區，已失去鄰里關係。以上所述第一優點每難存在。

二、戶外救濟不一定較戶內救濟來得經濟，因接受戶外救濟反較便利，轉以增加受救濟人的數額，兩相比較，經費總額不一定比設立機關為少。

三、公共戶外救濟容易養成一般人漠視貧民的心理，一般人以為該已納稅補苴救濟費用，職責已盡，其他事項可置之不聞不問。

四、公共戶外救濟反有促成工資低落的趨向，工人既可領受政府

津貼，雇主即以此藉口，不加工資。

以上各項又似為戶外救濟的缺點。總之，戶外救濟制度如在戶口調查精確的條件下，組織嚴密，辦理得法，究較便利，上述若干缺點，亦可隨之減除，以今日救濟事業的趨勢看，相信應以戶外救濟為主，戶內救濟為輔，戶內救濟僅限於老弱殘疾的收容而且限於無力自養又無親朋照顧的人。認為留養人數愈少愈好，非至十分必要，不增設留養機關。茲再重申理由如後：

一、預防重於一切，對於有失業或貧窮傾向的家庭，趁早予以有效協助，穩定個人或家庭的收入。

二、救濟方法，以補導就業，使能自力營生為主。

三、興辦公共工程或其他建設事業，創造職業機會。

四、對義務扶養人使其不放棄扶養義務，必要時採取津貼制。

五、推行寄養辦法。

其實澈底講求，一切的消極救濟，以備而不用最好，先決的辦法，根本要使人民不虞匱乏，提高一般生活水準，復以社會保險的辦法，使一般的生活獲有確切的保障，這樣，整個的社會福利先能實現，縱有救濟問題，恐怕也渺乎其小了。今日貧窮與救濟問題所以嚴重，除掉臨時災變的原因而外，在在反映社會制度的不健全，社會病態的層見迭出。今後如何根治這些病態，確是先決的問題。

(註一)見東方雜誌四十一卷十四期拙著「我國戶內救濟之過去與今後」。

(註二)原名「Community Chest Campaign」。

## 讀

## 老

## 子

徐文珊

舊題周老聃撰  
書又稱道德經

案此書分上下兩篇，上篇論道，稱道德，下篇論德，稱德經。河

晉王弼注本

上公，王弼二本分爲八十一章，共五千言。爲古籍中卷帙極小者。至今篇卷完整，不曾散佚。通稱老子，惟亦有稱「老子道德經」者。

案此書歷代目錄家均有著錄，列子部道家。惟漢志著錄三本：老子鄭氏經傳四篇，注「姓李名耳，鄭氏傳其學。」老子傳氏經說三十

七篇，老子徐氏經說六篇，注「字少季，臨淮人，傳老子。」另有老萊子十六篇，注「楚人，與孔子同時。又著錄劉向說老子四篇。今案：

此書卷帙雖小，然問題則最多。學者聚訟紛紜，至今未決。其所聚證各點之主要者有如下各端：

一、著者問題。

二、著作時代問題。

附帶之問題則有：

一、老子傳問題。

二、老子與孔子之關係問題。

三、老子與莊子二書先後問題。

吾人若一尋究此書所發生許多問題之原因，則不外下列三端：

一、史記老子傳過於簡略，且恍忽迷離，不可究詰。

二、史傳所述老子行事與老子書之思想，有不盡相合處。

三、書中反映之時代背景，時代意識，有不盡與所託之時代相合者。

今撮錄史記老子傳要點如下：

一、老子姓李，名耳，字聃，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

二、周守藏室之史。

三、孔子問禮於老子，老子教之，孔子敬佩之，贊其德能。

四、老子修道德，以自隱無名爲務。

五、居周久之，見周之衰，乃遂去。

六、爲關令尹喜著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言而去。

七、莫知其所終。

八、老子蓋百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以其修道而養壽也。

九、老子之子宗，爲魏將，封於段干。宗子注，注子宮，宮玄孫假，仕於漢孝文帝（八世孫假仕於文帝）。假子解，爲膠西王印太傅，家於齊。

十、老子隱君子，無爲自化，清靜自正。

十一、或曰老萊子亦楚人，著書十五篇，言道家之用，與孔子同時。

十二、孔子死之後，至二十九年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或曰儋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

歸納以上各端可知：

一、老子是人，有居里姓氏，有子孫爲將相，至漢猶存；爲隱君子，不涉神仙意味，惟年壽極永，不能確知。

二、爲孔子師，儒道相通。

三、或謂老萊子即老子，或又謂周太史儋即老子，其究爲一人爲二人，抑各不相干之三人，世莫能知，不能肯定。

案老子書中言道玄渺迷離，有不可想像之致，雖其意在形容大道渾然，不可比況，不可言說，乃至不可思議，戒人妄議，妄論，並不含有宗教色彩，神仙意味，但戰國秦漢，神仙方士之說大行，老子所爲恍惚不定之論，最便引據，亦便用爲掩護，因之神仙方士者流神化之於前，而東漢之道教復宗爲教主於後。西漢初葉神仙之說盛行，因之老子神化之色彩愈重。史公知其妄，力斥其荒謬，必欲揭其神化之假面具，而還其人化之真面目。但苦於資料太少，信而有徵者尤不易得，不得已擇其較可信者錄之，更擇其可以明其爲人而非神者強調之。於是上使之與孔子發生關係，以尊其學而還之以學人地位，下明其世系居里，以證其與常人無異，獨於其年壽及所終，苦無資料可用，乃以「不知所終」以及姓名近似老萊子周太史儋二實有入物作為否定之結論。蓋示人以老子雖實際爲人，而卒被神化者，以此耳。（不知所終，老萊子周太史儋等之離奇傳說。）

又案邢昺論語疏謂老彭卽老子，朱子亦疑如是。是則老子人的問題又多一糾紛。

史公立意極佳，用心良苦，但其所記事實究否可信，是否真有所據，吾人實不敢確信。今只就其子孫世系一端而論，已不能自圓其說。老子既爲孔子前輩，則其子宗嘗與孔子時代相同，至多不過年齡較孔子爲幼，絕不能下及戰國而爲魏將。因魏爲列國在孔子卒後六七十年，老子子宗縱令年少，亦不能及也。此點梁任公評胡適中國哲學史時即曾論及。此爲史公心思欠細密處，然亦適證其史事之不盡可信也。此外不可通之事尚多，詳見任公書中，此不備舉。總之，吾人如必欲堅信史記老子傳所載李耳事爲撰著老子書之老子，則事實皆不可通。不必列舉旁證，卽本書中可資列舉之本證，已無法解釋。時賢聚訟老子問題紛紛未決，皆因史記而起。吾人於現在研究老子，惟有一途，卽拋却史記老子傳，洗清頭腦，絕不使其攏入擾亂，而忠實地，謹慎地，就本書而研究本書，而研究本書作者。至多以先秦數種子書如莊子韓非子呂氏春秋……之類，作爲參考，以春秋戰國史實作爲研究之背景，又當立二原則：

### 一、即對此問題所知不必求詳，因早在西漢之太史公已不能詳，

吾人所得資料，不能超過太史公，卽不能比太史公所知更詳，但吾人不知則已，知則求其確。縱不能斷其必確，但可求其合理，在合理中求確實，即可立於不敗之地，而能在學術史上縱橫融貫，可以講通。

二、老子人的問題幾爲一筆糊塗賬，如必欲與老子書合同研究，則將爲治絲愈紛。必須以人與書分開研究，李耳、老聃、老萊子、周太史儋，無論其爲一人，爲二人，爲三人，四人，吾人均可不管，其各在何時，有何事蹟，有何著作，亦可不管，但必認定現存之老子書，必有其撰著之人。吾人能知此著者之姓名居里事蹟，固佳，卽不然，亦不必管。只將此書著著名之爲「老子」已足。其人之時代，爲本書思想與史事所反映之時代，周則周，秦則秦，漢則漢。其地域，楚則楚，齊則齊，晉則晉。各順其自然合理之時地以歸之，不勉強，

不拘牽，不強爲迂曲比附。至於其姓名，則知其爲李耳，則李耳之，知其爲老萊子，爲太史儋，則老萊子，太史儋之，如必不能知，則姑名之「老子」而已，不必強爲之牽附也。綜合言之，卽吾人心目中只能相信；某一時代，有某一思想家，有某一著作，如此而已。勉強比附牽扯，不但自誤，而且誤人。將來地下發現如有新收穫，彼時再述而承之，對此問題或可有新成就。治老子如此，治他家亦可如此。此之謂「快刀斬亂麻」。

根據此二原則，以探討前面所提之問題，則我們可得如下之初步結論。

### 一、著作問題

吾人只能認爲撰著「老子書」的人是「老子」，而不能肯定其爲老聃、李耳、老萊子、周太史儋，如此則此問題以不了了之。

### 二、著作時代問題

對此問題吾人只能就本書所反映之時代背景研究之，而以著作時代明顯之有關各書所引據及思想上之相互影響參證之。具體言之，梁任公馮友蘭二氏斷在戰國，爲較近於事實，惟當在戰國前期。其主要證據爲：

(1)老子如在春秋，其子宗卽不得爲魏將，其八代孫(解)不得不與孔子十三世孫(孔安國)同時。

(2)老子書中「民多利器，國家滋昏，人多伎巧，奇物滋起；法令滋彰，盜賊多有。」「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一類話太自由，太激烈，不似春秋時人語。

(3)老子書中所用之「侯王」「王侯」「王公」「萬乘之君」、「取天下」一類成語，不像春秋時所有，「仁義」兩字對舉，始自孟子，又「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兵之後，必有凶年。」一類話，像是經過馬陵長平等大戰役之感覺。又偏將軍居左，上將軍居右，係戰

### 戰時官名

案以上爲梁任公所提出（尚有數端從略）。

(4)孔子以前無私人著述，故老子不能早於論語。老子之文體非問答體，故應在論語孟子後。老子之文爲簡明之經體，可見其爲戰國時之作品。三者合而觀之，可證爲戰國時之作品：

案以上爲馮友蘭氏所提出。

(5)老子書中猛烈攻擊仁義禮智諸德。其中仁固爲孔子所昌言，義則爲孟子所標舉。禮而受攻擊，當爲盛行已久發生流弊以後之事。智巧狡詐，爭奇鬪勝，方足爲攻擊之的，然此亦戰國時現象，春秋時代未足謂於此也。就此諸端而言，老子亦當在戰國，而不在春秋。

案此爲文瑞所提出。

綜此諸證，故初步結論斷老子書成於戰國。

### 三 老子傳問題

此問題當以老子之姓名時代爲先決問題，今既不能定其爲老聃，爲李耳，爲老萊子，太史儋，則其傳記行事根本無從談起。史記老子傳既被吾人全盤否定，而此外又幾乎無所得，故今日對此問題實無從下手，只有闕疑，以待來日新史料之發現。

### 四 老子與孔子之關係問題

案言老子與孔子之關係者，始見於莊子，繼見於史記。後人有復言者，大率皆依史記。但吾人須知莊子是「寓言十九，重言十七，卮言日出，和以天倪」。（莊子寓言篇）「以謬悠之說，荒唐之言，無端崖之詞，時縱恣而不黨，不以觭見之也。以天下爲沉濁，不可與莊語，以卮言爲曼衍，以重言爲真，以寓言爲廣。」根本問題是對莊子所載事不能作可信之史實看，雖不敢謂爲全不可信。然必須記住「寓言十九」一語。近世學人論老莊往往引據養生主篇「老聃死，秦佚弔

之，三號而出。」認爲明言老子之死，非「不知所終」。案此語雖出內篇，亦難徵信，據爲實事，未免危險。至其論孔老關係，則出外篇各篇，非盡出莊周手，尤不可信。友人羅根澤先生謂莊子所載孔老關係乃係道家欲壓倒儒家，「想出一條偷天妙計，製造許多文獻，說儒家的始祖孔子，是老子的弟子。」（「老子故事的演變與辨證」，載文化先鋒三卷一期）頗爲近理。是莊子書中雖屢次言及此事，但並不足信。至於史記之載此事，據張默生先生考證，「史記的老子傳，大部份是取材於莊子。」（「老子傳及老子書的問題」載文化先鋒二卷二十期）亦係事實。且上文已將史記老子傳全盤否定，是則此一問題已根本失其依據，當亦在否定之列。

又案，禮記曾子問載孔子聞老子論禮事，但其所論，曰，「天子崩，諸侯薨，則祝取羣廟之主，而藏諸祖廟，禮也。卒哭成事而後主各反其廟，君去其國，太宰取羣廟之主以從，禮也。祫祭於祖，則祝迎四廟之主，主出廟入廟必蹕。老聃云。」據此，則老子論禮與繁禮君子之儒家，氣味正同，與五千言之旨完全相反。如必以此重視禮文之老子與老子書並爲一談，則將陷於不邏輯而自相抵牾。梁任公已斥之。是禮記所載論禮之老子，非後人依託，即與撰著五千言之老子非一人。此爲極明顯之理。

吾人如站在道家立場觀察老子與孔子論禮事，則爲歪曲老子，因其根本精神爲反禮教也。「故失道而復德，失德而復仁，失仁而復義，失義而復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三十八章）如站在儒家立場觀察此事，則必欲使儒家宗主以反禮教之道家宗主老子爲師，而向之問禮，不但於事爲不順，於孔子亦有侮蔑之失。以論對儒家，有弊而無利，然世人津津樂道之，亦不思之甚矣。若究其事之起源，則據羅根澤先生謂爲「戰國時代，諸子爭鳴，儒家佔了上風，道家眼看着自己的地位被人家壓倒，氣忿之餘，想出一條偷天妙計，製造許多文獻，說儒家的始祖孔子是老子的弟子。」（文化先鋒三卷一期，「老子故事的演變與辨證」）案此論甚是，道家倡之以抬高道家

地位，而歷倒儒家，爲動機不良之伎倆。而儒家不察，居然和之，不以爲怪，可笑亦復可憐。

### 五、老子與莊子二書先後問題

此一問題最難解決，近人論及者少。舊說皆以老子居先，莊子在後。惟錢賓四師（穆）明謂莊子書在前，而老子書在後。其論此事一則曰：「其成書年代，亦無的證，可資論定。據其書思想議論，及其文體風格，蓋斷在孔子後。當自莊周之學既盛，乃始有之。」再則曰：「今不得已而必爲老子五千言尋其作者，則詹何或庶其近之。」老子曰：「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此乃莊周公孫龍以後著耳。魏率問於齊子，其年粗合。莊子內篇述老聃語，絕不見今老子五千言中，蓋其時尚無老子。又曰：「余考老子書，蓋興於齊，出於莊宋辭之後，苟卿已及見，至韓非呂不韋時，其書已大行。」

（案以上所引均見於錢師著「先秦諸子繫年」卷二，老子雜辨章第二〇六至二一〇各頁）案錢師於此點，論斷多而闡釋少。其卷三論莊子一章，則未涉及老子。然余苦思之，如依錢師說，謂莊先於老子，則於理於事均頗難解釋，如謂莊在老子後，則於理於事均覺順理成章。其理有三：

（一）就思想論，老莊相近，而老子粗略，莊子精詳。老子僅備雛形，莊子已有體系。以思想演進之公例言，當先有雛形，而逐漸發展。老子論道爲虛無，爲渾然一體，妙用無窮，莊子則論縱渺逍遙。老子否定常名，莊子進而齊物。老子絕聖棄智，返樸歸真，莊子則養生盡年，不以有涯之生逐無涯之知。例此種種，其演進之跡象，昭然可尋。

（2）就文體論，由簡而繁，由片段而篇章，由無題而有題，由韻而散，亦可謂老在莊前。

（3）就事實言，老不言莊，而莊則言老。上舉莊子論孔老關係各文雖不足爲孔老師承關係之證，但可作爲老先於莊之證。天下篇惟對

關尹老聃備致推崇，致譽爲古之博大真人，雖此篇不必出於莊周手，然時代上老先於莊無可疑，思想系統上莊宗於老，亦無可疑。

有此三證，故知老子在前，而莊子較後。

如照吾人以上所論，則老子人與書之間問題大致已得相當之解決。

但如必欲詳究，自然問題仍然存在。惟就吾人今日所能得之材料而論，殊難得到使人人首肯之最後結論。

老子書之版本最早者爲河上公注本。河上公西漢人，不詳姓氏，里，爲老子章句四卷。相傳文帝徵之不至，乃自至河上賣之，河上公乃踊身空中。文帝改容謝之，於是授文帝以老子章句四篇，言治身治國之要。案此當爲神仙家附會之詞，不可信。河上公本分全書五千言爲八十一章，又各立篇名，甚無謂。惟此本不見於漢志，隋書始著錄之。劉知幾已斥其妄。

其次爲王弼注本。弼字輔嗣，晉人。論者咸謂輔嗣能得道德之要，於老子稱最善本。今案弼實兼通儒道，而生當晉世，受釋氏薰陶亦深，可謂兼通三氏者。注老之外又注易，惟於注易或兼採注老之說，其注老則反是。今其老子注大行而易注晦，故人謂弼真得老子之學，通道德之意。蓋晉尚談玄，易老皆言玄理，時稱二玄（後又並莊子合稱三玄），若王弼者，可謂玄之又玄之玄學家矣。惟易雖言哲理，但以實爲歸，不若老子之玄之又玄，以玄始，以玄終，王氏引老以注易，同以玄學視之，於老則功臣，於易則未爲知己也。今人讀老，固以弼注爲善本，然其言玄渺，往往不可究詰，甚至有人謂弼注視原書尤爲難解。

此後清魏源（字默深）有老子本義，亦稱善本，惟不甚通行。時賢則有張默生先生著「老子章句新解」，係以現代眼光治古籍者，之初學，以此爲便。

老子文間或用韻。其文體簡短似語錄而非問答，與論語相類而不同。其用韻或兩句一韻，或間句用韻，或一韻到底，或隨時換韻。與詩經相類似。

老子爲道家之祖，以後之道家多宗之。本無宗教色彩，但東漢之道教依託之，尊爲教主，稱之爲「太上老君」，蓋以其言恍惚迷離，不可究極，便於依託也。

老子書艱澀難讀，然與尙書等典籍不同，尙書之難讀只在詰屈聱牙，句讀有時頗難點斷，惟內容多言事，少說理。老子則不僅文字詰屈聱牙，句讀有時難斷，且因文爲說理，並不記事，而其所言理又精深玄遠，往往意在言外，不可究極，其所言道本非可以傳之道，故一則曰：「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再則曰：「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佛言「不可說不可說」。道家之道亦正不可說，然欲明其道，使人通知，捨言語文字又無由表達，故其文字往往不著邊際，不可捉摸，不可以一般就文論文之原則繩之。其用字亦往往與衆書不同。故此書之難讀與一般古書不同。吾人今日讀老子只能於文字之外會其意，通其旨，不能局限於文字。陶淵明讀書不求甚解，吾於讀老莊時領悟之，亦應用之。如必欲字斟句酌，逐一推敲，不特自尋苦惱，終亦必陷於迂曲附會，人各是其是，而非其所非，反易偏於一曲，失其本真。

又案老子固爲哲學書，非文藝書，但吾人如能用欣賞藝術之態度，放到一相當距離去看，不死在文字上，或可更能得其中三昧，亦即「出而觀之」之意也。

老子之思想，無論於古代，於現代，均爲衆矢之的。其受攻擊爲

最甚。在古代，以其不同於儒家，斥爲邪說異端；在現代，以其主張無爲，主張絕聖棄智，歸真反樸，斥爲開倒車，於是不深察者，交口攻擊之，而其書遂若蛇蝎之不可近。然吾人試細思之，此實犯最大之攝統病。假如吾人洗清頭腦，剷除成見，以客觀態度虛心研究其教說，則對老子之評價，實當從新估定之。試分論之如左：

據上文論證，老子之時代當在戰國初。彼時盛行之思想爲儒墨二家。儒家孔子雖不言性與天道，然窮則呼天，非人力所能及之事統歸之於天，隨時流露天爲有意志有作爲之主宰。墨子則更昌言天志，言

明鬼。儒墨思想遍天下，亦卽天有意志之觀念籠天下。然一至老子，則以「道」名之，以「自然」釋之，言宇宙大化純爲自然運行之理，抽象言之曰自然，具體言之則曰「道」。既非神明，亦無意志，與人類毫無干涉。天旣不能予人以賞罰，人亦無所用其尊天事鬼，順天之志。將人類由宗教氛圍中解放而出，此不能不謂爲中國思想史上一大進步，亦卽老子一大功。此其在哲學上之大貢獻一。

老子言道之用則曰自然，言道之體則曰無，言人類順應之道則曰無爲。無爲卽因勢利導之意，不逆自然之勢，不背自然之理，因其已然，則萬物各得其所，無爲而無不爲。無爲卽是順應，不悖理逆勢。充此理卽人類順天處世之道。莊子之養生盡年，目無全牛，齊物逍遙，作者認爲卽係此理之引伸發揮。吾人如運用此理至適可之程度，則論個人，可立於不敗之地，論宇宙本體，人類進化，並不違背進化心理。此外如弱柔勝剛強，功遂身退，多藏厚亡，知足不辱，知止不殆……是皆不可移之真理。類此者尙多，不備舉。此又老子對人生哲學之大貢獻二。

至於其思想之精深玄遠，博大純一，徹悟自然，體認人生，有縱橫融貫之功，爲思想界啓發新契機，開闢新天地。讀之足以使人胸襟開擴，理想高遠，其辨析精微處，又足訓練推理論事之能力。於後世思想界有不可沒之功，未可以其局部而遽棄之如敝屣也。此則其對思想學術之大貢獻三。

有此三大貢獻，已足不朽。凡此各端皆吾國固有文化之精粹，當積極表彰者。今吾人建設新文化，發揚固有文化之精粹爲第一要務。研究學問，最忌攬統，尤不當存絲毫成見，亦不能因襲傳統觀念。必須先冷靜頭腦，以現時代眼光，予以科學分析，客觀評判，何者爲真理，何者爲精粹，何者爲渣滓，瑕瑜是非，一一判明，然後分別去取，懲惡揚善。對古人古學均當如此，而以老子爲甚。

老子之優點與功績已略述如上，然吾人並不因此卽無條件崇拜之，提倡之。因其尚有極重大之錯誤，與極嚴重之弊端，今試舉要如

次：

第一、老子雖非名學專家，然頗具推理精神，但却自犯極大之邏輯上矛盾而不自知。老子講自然，講因循，但極力主張少思寡欲，絕聖棄智，歸真返樸。反對智慧，反對道德仁義。殊不知思，欲為人生所本有，智慧不但與生俱來，且不期然而然與時發展進步。聖智賢愚亦正如孟子所謂「夫物之不齊，物之情也。」一半本於先天，一半由於環境，何能強而同之？凡此種種，皆所謂「自然」之勢，人人不可得而違逆，乃老子昌言自然，而違逆自然，強本有者杜而絕之，強不同者從而同之。終之欲絕者非但不能絕，且日益發展滋盛；欲從同者，非但不能從同，且相去日殊，相懸益遠。凡其所標榜企求者，事實上皆得相反之結果。言小國寡民，言至老死不相往來，而國日以大，民日以衆，往還交易，互助互爭，日以繁密而不可解。此無他，昌言自然，欲順應自然，而不自知其所標榜企求者皆違背自然之事。宜乎其學說之不得行也。

吾人若一深究其所以然之故，則知遠不知近，知大不知小，知其一不知其二也。老子知大化之自然，知其所謂自然者為不可違逆，但忘記人亦大化之一體，亦有其自然之勢，於是強小以就大，強人以就天。天下之大，聰明人往往如此。縱極其思想而不能收，遂只見其遠而不見其近，只知其大而忽略其小，是亦有所蔽之過，荀子謂「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實則老子又何嘗不犯同一毛病？此其自陷於不邏輯之缺點一。

第二、人類本為進化的，此為不易之真理。在老子以為衆人皆愚而我獨智，衆人皆不知「道」，而我獨知之。易言之，前此無人知之，至老子始知之。老子果如此想，則正可證此為一種進化，蓋前人不知而至老子，始知，當然為後勝於前，亦即為進化。但老子得進化之實，當進化之運，而獨倡反進化之論，提出反進化之主張，此又陷於矛盾之境而不自知。絕聖棄智，見素抱樸，少思寡欲，小國寡民，不相往來，……分明為反進化之倒行逆施，但老子力主之，此其違背

#### 進化理則無歷史眼光之缺點二。

第三、老子既反對仁義禮智等道德，又不主張法治，謂法令滋彰，盜賊多有，是德治與法治皆在反對之列。然則其所賴以治者果何事乎？曰無為。換言之，即聽其自然，不治而自治。吾人固相信「無為」為政治之要訣，但只能為相對之原則，不能作絕對之策略。完全放任，直如無組織，無維繫之人羣，是為原始之政府主義。但歷史所啟示吾人者，人類非營共同生活，有集體組織不能生存。且組織不堅強者仍不能生存。道德與法律皆維繫人羣，組織團體之條件，儒家採前者，而法家採後者，今則兼採此二者。道德防於未然之先，法律制於已然之後，道德有積極促進人類進化之功，法律有消極維持團體於不墜之效。如車之兩輪，不可偏廢，而老子則並棄之。吾人試一設想，無道德亦無法律之人羣其能治乎？能久乎？此又老子對政治對道德上之缺點三。

第四、人生不僅在物質，亦在精神，不僅有物質生活，亦有精神生活。換言之，即物質條件滿足之後，仍求精神生活之滿足，並非飽食暖衣之後，全部人生即已得到總解決。吾人於歷史上隨處可以得到殺身成仁，捨生取義之人物。捨棄其已得之美滿物質生活，而求精神上之圓滿。此物質精神對人生有同等重要之證，然老子只求「實其腹」，只求「為腹不為目」，「絕聖棄智」，「絕仁棄義」。卒之聖智終不能泯，仁義亦終不能絕。其違背人性，不待智者而後知。法家者流，取其此端而付諸實施，故有焚書坑儒，偶語詩書者棄市之荒謬措施。溯本窮源，老子當負責任。此又其對人生認識偏而不全之缺點四。

綜上所論，老子得失參半，其精萃處超絕常人，未可以得間視之，其在本體論上之成就，如能就其時代背景論之，實為中國思想史上一大功臣，一大豪傑。在人生哲學上，亦多卓絕之貢獻。其思想實極超遠。然若論其缺失，則又有不可索解之矛盾抵牾，至其所懸鵠的，所設理想，則有為事實之所萬萬不可通者。因其既違於理，又悖

於勢也。然其思想給予當時及後此之影響至深且鉅，有人謂老子不但爲道家之祖，且爲諸子之淵源，此雖未爲確論，但先秦諸子之受其影響者實繁有徒，又不僅限於道家，即法家名家雜家，亦多有之。

西漢之世，黃老結緣，而與儒家分庭抗禮。及至魏晉，老莊結合，獨佔思想界之主潮。唐代儒道佛三足鼎立，不相上下。至趙宋則儒道佛混而爲一，不可復分。明清老子勢衰，近世則又爲學人所重視。檢討其在歷史上之功罪，則又得失參半，未可一筆抹煞。魏晉清談，固然譏國，然西漢蕭何之無爲政治，國家實受其賜，在學術上常影響各派之學說。至於道教之形成，則另有其思想上之主流，與時代之背景，老子徒被其利用，爲教主耳。戰國以來之方士，西漢之房中術數織緯之學，實爲道教之主潮，東漢由於光武之崇信織緯，遂造成普遍之迷信風氣，道教之形成，主因當由此二者，不能全歸罪於老子也。

古書無句讀，遂使後世之讀者發生許多之困難，由於句讀之不能點斷，書中意義不能通曉。其以己意點斷者，則又因見仁見智之不同，發生許多紛歧之解釋，或更相與聚訟，各是其所是，而非其所非，而終亦難於解決。即以老子爲例，如第一章「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故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微」四句，司馬光王安石蘇軾，皆以「有」「無」爲讀，王弼魏源，皆以「名」「字」「欲」字爲讀。此一字之屬上屬下，意義相去甚遠，吾人究宜何去何從，亦各就其意之所是耳。於其曲直，則吾人只見後人之非古人，不能起古人於地下而答辯之，遂往往後者得佔優勢。此固有後人見解勝於前人之進化理則，然亦未始非莊子「後息者勝」之勢使之然也。

此外因句讀不明，陷後世學者於混亂糾紛，不可究極者甚多，舉其著者如論語：

「假我數年五十以學亦可以無大過矣」。

一說於「學」字點斷，一說以「亦」字點斷，而謂「亦」字爲「易」之說。兩義相差甚遠，究竟孰是孰非，至今迄無定論。經今古文兩家

各執一說，亦終相持不下。

又如荀子正名篇：

「異形離心交體異物名實互紐」。

一說以「喻」字點斷，十二字爲二句，一說以「心」「物」字點斷，二字爲三句，兩法均可通，兩義相差又甚遠。然至今亦無定論。諸如此類，舉不勝舉。

又本書王弼本第三十二章：

「道常無名樸雖小天下莫能臣也……」。

一說以「名」字爲句，一說以「樸」字爲句，亦均可通。

又案中國古書固無句讀，西洋古書亦無句讀。由無而有，由簡而繁，對讀者便利亦隨之而益進，此爲顯然之文化進步，由事實需要而出，東西皆然，不獨中國。亦見文化進步之理則，無間中西也。

老子常以天地與聖人對舉，而此所謂聖人皆似德配天地之理想人物，如王本第二章「是以聖人處無爲之事，行不言之教……」，第四章「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第七章「天長地久，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長生；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四十九章「聖人無常心，以百姓心爲心，……聖人在天下，歛歛爲天下渾其心，聖人皆揜之。」五十七章「故聖人云我無爲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事而民自富，我無欲而民自愒。」五十八章「是以聖人方而不割，廣而不剝，直而不肆，光而不耀。」六十三章「是以聖人終不爲大，故能成其大。……」六十四章「是以聖人無爲故無敗，無執故無失。」七十章「是以聖人被褐懷玉」。七十二章「是以聖人終不爲大，故能成其大。……」七章「是以聖人爲而不恃，功成而不處。」八十一章「聖人不積……」惡聖人，欲盡舉而棄絕之，如第十九章「絕聖棄知，民利百倍……」惡聖人，爲而不爭。」是皆以聖人爲理想之最高人格，但另章又痛自相抵觸。如謂聖人爲人倫之極，則不當棄絕之；如謂「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矣；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矣。……長短相較，高下相

「不尚賢使民不爭……」則根本不當玄人倫之極，而標舉盡人為設吾人代表辯解，則只能謂當棄絕之聖人為智巧之極，世俗之所謂聖也；而當標舉之聖為超乎世俗所謂智愚之境界，與天地合其德之人物。但吾人若再一深究，則老子之所謂聖人果有其人乎？果無其人乎？如者之，則此人之境界既能超智愚矣，復得謂其為不智歟？不智之人能達超智愚之境界乎？此其理論上之抵牾者一。夫當棄絕之聖人與當標舉之聖人既如冰炭之同器而久，豈可同謂之「聖」乎？此其立論邏輯上不可通者二。夫以老子之智而自相矛盾至此，其當局者迷，不能出而觀之歟！

按老子學說要點可舉而出者計：

一、道——自然。

二、無。

三、無爲。

四、絕聖棄智，絕仁棄義，絕巧棄利。

五、弱，下，後。

六、否定常名。

七、虛其心，實其腹，小國寡民，民至老死不相往來。

以上數要點即老子之本體哲學，人生哲學，政治哲學。自為一系統，自成一套。持之有故，言之成理。雖非盡可採，但頗多不可磨滅之真理。尤以其言人生哲學，處世接物各端為最有價值。

時賢解釋各端最清晰有條理者無過於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上卷，最便初學，當詳讀。

儒道墨三家之作人態度迥乎不同，今分析之如左：

墨子 摩頂放踵，利天下為之，以自苦為極，非人所能堪——極端利他。

老子 少思寡欲，歸真返樸，虛其心，實其腹，民至老死不相往來——極端個人主義。

孔子 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人我兼備，中庸之道，平易近人。

三家在先秦為鼎足之勢，漢以後墨學絕，老學衰，而儒學大昌，由上表吾知其有由來矣！所謂尊崇儒術，壓抑百家，不過外在之末節耳，非根本原因也。吾人研究學問，不探本而惟求末，非真學問也。

魏默深（源）論老子謂「老子，救世之書也」，故首二章就言宗旨，此遂以太古之治，矯末世之弊。夫世之不治，以有為亂之也。有為由於有欲，有欲由於有智。」（老子本義第二章注）今案，此論老子之動機則是也，論其方法，則失之。蓋矯枉復過於正也。世之亂源固在此，但當導之使正，不當堵塞之以逆人類進化之勢。老子知其一不知其二，亦有所蔽也。然論其人，則誠苦心救世之熱腸人也。

後人多謂道家多陰謀，吾以為謂老子陰謀，不過以「國利器不可以示人」「人皆取先，已獨取後」……等等語句而云然，實則老子既已少私寡欲，見素抱樸矣，復何所謀？更無所用其「陰謀」，吾意非老子有陰謀，特陰謀家引據之以為掩護耳。

攻詰老子者往往摘其言無為一端而詆之，實則老子並非絕對無為，乃順勢而因之，使之自為。故曰「無為而無不為」。其所反對者乃「代大臣斷」之類之有為耳。今人釋無為最得其要者為馮友蘭先生。馮氏於其所著「新世訓」中特立專章「為無為」，可參看。

又按班固謂「道家者流，蓋出於史官，歷記成敗存亡禍福古今之道，然後知秉要執本，清虛自守，卑弱以自持，此君人南面之術也。合於堯之克讓，易之謙讓，一謙而四益，此其所長也。及放者為之，則欲絕去禮學，兼棄仁義，曰獨任清虛，可以為治。」（漢書藝文志）

## 三極管之發明及其發展

Harland Manchester 作  
樂森壁譯述

二十年前，紐約地方法院審判一案，原告人手持一類似電燈泡之物。對於被告提出訴訟。原告人聲稱被告德福勒斯(Lee De Forest)用此「並無價值」之物行騙，謂藉此項新發明可將人聲傳遍大西洋，而易於受騙之徒，曾向德氏公司入股者頗不乏人，爰懇請法院將德氏及其夥伴依法懲辦云云。結果其夥伴二人服罪，但德氏獲免。

此「並無價值之玻璃泡」即今日之三極管(Audion Tube)，為二十世紀最大之單獨發明，並為今日價值美金四十億元電子工業(electronics industry)之基礎。該案判決後不到兩年，人聲不特傳遍大洋，而紐約與舊金山之長途電話亦於是時開始。當時即發明者德氏亦不料其發明之足以致鉅富而享大名，此殆因德氏財政或營業之知識遠不及其電學知識之高深歟！

德氏幼年即對於發明工作，深感興趣，曾自製電具多種，但不甚獲售入息微薄。

德氏在耶魯大學肄業時為理學院(Shelfield Scientific School)之高材生。良以寒素自勉形穢，交遊甚寡。常居陋室，每餐以一角又半為率。畢業後仍從事「電子學」(electronics)之研究，亦無所建樹。西班牙戰役，德氏從軍。和平後，仍返耶魯，繼其所學。耶魯數學教授吉卜氏(J. Willard Gibbs)主數學講座，垂三十年。其講義深萃，吉卜氏謂能了解者，不過六人。但自願獨為德氏講授。

德氏離耶魯大學之後，仍從事研究工作，然貧窶如故。某年冬，僅賴每週法文翻譯所入十金為活，至赤足遙室彷徨以省其轉。其日記中有註云：「余盡量多立而少坐，俾余轉可耐至明年春季。」又云處

此寂寞艱苦環境中，無儀器，無助手，一切皆須自動。

然而否極泰來，德氏旋獲阿默爾學院(Armour Institute)之講席。每週除授課之外，以其餘暇就便利用院中試驗設備，復得電話工師司密士(Edwin Smythe)之助，其三極管之發明迄底於成。

先是空中電波之覺察器，愛迪森已早有發明，惟尚未悉如何將此電波之效力擴大。故終不能施諸實用。而德氏能擴大之，其功績即在乎此。若將無數之管排列，可擴大空中電波効力至於無限。

由於德氏三極管之發明，後繼若復加以種種改良，其用途亦隨之推廣。例如長途無線電話，無線電攝影，有聲電影，傳真電報，電寫，電視，雷達等。此其犖犖大端，其功能皆基於此三極管之原理也。

此外用途亦復甚多，例如用於飛機之塑質，油木，前此須焙製多時方成。今用德氏三極管放散生熱之高週率電波，加以焙製，需時大為縮短。此種特殊三極管又可用以新令軍用橡膠雨衣之縫及硫化車胎，甚至烹飪食物。

其用途更為普遍者，莫如「電眼」(electric eye)，可以用以開門，監視倉庫，以及包裹貨物分級等，皆德氏三極管之功也。至電子眼之應用，在海上濃霧中航空時，藉此仍可透視。從此飛機可於大風雨或黑暗中，安全着陸。火車亦不致有碰撞之虞。無線電話可安置汽車中，一切電力，均可由無線電廣播。

總之，德氏可稱「無線電之祖」，而三極管可稱為吾人技術文明之骨幹。

載 Readers' Digest, June, 1945.

# 塑 質 與 建 築 材 料

陳維稷

## 一、塑質的特質，原料和製造

### 甲、特質

在的時候，便為工業界所重視，因為當時化學家發明了一種硝化纖維塑質，在工業上已經普遍地被採用。此後，經過歐洲各國化學不斷地努力，對於塑質原料，化學作用和製造諸方面都有驚人的發展，但是它們最大的進展和其在工業上的廣大用途，不過是近二十年來的成就，將來有充分的發展，更是意中的事情。

塑質之所以能廣泛的應用於工業各部門的原因，不僅在牠的本身方面具備了很多的優良性質，同時更具備了非銅鐵，木料或陶磁所可比擬的性質，所以塑質的用途，日漸擴大，幾有代替以銅鐵，木料或陶磁製造日用品和其他的傾向。但這種傾向並非意味着以塑質為銅鐵，木料或陶磁的代用品，也不是說塑質為一種萬能的物質。牠的應用須適應某項條件或某種需要時才可發揮牠的功能。

塑質的優良性質究竟是些什麼呢？根據我們在應用方面所得到的結果，不外：（一）牠有雙重絕緣性，所以能廣泛地被採用為電器材料等；（二）牠的本身具備了各種色彩，不須再摻入染料；（三）外形光澤，不須加工磨光；（四）不會生鏽，所以牠的應用就不局限於隱藏或暴露的地方；（五）在製造塑質用品時易得整齊劃一的形狀，不須加工，和（六）它有強大的適應性，所以能普遍採用。

塑質的建築材料雖亦具備了以上所說的優點，而同時也有一些缺點。例如：（一）在溫度華氏二百度至四百五十度的時候即不能適用；

（二）不宜用為戶外建築材料，因它的耐久性，還未達到理想的程度；（三）久經壓力則易變形或碎斷。但是這些缺點的存在，并不阻礙塑質建築材料的廣大用途，事實已經給它證明了。

### 乙、原料

塑質工業所採用的原料，都是些極普通的化學原料。但常有人以為一切塑質都是從植物（大豆）動物（牛乳）和蛋白質中提煉出來，這是不準確的。也有人說塑質是從煤，空氣，水和石灰中提煉出來，亦不恰當。因為前一類的物質所產生底塑質，是酪精（Casein），塑質；由後一類物質所產生的又是一種塑質，兩者都各有不同的地方。製造塑質最主要的基本原料是煤（或煤油或天然煤氣），空氣，水，石灰和纖維素等。經過化學作用，把這些基本原料化合成爲中間原料；再由中間原料化合成爲塑質。復經過機械壓力，把各種塑質製成不同的成品。建築材料不過是其中的一種罷了。

關於原料本身的產生也是一種有意義而富於複雜性的工作。例如：（一）石炭酸與苯是由煉煤膏時所產生的；（二）甲醇（Methyl alcohol）和亞莫尼亞是由焦煤，空氣和水所合成的；（三）甲醛（Formaldehyde）是由合成的甲醇中提煉出來的；（四）尿素係由二氧化碳和鈣化合成功的；（五）乙烯（Acetylene）則從碳化鈣和水化合而成的。這類物質都是我們日常所看得到而又不爲一般人所重視的東西，但一經化學家把它們經過處理後，遂使塑質工業日新月異地發展起來。

### 丙、製造

塑質的製造是將有機化合物經過聚合（Polymerisation）和縮合

(Condensation)二項化學作用，於連續或不同時所完成的。縮合即凝結，可以毋須解釋，現只須略將疊合說明。所謂疊合乃為每一可能成為塑質的有化合物於一定溫度和壓力等因素中變為成分的比例同而分子量不同的新化合物。這一種化合物就是所謂疊合物，亦就是基本的塑質原料。它的分子量的增加較原來分子量的增加是由數單位加到數十單位甚至數萬單位的。例如乙稀 (Ethylene) 在疊合的過程中，有下列的化學程式：

第一表裏面所列的化合物，「屬於乙」等衍生物（第二欄）、「屬於碳基 (Carbonyl)」化合物（第三欄）的疊合的傾向。這些傾向的大小，只要看牠們的本身是不是對稱 (Symmetrical) 的。如不是的，它的疊合的傾向便小（如乙烴本身），反之，即不對稱，便大了（如  $\text{CH}_2 - \text{COCl}_2$ ）。

(1)  $\text{CH}_2 \cdot \text{CH}_2 + \text{CH}_2 \cdot \text{CH}_2 \rightarrow \text{CH}_3 \cdot \text{CH}_2 \cdot \text{CH} \cdot \text{CH}_2$   
(2)  $\text{CH}_3 \cdot \text{CH}_2 \cdot \text{CH} \cdot \text{CH}_2 + \text{CH}_2 \cdot \text{CH}_2 \rightarrow \text{CH}_3 \cdot \text{CH}_2 \cdot \text{CH}_2 \cdot \text{CH}_2 \cdot \text{CH}_2 \cdot \text{CH}_2$

$\text{CH}_2 \cdot$

(3)  $(\text{H} + 1)\text{CH}_2 \cdot \text{CH}_2 \rightarrow \text{H}(-\text{CH}_2 \cdot \text{CH}_2)_n - \text{CH} \cdot \text{CH}_3$

由此可見從聚合所產生的新化合物的分子量的增加，不僅為乙基本身的乘數，而且有 $(-\text{H})$ 和 $(-\text{CH}_2 \cdot \text{CH}_2)$ 分子團的存在。假使在這種反應中，不通過和不能連接這些分子團的話，那就不可能地有最大單位的聚合物的產生。除此以外，我們再把易於或難於聚合的有機物列在次表內，給關心這質的人們作參考。

第一卷

| 含 有 C=O 的 化 合 物  | 含 有 O=C 的 化 合 物                                       | 水 合 物 |
|--|---|-------|
| $\text{CH}_2=\text{CH}_2$                              | 极弱 $\text{CH}_3=\text{O}$                             | 极弱    |
| $\text{CH}_3\text{CH}=\text{CH}_2$                     | 极弱 $\text{CH}_3\text{CH}=\text{O}$                    | 极弱    |
| $(\text{CH}_3)_2\text{C}=\text{CH}_2$                  | 极弱 $(\text{CH}_3)_2\text{C}=\text{O}$                 | 极弱    |
| $\text{CH}_3=\text{CH}\cdot\text{CH}=\text{CH}_2$      | 极弱 $\text{CH}_3=\text{CH}\cdot\text{CH}=\text{O}$     | 极弱    |
| $\text{CH}_3\text{O}-\text{CH}=\text{CH}_2$            | 极弱 $\text{CH}_3\text{O}-\text{CH}=\text{O}$           | 极弱    |
| $\text{CH}_3\text{O}-\text{CO}-\text{CH}=\text{CH}_2$  | 极弱 $\text{CH}_3\text{O}-\text{CO}-\text{CH}=\text{O}$ | 极弱    |
| $\text{OH}_3\cdot\text{CO}\cdot\text{OCH}=\text{CH}_2$ | 极弱 $\text{CH}_3\text{O}-\text{CH}=\text{C}$           | 不能    |

觸媒的選擇需要看它在某一反應時所得的新化合物的本質的轉移；同時還須注意金屬疊合器所起的觸媒作用，和在反應中的新化合物本身所起的觸媒作用。強烈性的觸媒可以產生各種不同的疊合物。通常所用的觸媒酸類，鹽類鹼類和氧化物等。用之於不飽和的碳化氫屬的觸媒為硫酸或磷酸。

光度對聚合的反應是同溫度一樣的重要。所以受長波光度的反應是傾向於聚合物的產生；反之，受短波光度的反應，會發生分解作用。

加強聚合的另一重要因素就是壓力。通常施用壓力的多或少，都能夠影響聚合的反應的。假使在某一反應中須將其中的揮發性副產物除掉的時候，必須減少壓力。如在一反應中是屬於揮發性的反應物，則須在高溫時處理的，同時還須增加壓力。這和一般加強聚合的反應中，增加壓力時必須減少溫度的情形，微有不同。

此外，溶解度和膠液現象 (Colloidal Phenomena) 都和疊合有密切關係的，同時亦是疊合時必有的現象。這些問題須要比較深切一點來研究。但為了通俗起見，就把它從略了。

## 一、塑質的種類和塑質建築材料的應用

### 甲、塑質的種類

由一種或兩種有機化合物在疊合或縮合所產生的塑質現在已經有數百種之多；而它們能在工業上大量使用的，亦有數十種之多。但是我們爲了應用的便利，必須把各種不同的塑質，按照它們的物理性或化學性或其他的方法分出種類來。

#### (A) 依物理性的分類有：

(1) 受熱變形類的塑質 (Thermoplastics)。它的特性是可溶的，在應用時於不同的溫度和壓力可以軟化而不改變它的物理性質；冷卻後仍可拿來再用熱力使它軟化而不受絲毫的損失。屬於這一類的塑質是賽璐路，合成橡膠，合成絲等。

(2) 受熱變硬的塑質 (Thermosetting Plastics)。它的特性就是在一度受熱加壓後，變成不能再軟化的固體。假如在它的物理性和化學反應未完成即行從模型中取出，使用時即有破裂的可能。此類塑質平常須和纖維質等填料相配合。屬於這一類的塑質很多，但通常從塑膠粉和石炭酸，或尿素或甲醛等所製成的亦都屬這一類的。

(B) 依化學性的分類有：(註：亦有依化學原料的配合而將其分

#### 爲六類的，茲從略：)

##### (1) 天然塑質：

蠟膠 (Sheilaac)。  
地氈膏 (Bitumin)。

##### (2) 半合成塑質：

(a) 脂肪 (Casein)。  
(b) 纖維素衍生物 (Cellulose Derivatives)。

硝酸纖維素 (Cellulose Nitrate)。

醋酸纖維素 (Cellulose Acetate)。

丁酸纖維素 (Cellulose Butyrate)。

苯甲基纖維素 (Benzyl Cellulose)。  
乙某纖維素 (Ethyl Cellulose)。

甲基纖維素 (Methyl Cellulose)。

(3) 合成塑質：

(a) 石炭酸甲酯 (Phenol Formaldehyde)。

(c) 安尼林甲酯 (Aniline Formaldehyde)。

(d) 黃色素甲酯 (Melamine Formaldehyde)。

(e) 壓尼基苯二甲酯 (Glycerol-Phthalic Anhydride)。

(f) 多醣酸酐 (Polyamide-Anhydride)。

(g) 二烯衍生物 (Vinyl Derivatives)。

多二烯醇 (Polyvinyl Alcohol)。

多二烯酸酯 (Polyvinyl Acetate)。

多二烯氯化物 (Polyvinyl Chloride)。

多二烯蘇合香精 (Polyvinyl Styrene)。

多二烯經醇縮合物 (Polyvinyl Acetals)。

[多二烯氯酸鹽 (Polyvinyl Formal)。

多二烯醋酸鹽 (Polyvinyl Acetal)。

多二烯醇酸鹽 (Polyvinyl Butyral)。

(C) 依原料的本質和化合物的反應。性質分類的有：

(1) 合成塑質 (見前表 (2)(3))。

(2) 天然塑質 (見前表 (1))。

(3) 纖維塑質 (見 (B)(2)(3))。

(4) 蛋白質塑質。

(a) 鋼精 (Cobain)。

(b) 大豆蛋白質 (Soybean Protein)。

(c) 血液胚乳質 (Blood Albumins)。

## 乙、塑質建築材料的應用

塑質的製造過程可以說是化學工業的過程。但是從塑質變成建築材料和其他成品的過程，那就是機械工業的過程，因為它所需要的都是些機械模型，冰壓機和其他的機械。這種製造建築材料的初步工作，是將塑質放在各種機械模型中塑成板片式或片條式，然後再製成各種建築材料。

### 塑造方法 (Moulding Process)。

不論是受熱變形或受熱變硬的塑質都可以為塑造材料，如果用受熱變硬的塑質做原料就須加填料 (Filler)。這種填料是決定成品性質的主要因素。普通的填料是木粉，隔熱的填料是石棉，抗震 (Shock Resistant) 的填料是棉纖維。用這些調合好了的塑質的適當重量放在熱的鋼模子裏，然後再把它關好；這些塑質在裏面便慢慢地溶化開來，最後再加以壓力。不等它到冷卻的時候便取出來。如果用受熱變形的塑質做建築材料，我們就用冷模的方法。這法就是把受熱溶解了的塑質用壓力注入冷的鋼模子裏，加壓後，等待它冷卻後，再取出來。透明的成品是不加填料製成的。

由塑造方法所得的各種建築材料，並沒有告訴我們塑質對建築材料在應用上的關係。我們在此必須指出各種塑質應用於建築材料，要從塑質本身的性質來加以分別，同時亦應注意到建築材料所必須具備的條件來選擇塑質的。例如賽路珞一類的塑質是透明體的，如果把它來代替玻璃，同時還須要分量輕和不傳射紫光的條件的話，我們只有從賽路珞塑質中才可以選擇得到。

因塑質本身所具備的優良條件多，所以它在工程上的應用範圍亦就日益普遍。它在建築材料方面的應用約有以下幾種：

(一) 房屋內所用的負重橫條，護牆板，天花板，地板等 (Load-

beating, covering for walls, etc.)。

(II) 裝修材料 (Fittings)。

(III) 水管 (Tubes and Pipes)。

(IV) 修飾料 (Finishes)。

(五) 雜件 (Miscellaneous Uses)。

上面所列的幾種塑質建築材料，有的已經是應用過的，有的還在試用期中；有的還在試驗它的適應性。例如在這次大戰前，英國或美國就有人想把塑質製成磚瓦和其他，但因當時塑質的生產量有限，所以不能大量的使用，不過戰後大量使用塑質為建築材料，在英美國已經開始了；同時他們還把每一種塑質對於各項建築材料的適應性都詳細地分析出來。以便得到物盡其用的功效。

一、室內所用的橫條，擗抽，樣子等材料必須具有負重的強力，堅硬性和可延性 (Ductility)。因為有了負重的強力，才可以得到安全的保障；有了堅硬性，才可以負重而不致偏斜 (Deflection)；有了可延性，才可以使壓力不致集中一點而遭受破壞。根據這些條件，我們再看看即一種塑質是最適當不過的。受熱變形的塑質的變軟的溫度太低，受熱變硬的塑質易於破碎，都是不合於做一類建築材料的。目前最適當的一種就是用塑質配合的夾木 (Plywood)，因為：(一) 它本身是具備了木材的本來特質；(二) 還具備了塑質的特質；(三) 減輕木料的使用和分量；(四) 不受潮濕和蟲類的損害。近來飛機上應用這種木料的最多，將來或許有比這種更好的出現。

護牆板，天花板和地板——這類材料須要注意兩點：一，它的耐久性和穩定性。所謂耐久性就是它能經過多少時間才會變質；所謂穩定性就是它在溫度和濕度的變化過程中，不致伸展或收縮而變成了彎曲的形態。其他色彩和成本，亦應加以考慮的。現在可以應用於這一類材料的塑質就是薄片組成的塑質 (Laminated Plastics)。它的應用已經很普通了。你可以在公共場所商業機關和郵船上都看得到的。它不僅有清潔和抗水性質 (Water Resistance)，並且有光澤鮮麗，色彩陸

鐵的外貌。同時它還是一種易於洗刷和經久的東西。除了客廳之外，廚房浴室，都最宜使用的二種好建築材料。不過在目前，成本是較其他材料貴一些。關於門窗和火爐周圍的設備，亦可使用這一類塑質的。

11、裝修材料的各部門現在都可以用塑質來裝造，此外如電器材料，暖氣設備，汽車零件等（見第二表）。此類材料目前已大量使用，至於它的優點或缺點還須在應用中不斷地加改革。

三、一切塑質都不會產生化學反應，清潔和阻熱或阻電的三種優點，所以它可以用為化學工廠和製造廠的各種水管，不過受熱變形一類的塑質，或因軟化的溫度不高而受到限制。

四、其他重要塑質材料除隔音板和隔電板以外，以快乾漆料和防銹劑為最著稱。

第二表 主要塑質建築材料工業

|  |  |
|--|--|
| (I) 壓器和滑輪等。  |  |
| 過濾箱(Air Filter Cells)。                               |  |
| 點燈架(Coil Fire Surrounds)。                            |  |
| 電器裝置(Electric Plug & Sockets)。                       |  |
| 開關(Electric Switches)。                               |  |
| 電爐裝置(Electric Fire Surrounds)。                       |  |
| 電風扇(Fan Blades)。                                     |  |
| 電風扇裝置(Fan Housings and Dests)。                       |  |
| 燃氣管(Gas Pipe Surrounds)。                             |  |
| 熱水控制手輪(Hot Water Control Valve Handles and Wheels)。  |  |
| 換氣裝置(Radiator Casings)。                              |  |
| 通氣器(Ventilator Grilles)。                             |  |
| 圖紙設計(Plumbing Drawing)。                              |  |
| (II) 水作業。  |  |
| 浴盆格板(Bath Panels)。                                   |  |
| 浴盆板及足墊(Bath-Trom Wall Covering and Skirting Boards)。 |  |
| 盥洗托架(Brackets for Wash Hand Basins)。                 |  |
| 拉鍊手環(Zipper Pull Handles)。                           |  |

便捲牆(Coverings for W. C. Seats)。

冷熱水器具設置(Hot & Cold Water System)。

海綿擋具(Sponge Racks)。

浴盆與水盆塞子(Stoppers for Baths and Wash Hand Basins)。

水管塞子(Tap Handles)。

面盆架(Towel Rails)。

便器座圈(W. C. Seats)。

(III) 電線材料(Electrical Equipment)。

電梯導線和裝置(Component Parts of Elevator)。

碟子(Bowls)。

電線包皮(Cable Covering)。

升降機零件(Components Parts of Elevator)。

天花板和牆板(Ceiling and Wall Plates)。

傳播器(Difusors)。

分散器(Distribution Boxes)。

電風扇盒(Electric Fan Parks)。

電火漆(Fire Boxes)。

支路器(Function Boxes)。

電燈頭(Lampholders)。

發光燈及面板(Luminous names-Plates)。

量表箱(Meter Boxes)。

電子(Plugs)。

反射器(Reflector)。

電燈反光鏡(Roof Lights)。

照光器(Shades)。

織紋玻璃遮光板(Shades for Flood-Lighting of Tables in Hospitals)。

接頭盒(Socket)。

開關盤(Switch plates)。

開關盤(Switch Panels)。

開關盒(Switch Boxes)。

轉架(Wall Brackets)。

窗玻璃(Window Glazing)。

(IV) 機械構件(Mechanical Installations)。

齒輪、小齒輪(Gears and Pinions)。

電機指示裝備 Lamps Signal Device。

機械手標零件 Mechanical Stepper Components。

直空清潔機器 Vaccum Cleaner Components。

通風電扇零件 Ventilation Fan Components。

電氣冰箱零件 Refrigerator Components。

電力的使用。我相信中國的塑質工業可以在戰後奠定它的基礎。它的未來的發展是不難想得到的了。

## 二、結論

過去，塑質工業曾經在建築材料方面有了很大的成就和進步，今後的發展更有無限的前途。不過它的原料來源的增加和製造成本的減低是發展塑質工業的決定因素。我國目前製造塑質的原料應努力培植東北所產的木材和大豆，西南與台灣所產的糖漿 (Molasses) 和西北所產的棉花。在化學工業方面，我們應開始大量提煉煤膏中的中間化合物 (Intermediate Product) 和碳化鈣 (Calcium Carbide) 的再化合。

## 三、冥探

趙然凝

清焦循在易通釋中，引用宋疇人秦九韶的大衍求一數術以解說大衍之數，首先舉陳他何以採用牠的道理說：『按天地之數五十有五，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九，三數不齊，說者牽合傳會，……實而案之，皆不可信。惟秦九韶數學九章首述大衍數術者法表徵，其法繁雜，不必皆是。而所說大衍五十，其用四十九之義，於經為合，此必非秦氏之所創，蓋有所受，經生不明算數，而其法傳諸疇人，尚可考見焉。……其術即孫子「三三贊二，五五贊三，七七贊二」之術，蓋相傳自昔，孫子未詳其法，而九章失載漢唐以來，鮮言及者。秦氏自言得諸隱君子，而稱以大衍名，必文王周公遺法所流傳者也。……是術也，起乎九章之外，非聖人不能作，豈虛中，虛一之空言所能解哉。』焦氏在易學上的地位，很可能使這一解釋成為定說。大衍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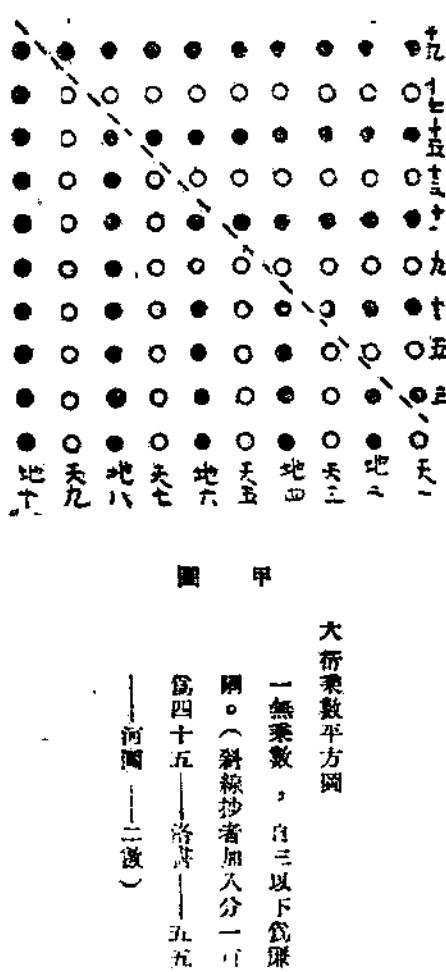
數，在易學中不是一重要關鍵，只要能說得通，大家原可不致再起異議。又研易之人，多數都難免有好奇之過，不惜求之過深，大衍數術，正合他們故為深解的要求。除非有人另找出方法，把現代算學也說成文王周公之遺，已沒什麼他術再足以搖動他的地位。可是這種解釋，倒底是可疑的。正如要把現代算學扯上文王周公的關係很難，等餘算法（大衍數術）的扯上文王周公的關係也很勉強，從『此術也，超乎九章之外。非聖人不能作。』的架空假定，就直接推出『必文王周公之遺』的結論，顯然不是守護漢學壁壘的戰士所應採取的態度。秦氏所自傳的隱君子，有多少真實性，根本是問題，清儒攻擊宋人易學，常即以宋人的稱說河圖洛書，把來源託之隱君子是傳授不明，始出捏造，為攻擊對象，而對秦氏竟意外地深信，實未免矛盾秦氏本

人，在宋人好以算數說易的風氣下，並不以其術說易，自應有其不能牽扯的理由——譬如若其術當時還新自外來，衆所共知，自然扯上也不能使人起信，——否則這種關係，不必到焦氏就會早被利用了。我們有理由相信，著大衍索隱的丁易東會是懂得大衍數術的，他就不會將牠提到，大概就因為採取較謹嚴的態度吧。他的關於對易數應作如何的觀察的理論，到現在仍有值得重視的地方。就是他的關於大衍之數的解釋，也不失足與焦氏之解釋並存的地位。我們雖不完全同意於他的結論，却很相信他所取的是比較正確的途徑。

丁氏的解釋大衍，最初信楊忠輔，可是後來他懷疑他說：『大衍本原謂，四十九與五十，皆天地之數，各再自乘，而以中數自乘除之者，始知四十九真爲四十九，五十真爲五十，非強合之也。噫，楊氏之說似矣，然其爲數必再自乘，又以中數除而後得，雖無牽強，頗非簡易，未必聖人作易初意。』他這以『易知簡從』爲作易初意的看法，在我們看來，實比以『微顯闡幽』爲易義的看法遠較正確，至少在言數的範圍以內，理當如此。在翼衍序中，他還有更明白點的主張。首說『大衍數用，余嘗深思而得其說者凡三：以天一至地十合而衍之，此一說也；以河圖洛書，五而衍之，又一說也；以河圖洛書乘數再自乘而除之，又一說也。』接着就自行批評道：『前圖最爲『簡易』明白，一見可曉，意聖人作易之初，或取諸此。後二說非不可取，……而其說難深，非精於數者，不能違曉焉。蓋天地之數，無所不通，無往不合，特以精蘊分之，則前圖乃易之精，而後之二說，止易之蘊耳。』序中所指的『非精於數者』，雖是僅言曉者，未必包括作者在內，可是他覺得聖人不必懂得那末多，至少不希望教人懂得那麼多的意思是明顯的，這是個很合於算學發展的程序的說法。不過他大概因在宋人的先天易數說影響之下，相信河、洛、大衍諸數是先天羲畫卦，或當伏羲畫卦就存在的，因之不能不把牠們想像得那樣原始。如果他會想到牠許出於文王周公或作繫傳的孔子，甚或後於孔子的繁傳作者，他的成就必更大些，因爲他很具有謹嚴的曉人態度，這

已保證着他可有成功。

雖然他自述他的簡易的大衍數用之說是由『深思而得』，但恐終應有些可以憑以深思的材料。在翼衍中有幾幅圖與楊輝的摘古奇算中所列的圖全部或大部相同，如非採自楊書，也必是同由『摘古』而得。原衍中圖因較少奇味，沒被他書保留，已難查證，但用我們現代的知識觀察，則作爲他的解說的基本根據的，應是第十二圖大衍生乘數平方圖，及第三十六圖大衍生章數圖，這兩圖由他保留或創傳下來，實在倒是比翼衍中的許多似乎繁複的圖更可驚異的。姑先把兩圖一并抄出。



兩圖都得借歐洲古代數學說明，圖甲是希臘哲學中形數派中單數生平方的圓形表示，而圖乙則是羅馬人的幾何形乘幕表的數字表示法。先說圖乙，這圖被丁氏放在原衍最末，並且在說明中只提到兩個與大衍無關的期數，章數，不免可視為留下直抄舊圖，不明其用途的痕跡的。我們試把幾何乘幕表和他對照，其作用。就立即明顯，也不直接以數寫乘積的理由；參考歐洲人不到阿拉伯數字乘幕表輸入以後迄不知把乘表數字化那一事實，也不難解釋。而且中國是有着上刻數字的棋的，則圖甲更可能是實數止一百格表示置棋位置的棋盤。這都只是借例說明其性質如此，牠究竟是中國古代素來有，抑或是後世由於的繁傳作者，他的成就必更大些，因爲他很具有謹嚴的曉人態度，這

1 2 3 4 5 6 7 8 9 10 (自然級數)  
 3 5 7 9 11 13 15 17 19 (奇數級數)  
 4 9 16 25 36 49 64 81 (乘幕級數)

### 大衍生乘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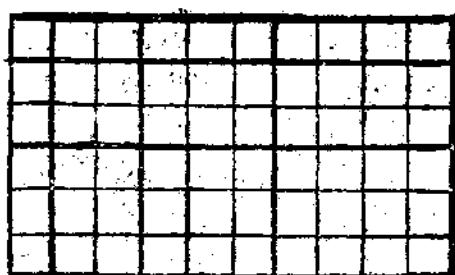
牠們的相互關係，看圖自明，原行一一六圖，可說都是這一圖的文字說明，幾因過於求簡而失掉取繁的功能了。他的『以天一至地十合而衍之』即取上舉奇數級數中在十位的五個十作為五十，在個位各數之和四十九作為四十九，都並不是可由上二圖自然演出的結果。丁氏實在沒有能把上二圖充分利用。對於圖中的乘幕，他也幾乎完全沒有注意，他沒有察覺這二圖的確實的乘方性，這點，由他沒有在以乘方合數為主的翼衍中重用二圖可以知道。翼衍中作為他的第二、三說的主要材料，是用一至四九的自然級數排列幻方，因為他不注意乘幕，所以他不用七七圖而用米線圖，在洛書四十九位得大衍五十數圈內，其中心一環，是一個把洛書數擴大五倍的九宮，其錯列如下：

|   |   |   |   |   |   |   |   |   |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大衍乘數二百八十五

再用至十用者三百六十六

單用者十九



圖

三百六十六合堯典期數十九合章

乙 (此為似係圖乙所自出的幾何形乘幕表之一部  
份，抄出附錄以供對比。)

20. 45. 10. 35. 30.  
 15. 40.

外八數縱橫斜交各合五十，（這即是他的『得五十數』的得法，其他一，四九；……二四，二六各數分列外五環，共得四十九數，如此成爲洛書四十五數變四十九位，四十九位合五十數的系統） $30 \times 4 + 25 + 25 \times 9 + 10$ ，他幾乎完成一個九宮數的圖形表示了，可惜他始終不注意大衍之數的幾何意義。並沒有把牠形象化，而我們覺得大衍之數的意義該就在這裏面。

可是我們探索的結果，却只能斷說大衍之數和洛書並沒有直接關係。我們怎樣得到這結論，其經過相當曲折，這裏沒有機會細說。大概則是，我們原來設想九宮算該是一種類似九章的算法，用相仿的算法，得出像丁氏大洛書數那樣的圖來，而牠是不易在九章圖式中安排的，因之不得不假設牠是九章之外的另一個系統。用現代的眼光看，個級數：

這劃分似是多餘，但九章既已發展出那末很特殊的系統，他的特殊性就到現在也還值得我們注意，由牠的特殊，固然給我們造成了不少的便利，而由牠的特殊，也給我們留下了一些障礙，這些都得把牠當作一獨立的系統着手易於察覺。我們並且疑惑，在九章之前，我們許有比較一般的幾何觀念，因九章的特殊系統成立，終致泯失，那末我們對於某些似與九章不同的古遺說，更有分別考察的必要了。所可尋得的借作據證的記錄雖少，但數字結果的來由，是可以憑理逆推的東西，由理有固然推說事所曾至，總有某程度的真確吧。由此，我們籠統地覺得古代在計算平方面積方面，大致有四種慣用的不同方法，而都在一己知邊長的外方之中，構作內接之方為運算的基本根據。而由外方的邊長不同，形成牠們的各異流派。劉徽在九章注序中，開宗明義地稱說。『昔在包羲氏始畫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體，作九九之術，以合六八之變。』所提六八兩字，是不容忽略掉的，牠說明劉氏的基本外方，是邊長爲六加八，以六爲勾，八爲股，由  $c^2 = 36 + 64 = 100 = 10^2$  而得弦實，而勾股相乘，則爲朱實二的四八。這是所用外方面積最大的一派，但牠也許不是獨立的，是用加倍法變周髀的系統而成的。由  $10^2$  的外方，等分邊長，用作勾股，得中含的弦實爲五十之方，這就是大衍之數的最簡易的解釋。然我們推測，古人大概會以『一』爲方一的特稱，而外方則爲『大一』，稱稱之則作『大』，衍之爲二得五十，即是『大衍』，而衍稱原來實應指開方。五十之數不易開方，借用面積與他近等的四十九去運算，於是成了用四十九。在原始期，恐怕簡單地逕以七爲方  $49$  的邊長，更後才發展出周髀的算法，使四十九成爲一很巧妙的用數。牠們間的關係雖甚密切，但因有性質單純與複雜的不同，仍當算作兩派。而且我們覺得由於這兩派中間的有着間隔，遂產生了另一派的九宮算法或洛書數術。用古希臘的數學觀念作參考，古人既可以具有偶數不能成正方形，奇數才能成正方形的觀念，則他們採用九個『一』以代十個『一』以排列正方形，實很自然。除由  $1^2$  的  $9$  對分得對分

$4 \times 4$  以外，由  $9^2$  的  $81$ ，以三比六劃分邊長，由  $3^2 + 6^2 = 45$  得內接的方  $45$ ，也並不困難。我們相信，除井線分方的方法以外，初級弦圖式，即弦作一比二分式的分方法，亦必曾在古代存在過，用這圖式，可以把一個方五等分，九等分地九、五遞變以得出許多面積單位來，而所謂井田制，恐也可用這個觀念使其成為可以解釋。我們這裏不容扯開去談。僅能舉出禮記王制的劃分九州，原用等分，面積加大後，等分本應也同樣容易，但因漢人習用九章，不明瞭九宮分方之術，於是鄭玄所注的周九州制，乃成了一全同周髀弦圖的劃分，這一切都是很夠表示九宮與九章的盛衰之迹的。九宮術衰的原因，就在牠上列的解釋。除九宮與九章的關係出於我們的假設以外。其他幾點，都可由九章注給以證明。劉徽在九章勾股第十一題下注說：

『勾股適等者，並而自乘，即爲兩弦幕。若  $a = b$  則  $(a+b)^2 = 2c^2$ 。』

皆各爲方。先見其弦，然後知其勾與股者，倍弦幕，即爲勾股并而自乘之幕。(前之倒)；其勾股無差數者。勾股各自乘，并之爲實。與勾股相乘倍之爲實，皆開方得實( $\sqrt{a^2 + b^2} = \sqrt{2ab + c^2}$ )。弦幕半之爲實，開方即得勾股(前之倒，但依說明則此作  $\sqrt{\frac{c^2}{2} + a^2 - b^2}$  則前原可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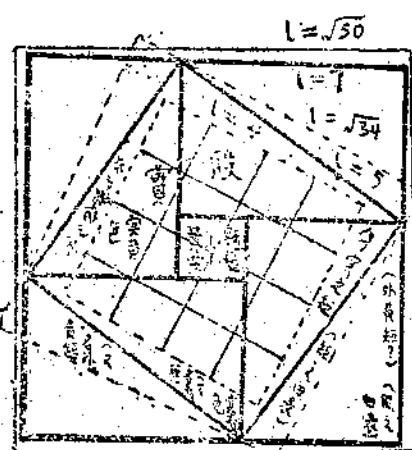
作  $a^2 = b^2 + \frac{c^2}{2}$ 。這  $\frac{c^2}{2}$  與  $a^2, b^2$  諸數，在周髀及九章算法中都很重要。……假令勾股各五弦幕五十，開方除之，得七尺有餘一不盡。假令弦十，其幕有百，半之爲勾股二幕。各得五十，當亦不可

過長，更後才發展出周髀的算法，使四十九成爲一很巧妙的用數。牠們間的關係雖甚密切，但因有性質單純與複雜的不同，仍當算作兩派。而且我們覺得由於這兩派中間的有着間隔，遂產生了另一派的九宮算法或洛書數術。用古希臘的數學觀念作參考，古人既可以具有偶數不能成正方形，奇數才能成正方形的觀念，則他們採用九個『一』以代十個『一』以排列正方形，實很自然。除由  $1^2$  的  $9$  對分得對分

的圖。其圖是以  $1^2$  的幕爲外方；一種用七・七分邊長，先得等於

$\sqrt{36}$  的非整數的  $c$ ，但專以  $\frac{c}{2} + a = b$  得內方的弦實則等於七七四十九，即  $\frac{1^2}{4}$ ，即弦圖的外方；一種以六：八分邊長，先得弦十，而其內勾股各為  $\frac{c}{2}$  的弦實，則不能開方得整數根。並且不僅五：五分的開不盡，且連四：六至一：九的也都開不盡。不知道『方五斜七』那句引語可是引自（某）一本古書的，如是，則由當時的遺詩辯證，可知當時還在流行，而九章在當時就不是唯一流行的勾股算法了。

上引注語另外還提出了一個暗示。他似指出，中國古代人的了解  $a^2 + b^2 = c^2$ ，是在  $a = b$  的特殊條件下了解，并因由  $2ab = 1^2 = 2c^2$  可推出  $2l^2 = (2c)^2 = 4c^2$  之理，產生了兩種特殊算法，一是簡單地以  $\frac{1^2}{2}$  代  $c^2$ 。二是不注意  $2c$  的數值。劉注所說『假令勾股各五，弦幕五十』的圖形中  $l^2$  的對角線是  $2\sqrt{30} = \sqrt{200}$  原是很明顯的，但他完全不問其數若何，却只記  $c = \sqrt{30}$  得七餘一不盡，這種二分之一計算的對角線率，成爲我們的唯一的對角線率，我們實儻不妨爲立一『衍率』的專名，而暫以  $\lambda$  這符號代表牠，因爲牠常以  $(\frac{l}{x})^2 = \frac{50}{x^2}$  的意義在周髀算法中出現，用符號說便當些。而且這種運用，正是使四十九之用所以爲用更顯著的地方，至少牠在我們的算學傳統上有特殊的地位。這個  $\lambda$  的何以特別被選着利用，則與我在設  $a = b$  情形下認  $a^2 + b^2 = \frac{l^2}{2}$  有關。由於  $\frac{l^2}{2}$  這數目太容易算，引起我們想看看能不能利用牠以算  $a > b$ ,  $a < b$  的數字的欲望，而一經索探就必發現這是可能的。至少我們很快發現若  $b - a = 1$ ，則這算式是稍爲改變就很便



（……示外方中之當於股實部分，  
係抄者加入各延至外外方亦可示勾  
實。）

於利用的。因爲既  $l = a + b$ ，而  $b - a = 1$ ，則  $\frac{l-1}{2}$ ,  $b = \frac{l+1}{2}$ ，那末自然可得  $c^2 = 2\left(\frac{l+1}{2} \times \frac{l-1}{2}\right) + 1 = 2 \cdot \frac{l^2 - 1^2}{4} + 1 = \frac{l^2 + 1^2}{2} - 1 + 1 = 2ab + 1$  這算式了。式中  $l$  等於偶數或奇數，原都一樣，而以是奇數的情形爲較普通。獨立的  $l$ ，準確地說，該是  $l^2$ ，而且是由  $b - a$  得來的  $l^2$ ，僅有在上舉數字下才可以用『 $i$ 』若  $b - a = 3$ ，則牠將是  $\frac{3^2 + 5^2}{2}$ 。我們現在已知道，也明白就是劉徽，甄鸞也已清楚知道改上式爲  $c^2 = 2ab + (b-a)^2 = \frac{l^2 + (b-a)^2}{2}$ ，原是個可以一般應用的公式，但古人却不一定知道，縱知道的也傾向於專用差實的『 $i$ 』入算。想來這是由於固着大衍數用之差爲一的傳統之上，而牠也只有在差一的條件下才十分簡單，周髀原圖是只表示差一的，甄鸞注文，對原文大致不誤解，但他自己在用名上則有時用差實表示等於任何數的  $b - a$ 。九章注不大注意這差異，李淳風周髀注則倒反懷疑特殊的差一這差實了，這情形說明周髀算法與大衍數用的關係，是如何地逐漸地被忽略了，而終於滅沒到無人再提的地步。

我們不想考校周髀，不能細列例證。但左圖早就很被誤會似不能不提到一下。左圖的形式原是：

『衍率』的專名，而暫以  $\lambda$  這符號代表牠，因爲牠常以  $(\frac{l}{x})^2 = \frac{50}{x^2}$  的意義在周髀算法中出現，用符號說便當些。而且這種運用，正是使四十九之用所以爲用更顯著的地方，至少牠在我們的算學傳統上有特殊的地位。這個  $\lambda$  的何以特別被選着利用，則與我在設  $a = b$  情形下認  $a^2 + b^2 = \frac{l^2}{2}$  有關。由於  $\frac{l^2}{2}$  這數目太容易算，引起我們想看看能不能利用牠以算  $a > b$ ,  $a < b$  的數字的欲望，而一經索探就必發現這是可能的。至少我們很快發現若  $b - a = 1$ ，則這算式是稍爲改變就很便

圖中的股實，原是不和中方邊接而凌空放置在中央的。英人史密斯不管外方，單取弦實及股實，認股實接於弦實各邊約當一；四之點而施以證明，顯然是一誤解。戴震給九章補圖，也不取外方，且置股實於弦實的一隅，用開方麻隉，說明所餘面積等於勾實，說固更簡，但實失周髀原意。中國古代傳統上的必以外方邊為求內方實的根據這方法，實不可放置不問。劉氏在九章注中還說：

『二幕（勾股）之數……可更相裏者，則成方幕；其居表者，則成矩幕；二表裏「形訛而數均」。又按此圖（左圖）勾幕之矩青卷白表，是其幕以「股弦差為廣，股弦并為袤」而股幕方其裏；（右圖）股幕之矩，青卷白表（？是其幕以「勾弦差為廣，勾弦并為袤」）而勾幕方其裏。』

注中『方裏』沒有問題，『居表』則是居方裏之表，抑是居弦方之表，更或來弦而居，實難確定。不幸兩矩又都是青卷白表，必有一誤，九章的幕色，本和周髀相違，周髀以句三為青幕，劉氏則以勾三為朱幕，周髀以股四為黃幕，劉氏則以股四為青幕，遂使『青卷』的卷也難定所在。姑以有色者當有色者，則『表』似應是指外方中的一部份，而以線別開其餘部份的。如是，則在右圖中四隅有可合成勾實的面積，而所餘則為股實減一；左圖四隅有可合成股實面積，所餘則為勾實減一。此劃分之目的似在表示如何將差實視為由勾實產生或股實產生之差。甄覺周髀注中有一段說：

『加差實一，并外矩青八，得九，并中黃十六，得二十五，亦成弦實也。』這注被列在趙注弦圖之『加差實，亦成弦實』句之後，故李淳風按云：『加差實。并外矩及中黃者，雖合其數，於率不通。』可是甄氏此注，却明明不是注的弦圖。上文已有『一十六為左圖中黃實』之語，此注接言中黃，自然不是弦圖的中黃。甄氏後文注弦圖說：『倍弦實二十五，得五十，滿外大方四十九，而多黃實，黃實之多，即勾股差實也，以差實一減五十，餘四十九，開之即大方之面七也。亦是

勾股并也。……』說弦圖極明，斷無起首注錯之理。前注應是被後人誤移，原來恐要列在解說弦圖之後的。李氏說他不通，誤解太甚，實因李氏對於算『勾實之矩』的要用『青卷白表』，確已不通，所以才對於甄注何以說『外矩青八』無法了解。我們覺得，甄氏此語，實給我們留下一重要資料，因為牠正是用的將差實視為產生於於勾實的一種算法，即  $1 + \frac{3^2 - 4 \times 2}{2} = 9 - 8$ 。更比較真確地說，這 1 是

設  $1 = j$ ,  $a = j - 1$ ,  $b = 4$  時其外方中  $\square$  方都大於  $\triangle$  的外方，中方二數的和。再準確些，則設  $1 = j$ ,  $a = \frac{3}{7}b = \frac{4}{7}$  時，牠是內外兩相等的差的一倍。類推，設把  $j$  中的  $b-a$  縮小至 0.001 則大方

$$\sqrt{48} (a = \frac{1}{14} = 0.0714286, b = j - \frac{1}{14} = 6.99286),$$

那就中方的邊長即是  $j$ ，弦依圖式添畫表示  $4ab$ （即四朱實）的線，則所形成的中黃實，剛是周髀的表示的倒轉。這可又正是最能說明周髀弦圖的差實所存在的圖形——可惜小幅上表示不出——因為圖中每邊的  $\frac{1}{4}(j^2 - 7^2)^{\frac{1}{2}}$ ，合之正就是左圖四隅合外矩青八，少於勾實之矩九的差『一』。如正名有必要，差實應稱表外青實（或黃實），而不應稱中黃實，甄氏并之入青實實在正對。以  $1 : 13$  分邊長既是劉徽所已運用，甄氏於這原則是可無疑的，他曾否實驗過，則我們不知道。在他所居的時代，借外方求弦之法已不通行，他原可以略言，即止的。同樣，我們也只能提出如何將方  $50$  以  $7^2$  運算，是大衍數用的適當解釋這一意見。也不細說牠可以如何運用了。

# 那爛陀寺的遺址

李樹青

## 一、天竺遊蹟瑣記之六——

自王舍城車站搭早車北上，第二個車站便是那爛陀。因為要訪問一番那爛陀寺的遺址，我又在這裏下車。

在那爛陀車站的後面有一個中國的佛寺名爲那爛陀寺。吾華人來此遊歷的，只能在此食宿，別無旅店。我在下車以後，也照例把所攜衣物放在廟裏，並請主持人代備午飯，然後好隻身前往那爛陀寺的遺址訪問。這裏的主持僧人嘉善喇嘛早已住到鹿野苑的中華禪寺去了，留下的一位徒弟，自言是四川人（據謂他的母親是西藏人），但他因居處此邦已久，印度話說的到十分流利，中國話好像是從滿清時代的會話本上學的，音既不正，而調又特殊，用的又是幾十年前的客氣話頭，非常難懂。無論如何，吃飯是一件人生大事，所以不久關於請他代備午飯這件事，也就說得清楚了。

沿着馬路西行，約五華里，便到了那爛陀寺的遺跡。那爛陀一詞的由來，據玄奘謂，係有二源：（一）爲此僧伽藍南樹林中有一大池，池中有龍名那爛陀，建伽藍時因取以爲名。（二）那爛陀的本義係「施無厭」的意思。昔有六國王建都於此，樂善好施，後人遂以稱其地。釋迦生時，據謂，此地本菴沒難園故址，五百商人以十億金錢買以施佛，佛遂於此處說法三月。殆佛涅槃以後，此邦帝日王因敬重佛法，在此建築佛寺。是爲那爛陀興建僧伽藍的起源。

在未到那爛陀遺跡之先，遠遠地便望見那個已經部份頽圯的窣堵波，現在仍然矗立於稻田之中。既到以後，循徑而入。這一片僧舍的遺址，即從目前所賸下的牆基看來，也就十分雄壯。東面排列着三個佛寺，殿宇早已傾圮，只牆部份的石階及佛像。靠南一寺，除兩旁均

有佛龕遺址外，正殿旁尚存有許多雕石而成之小塔，或圓或方，形狀不同，頗值得仔細觀察。西面自北向南整整齊齊排列着八個僧院，南端有二僧院，八僧院之後尚有一小僧院，共爲十一個僧院，有如目前大學校的學生宿舍，直是蔚然壯觀。

各僧院的建築，從目前所遺留的基址看來，雖精粗不同，但規模大致相似。正前面爲大門，佛龕在正對大門的後廳中間，四圍殆均係僧舍，用磚牆隔開，每面分爲八九個一樣大小的房屋，鱗房栉比，整齊美觀。看見這種偉大的景象，使我不由地想起釋迦立在玄奘傳臺關於那爛陀寺所描寫的那段話。

『寶臺星列，瓊樓岳峙，觀竦烟中，殿飛霞上。生風雪於戶牖，交日月於軒簷。加以藻水逶迤，青蓮菡萏。羯尼華樹，暉映其間，掩沒羅林，森竦其外。諸院僧室皆有四重重閣，蚪棟虹梁，綠檼朱柱。雕楹鏤檻，玉礎文桷。雲接遙暉，棟連繩彩。印度伽藍數乃千萬，壯麗崇高，此爲其極。』（見大唐慈恩寺三藏法師傳卷三）常年的盛況如此，而現在只賸下了一片牆基與幾塊焦土。人世的滄桑變幻有如是者！

在遊歷完了這些僧伽藍後，我隨一個嚮導爬登三個窣堵波中僅餘的一個。這個窣堵波真是龐然大物。據發掘的結果，這個大窣堵波是經許多年代從極小的建築逐漸增大到現存的狀況的。在大窣堵波前有許多小塔，上刻佛像，現尚完好，頗爲難得。大窣堵波共有六十餘級，始登塔頂。頂部係一十二英尺寬廣的平臺，站在這裏，所有那爛陀寺的遺址，及四圍的稻田與聚落，都一望無遺，而在東北面遙遠的

山嶺便是靈鷲山與王舍城的所在地。遊人至此，思今懷古，不勝感慨！

我在這個峯塔波的頂上坐立約半小時，一面是當風納涼，一面在瞭望風景，同時望着這些僧舍的遺址，在被燬前，據謂常有四方僧衆萬人在此研究佛法。法顯時代，這些僧伽藍似尚未建築（因法顯只提到那羅菴落，未及其它），玄奘來此邦留學時，這裏已成爲大乘佛法的研究中心。玄奘描寫此寺的僧伽時說：

『僧徒數千，並後才高學也。德重當時，聲馳異域者數百餘人。戒行清白，律儀淳粹，僧有嚴制，衆成貞素，印度諸國皆仰則焉。

請益談玄，竭日不足，夙夜譽誠，少長相成。其有不談三藏幽旨者，則形影自愧矣。故異域學人，欲馳聲聞，咸來稽疑，方流雅譽，是以竊名而遊，咸得禮重。』（大唐西域記卷九）

由此看來，這座那爛陀寺真不愧爲佛法的研究中心，試看他們的研究崇高聲譽。義淨來時，雖佛法已經衰落，他尚以爲那爛陀寺的僧伽戒律，最足法式。

在這些僧舍的遺址，應該總有一室是我們的玄奘法師研究與居處的地方吧？玄奘法師在此寺留學五年，隨從當時的印土名僧戒賢辯習瑜珈，後者在此邦早著聲譽，據謂，戒皇把他的創見新唯識量，懸諸國門，無人敢加以指責。在玄奘的歸國時，戒皇又在曲女城召開無遮大會，請玄奘前往辯護佛法。在我們幾千年來的留學生中，迄今

## 漢賦與俳優

傅庚生

漢書嚴助傳云：「郡恩賢良，對策百餘人。武帝善助對，繇是獨擢助爲中大夫。後得朱買臣、吾丘壽王、司馬相如、主父偃、徐樂、嚴安、東方朔、枚皋、賈倉、終軍、嚴憲奇等，並在左右。是時征伐

。

爲止，還不能不推我們的玄奘法師爲首屈一指。近百年來，我們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在六朝隋唐時，我國僧人向印度學習佛法，現在，我們要向西洋學習科學。在學習佛法的過程中，最先係經由西域僧侶間接傳播，其次則印僧直接來華說法，再次爲吾華僧到印土留學，則吾國學者吸收佛教理論成爲「儒表佛裏」的理學。現在，似乎我國的學術地位，還在向他國留學的時期。雖然如此，但經過這次世界大戰以後，我們留學生的述而不作開留聲機的時期應該已經過去了。我們要學的不是法顯，而是玄奘。在從前，能夠在歐美大學作好學生得學位的，便足以自豪。現在的留學生應該是如玄奘那樣，在他國的學術界能夠得到崇高的榮譽與地位。希望今後的留學生都要以我們的一千二百年前的偉大留學生——玄奘法師——自勉。因爲如此，將來誰能發揚光大歐美的科學，變成我國文化的一部。

從那爛陀發掘所得的遺物及佛像甚多，現均收藏於一博物館中。下塔後，到博物館內去瀏覽一番。裏面的佛像，有金屬，有石刻，有高及丈餘，有小不及數寸，從七世紀到十二世紀，各種形式，無不齊備。僧人用品，亦頗齊全。最足注意者係其中還存燒焦的稻米，顯然這一片整齊壯麗的僧伽藍，係被人付諸一炬的。

傍午歸來，到那爛陀車站吃了一頓午飯，而那爛陀寺遺址的訪問，也就於此告終。

四夷，開置邊郡，軍旅數發，內改制度，朝廷多事，屢舉賢良文學之士。……其尤親幸者，東方朔、枚皋、嚴助、吾丘壽王、司馬相如。相如常稱疾避事，湖蟲不根持論，上頗俳優畜之。唯助與壽王見任。

用，而助最先進。」這裏列舉的人多半是當時的賦家。武帝對他們多少都帶一些「俳優畜之」的味道。嚴助的「見任用」，是爲他勸伐閩越，投契了武帝好大喜功的意旨，不調他的賦額。所以待到他既已「拜爲會稽太守，數年不聞問」的時候，便降旨要他「具以春秋對，毋以秦漢縱橫」了。——「恢廓聲勢，蘇張縱橫之體也」（章學誠校讎通義漢志詩賦第十五），武帝的意思是說：擋起你那賦家的老鷄子罷！「助恐，上書謝，稱春秋天王出居于鄭，不能事母，故絕計」。詔許，因留侍中。有奇異，輒使爲文，及作賦頌數十篇。」分明又在「俳優畜之」了。吾丘壽王的「見任用」，大概也因他「上疏願擊匈奴，詔問狀，壽王對甚善」一端。待到徵入爲光祿大夫侍中，因汾陰得寶鼎，他便又來了一道「漢寶非周寶」的雄辯。「上曰：『卿皆知萬歲。是日賜壽王黃金十斤。』還不是「俳優畜之」嗎？

佞幸傳云：「延年善歌，爲新變聲。是時上方興天地諸祠，欲造樂。令司馬相如等作詩頌，延年輒承意，弦歌所造詩，爲之新聲曲。」李延年的聲樂，司馬相如等的歌辭，武帝的眼裏看他們原是半斤與八兩的小相如像是很達時務，「與卓氏結，饒於財。故其事宦，未嘗肯與公卿國家之事，常稱疾閒居，不慕官爵。」雖說是「財恆足矣」，多半也是承意觀色，知道官爵怕自己是沒有份兒的了。東方朔「嘗至太中大夫，後常爲郎。與枚皋、郭舍人俱在左台，該媚而不得大官，欲求試用。」便有些不知自量了。枚皋「不通經術，談笑類俳倡。爲賦頌，好嬉戲。以故得媒類貴幸，比東方朔、郭舍人等，而不得比嚴助等得尊官。」；「上有所感，輒使賦之。爲文疾，受詔獨成，故所賦者多。司馬相如善爲文而遲，故所作少而善於皋。皋賦辭中，自言爲賦不如相如，又言爲賦迺俳，見視如倡。」真是既不矜持又不糊塗的自知知人的話。

西漢幾個好辭賦的君主，和武帝都是一樣的作風。文心雕龍評賦篇云：「漢初詞人，順流而作。陸賈抑其端，賈誼振其緒，枚馬詞其風，王揚轉其勢。皋朔已下，品物畢闡，繁縝於宣時，絢爛於成世，追御之賦，千有餘首。討其源流，信與楚而盛漢矣。」我們就檢討一番宣帝和成帝對賦家看待的情形罷。

西漢幾個好辭賦的君主，和武帝都是一樣的作風。文心雕龍評賦篇云：「漢初詞人，順流而作。陸賈抑其端，賈誼振其緒，枚馬詞其風，王揚轉其勢。皋朔已下，品物畢闡，繁縝於宣時，絢爛於成世，追御之賦，千有餘首。討其源流，信與楚而盛漢矣。」我們就檢討一番宣帝和成帝對賦家看待的情形罷。

王褒傳云：「宣帝時，修武帝故事，講論六藝羣書，博盡奇異之好。徵能爲楚辭，九江被公，召見誦讀。益召高材，劉向、張子喬、華龍、柳襄等，待詔金馬門。神爵、五鳳之間，天下殷富，數有嘉應。上頗作歌詩，欲與協律之事。丞相魏相奏，言知音善鼓雅琴者，勃海趙定，梁國龔德，皆召見待詔。於是益州刺史王褒，欲宣風化於衆庶。聞王褒有俊才，請與相見。使褒作中和樂職宣布詩，選好事者，令依鹿鳴之聲，習而歌之。時氾鄉侯何武，爲僮子選在歌中。久之，武等學長安歌太學下，轉而上聞。宣帝召見武等觀之，皆賜帛，謂曰：『此盛德之事，吾何足以賞之。』」褒既爲刺史作頌，又作其傳。益州刺史因奏褒有軼材，上迺徵褒。既至，詔褒爲聖主得賢臣頌樂。令司馬相如等作詩頌，延年輒承意，弦歌所造詩，爲之新聲曲。」李延年的聲樂，司馬相如等的歌辭，武帝的眼裏看他們原是半斤與八兩的小相如像是很達時務，「與卓氏結，饒於財。故其事宦，未嘗肯與公卿國家之事，常稱疾閒居，不慕官爵。」雖說是「財恆足矣」，多半也是承意觀色，知道官爵怕自己是沒有份兒的了。東方朔「嘗至太中大夫，後常爲郎。與枚皋、郭舍人俱在左台，該媚而不得大官，欲求試用。」便有些不知自量了。枚皋「不通經術，談笑類俳倡。爲賦頌，好嬉戲。以故得媒類貴幸，比東方朔、郭舍人等，而不得比嚴助等得尊官。」；「上有所感，輒使賦之。爲文疾，受詔獨成，故所賦者多。司馬相如善爲文而遲，故所作少而善於皋。皋賦辭中，自言爲賦不如相如，又言爲賦迺俳，見視如倡。」真是既不矜持又不糊塗的自知知人的話。

西漢幾個好辭賦的君主，和武帝都是一樣的作風。文心雕龍評賦篇云：「漢初詞人，順流而作。陸賈抑其端，賈誼振其緒，枚馬詞其風，王揚轉其勢。皋朔已下，品物畢闡，繁縝於宣時，絢爛於成世，追御之賦，千有餘首。討其源流，信與楚而盛漢矣。」我們就檢討一番宣帝和成帝對賦家看待的情形罷。

王褒傳云：「宣帝時，修武帝故事，講論六藝羣書，博盡奇異之好。徵能爲楚辭，九江被公，召見誦讀。益召高材，劉向、張子喬、華龍、柳襄等，待詔金馬門。神爵、五鳳之間，天下殷富，數有嘉應。上頗作歌詩，欲與協律之事。丞相魏相奏，言知音善鼓雅琴者，勃海趙定，梁國龔德，皆召見待詔。於是益州刺史王褒，欲宣風化於衆庶。聞王褒有俊才，請與相見。使褒作中和樂職宣布詩，選好事者，令依鹿鳴之聲，習而歌之。時氾鄉侯何武，爲僮子選在歌中。久之，武等學長安歌太學下，轉而上聞。宣帝召見武等觀之，皆賜帛，謂曰：『此盛德之事，吾何足以賞之。』」褒既爲刺史作頌，又作其傳。益州刺史因奏褒有軼材，上迺徵褒。既至，詔褒爲聖主得賢臣頌樂。令司馬相如等作詩頌，延年輒承意，弦歌所造詩，爲之新聲曲。」李延年的聲樂，司馬相如等的歌辭，武帝的眼裏看他們原是半斤與八兩的小相如像是很達時務，「與卓氏結，饒於財。故其事宦，未嘗肯與公卿國家之事，常稱疾閒居，不慕官爵。」雖說是「財恆足矣」，多半也是承意觀色，知道官爵怕自己是沒有份兒的了。東方朔「嘗至太中大夫，後常爲郎。與枚皋、郭舍人俱在左台，該媚而不得大官，欲求試用。」便有些不知自量了。枚皋「不通經術，談笑類俳倡。爲賦頌，好嬉戲。以故得媒類貴幸，比東方朔、郭舍人等，而不得比嚴助等得尊官。」；「上有所感，輒使賦之。爲文疾，受詔獨成，故所賦者多。司馬相如善爲文而遲，故所作少而善於皋。皋賦辭中，自言爲賦不如相如，又言爲賦迺俳，見視如倡。」真是既不矜持又不糊塗的自知知人的話！

成帝紀云：「光祿大夫劉向校中祕書，謁者陳農使，使求遺書於天下。」班固兩都賦序云：「或曰，賦者，古詩之流也。昔成康沒而無聲寢，王澤竭而詩不作。大漢初定，日不暇給。至於武帝之世，乃崇禮官，考文章。內設金馬石渠之署，外興樂府協律之學，以興廢繼絕，潤色鴻業。是以衆庶悅豫，韻應尤盛。白麟赤鴈芝房寶鼎之歌，

薦於郊廟；神蓋五鳳甘露黃龍之瑞，以爲年紀。故言語侍從之臣，若司馬相如、虞丘壽王、東方朔、枚皋、王褒、劉向之屬，朝夕論思，日月獻納。而公卿大臣，御史大夫倪寬、太常孔臧、太中大夫董仲舒、宗正劉德、太子太傅蕭望之等，時時間作。或以抒下情而通諷諭，或以宣上德而盡忠孝。雜容揄揚，著於後嗣。抑亦雅頌之亞也。故孝成之世，論而錄之，蓋奉御者千有餘篇，而後大漢之文章，炳然與三代同風。」可見成帝也很喜歡辭賦這調調兒。揚雄傳云：「孝成帝時，客有薦雄文似相如者。上方郊祠甘泉泰畤汾陰后土，以求繼嗣。召雄待詔承明之庭。正月，從上甘泉，還，奏甘泉賦以風。」是時趙昭儀方大幸，每上甘泉，常法從，在屬車間豹尾中。故雄聊聲言車騎之衆，參驅之駕，非所以感動天地，逆蓋三神。又言屏玉女，卻處妃，以激戒齊肅之事。賦成奏之，天子異焉。」成帝雖說偶而也聽一聽看一看辭賦，但這類寓有諷諭的文章，終竟勝不了宮中蠱惑的魔力。揚雄後來也覺察了「往時武帝好神僊，相如上大人賦，欲以風，帝反標榜有陵雲之志。繇是言之，賦勸而不止，明矣。又頗似俳優淳子髡優孟之徒，非法度所存賢人君子詩賦之正也。於是餒不復爲。」

的旁證，總不會差得太遠吧？

在這裏我們可以校正一般人的錯誤觀念了：漢武、宣、成，都不是真正的文學愛好者，對於所有的賦家是一視同仁的遇同俳優的，性質上沒有什麼差別；他們對於辭賦實在也沒有什麼賞鑑力。文學是表達情感而以美爲極詣的。美感不同於快感，而武宣諸帝却正是由賦裏去追求快感的門外漢。「杜如既奏大人賦，天子大說。飄飄有陵雲氣游天地之間意。」猗歟偉哉！「乘絳幡之素輶兮，載雲氣而上浮」，這精神上的凌空委實給他以很大的快感啊！宣帝爲了要『博盡奇異之好』，又要『娛悅耳目』，才好辭賦，說的也是從賦裏得到快感的經驗。到成帝更是每下愈況了。十九世紀英國學者羅斯密曾經很坦白的說過：『我從來沒有看見過一座希臘女神的雕像比得上一位血色鮮

麗的美國姑娘一半美。』」（朱光潛先生：文藝心理學）同理，成帝自然也不會因了一篇甘泉賦而絕棄了趙氏姊妹；『玉女無所眺其清輝兮，宓妃曾不得施其蛾眉』，正是徒費筆墨了。

文心雕龍知音篇云：「夫古來知音，多賤同而思古，所謂『日進前而不御，遙聞聲而相思』也。昔儲說始出，子虛初成，秦皇漢武，恨不同時；既同時矣，則韓因而馬輕。豈不明鑒同時之賤哉？」其實又不關時代的同異。汲黯廷對武帝的『陛下內多欲而外施仁義』，也可以移來作武帝的賞鑑辭賦觀的。我認爲武帝正在慨歎着『朕獨不得與此人同時哉！』的時際，他也夠不上是司馬相如的知音。因爲他『讀子虛賦而善之』的，並不是接以『情』（美感），而是接以『欲』（快感）的。文史通義知難篇云：「劉彥和曰：『儲說始出，子虛初成，秦皇漢武，恨不同時；既同時矣，則韓因而馬輕。蓋悲同時之知音不足恃也。夫李斯之嚴畏韓非，孝武之俳優司馬，乃知之深，處之當，而出於勢之不得不然；所謂迹似不知，而心相知也。』我以爲『李斯之嚴畏韓非』，可以說它是迹似不知而心相知；至於『孝武之俳優司馬』，因爲只能取辭賦的誇張揚厲的聲貌，以契合自家好大喜功的天性，却正是接以『迹』而未嘗接以『心』，恰是迹似相知而心不相知。實齋這樣比並着說，不敢漫爲許可。

但若跳開賞識辭賦而專就對人的方面說，武帝把這些賦家看待得跟俳優一樣，並沒有什麼過錯兒。實齋的『知之深，處之當』六個字，若就這個觀點講，也要算下得頗爲正確。這就要轉過來論這些賦家創作的態度了。

西漢的賦家，除了賈誼等所作的『致辨於情理』的賦以外，誠如魯迅說過的，是一羣『幫閒』的文人。劉彥和說得好：「昔詩人什篇，爲情而造文，辭人賦頌，爲文而造情。何以明其然，蓋風雅之興，志思蓄憤，而吟詠情性，以諷其上；此爲情而造文也。諸子之徒，心非鬱陶，苟馳誇飾，鬻聲釣世；此爲文而造情也。故爲情者要約而寫真，爲文者淫麗而煩濫。」（文心雕龍情采篇）『淫』是說徒

轉想像；『麗』是說偏重形式；『煩』是說一味堆砌，毫無感情；

『淫』是說虛應故事，缺乏思想。這四個字當得起是辭人之賦的評。

西京雜記云：「司馬相如爲上林子虛賦，意思蕭散，不復與外事相關。控引天地，錯綜古今，忽然如睡，煥然而興，幾百日而後成。其友人盛覽字長通，詳列名士，嘗問以作賦。相如曰：『含蓋組以成文，列錦繡而爲質，一經一緯，文章一兩，此賦之迹也。賦家之心，包括宇宙，總覽人物，斯乃得之於內，不可得而傳。』」相如所說的『賦之迹』，是文學的形式，所說的『賦家之心』，是文學中的想像。他原本不曉得想像與形式外，文學的元素主要的還有情感和思想二者的。至於揚雄，他「以爲賦者將以風之，必推類而言，極麗靡之辭，閑侈鉅衍，競於使人不能加也。既迺歸之於正，然覽者已過矣。」『極麗靡之辭』，自然是指着形式，『閑侈鉅衍』，又是指着想像。『既乃歸之於正』，是指着『將以諷之』的意蘊，只有這尾巴上的一星兒才是屬於思想之正的。文學中要蓄有眞的情感，他也跟相如同樣的未曾夢見。這樣的辭賦，希望它能打動天子的心坎，必然會遭遇到失敗的。所以『覽者已過矣』的答責，作賦的人也至少該分肩它一半兒。

揚子法言云：「詩人之賦麗以則，辭人之賦麗以淫。如孔氏之門用賦也，則賈誼升堂，相如入室矣。如其不用何！」他也已參尋到詩人辭人的不同之點，只惜他還不十分了悟於那癥結的所在：詩人和辭人都已完足了『麗』的條件，是由於想像的豐富與形式的優美，這是詩賦之所同的。詩人之賦能夠發生『則』的效用——就是牠所以能夠感動人心的，正是爲牠有真摯的感情主宰着；辭人之賦不免『淫』而『不用』——就是牠所以不能夠感動人心的，正是爲牠缺乏感情的質素啊！這些賦家，他們的作品裏都逃掉了詩人要約而寫眞的『心』，空餘淫麗而煩濶的『迹』。他們在應時應事作賦的時候，本沒有『末文而譎諫』的至『情』，祇是干祿邀寵，一片利『欲』薰心。那末，武帝們的不接以『情』而接以『欲』，不接以『心』而接以『迹』，

也很可以說是『知之深，處之當』了。

法言又云：「或曰：賦可以諷乎？曰：諷乎！諷則已；不已，吾恐不免於勸也。」漢代的賦家，除了安於嬉戲的枚皋外，都像是立意要諷諫天子，可是爲了他們沒有深摯的感情和純正的思想，所表現於文學中的遂不免有『繁華損枝，膏腴害骨』的徵象。這樣自然不會喚起天子的節相悅以解』，止於聽到耳裏，看到眼裏，感到一種受用，得到一種快感而已。因此對待這般賦家，便本能的『俳優畜之』了。漢書司馬相如傳贊云：「相如雖多虛辭淫說，然要其歸，引之於節儉，此亦詩之風諷何異？」揚雄以爲麗靡之賦，勸百而諷一，猶聘鄭衛之聲，曲終而奏雅。不已戲乎！」班固他始終膠執着『賦者古詩之流』的成見，所以把揚雄因體驗而發的感喟，輕輕的一語便給它抹殺了，未免有些武斷。詩中的寓有美惡，固然藉着比興，運用想像和形式來加強風諷上的力量；但它的重點却放在『言其志』和『發乎情』之上，想像隨着情思而開展，文質又能相稱，所以能達到『麗而則』的地步。辭賦裏所欠缺的便是情與思，想像無所依傍的去『競於使人不能加』，更接近於幻想了，然後不痛不癢的『引之於節儉』。這跟詩人的風諺可說是根本不同。揚子雲的話究竟切實些。

韓廣文章流別論云：「古詩之賦，以情義爲主，以事類爲佐；今之賦，以事形爲本，以義正爲助。情義爲主，則言省而文有例矣；事形爲本，則言當而辭無常矣。文之煩省，辭之險易，蓋由於此。夫假象過大，則與類相遠；逸辭過壯，則與事相遠；辯言過理，則與義相失；麗靡過美，則與情相悖；此四過者，所以背大體而害政教。是以司馬遷割相如之浮說，揚雄疾辭人之賦麗以淫。」『假象過大，則與類相遠，』是徒聘想像的毛病；『逸辭過壯，則與事相遠，』是過重形式的舛錯；『辯言過理，則與義相失，』是缺乏自發的思想；『麗靡過美，則與情相悖，』是沒有內在的情感。這論列是很平允的。司馬相如本是個荒唐無行的人，他的文章多『虛辭淫說』，投到個『雄才大略』的主子，時時獻賦邀寵，藉此也便發揮了他的天才，還算他

的機緣湊巧。『俳優畜之』，對他正是『得其所哉』的。向來文如其人，司馬相如的生平行徑，就很像是『俳優』在扮演着一個穿着蝴蝶直裰的腳色呢！

武帝時是漢賦的全盛期，但因了創作的態度既不忠實，賞鑑的主兒又是浮光掠影的，交互影響的結果，只贏得『麗而淫』三個字的評語而已。到成帝的揚雄，『放依而馳聘』了幾年，一面因為『學相如賦而不逮』，慨歎着『長卿賦不似從人間來，其神化所至邪？』（見西京雜記）一面也爲了沒有撞得出門路來，遂說那是『董子影過篆刻，壯夫不爲，』便去草他的太玄了。大抵長卿子雲的賦，都不免要犯摯虞所說的『四過』的。

到東漢的班固，『自爲郎後，遂見親近。時京師修起宮室，潛繕城隍；而關中耆老，猶望朝廷西顧。固感前此相如、壽王、東方之徒，造構文辭，終以諷勸。乃上兩都賦。』張衡『連辟公府不就。時天下承平日久，自王侯以下，莫不踰侈。衡乃擬班固兩都作二京賦，因以諷諫。』都存着『抒下情而通諷諭，宣上德而盡忠孝』的旨趣，雖說還因襲着相如的『繁類以成體』，却能開拓了枚乘的『舉要以會新』，所以又給辭賦打出一片疆域來。只是爲了要矯正『苟馳夸飾』，又不免取材紛沓，終於衍成了左思的『美物者貴依其本，讀事者宜本其實』的主張，而激爲袁枚的『直是家置一本，當類審類志讀耳』的論調。隨園所說的自然是偏狹之詞，但至少這類的賦是如摯虞所說的『俳優』的習性，『孟堅雅懿，故裁密而思謐；平子淹通，故慮周而藻密。』辭賦裏包蘊着學人的氣象。若是套用揚雄的話頭，可以說『學人之賦質而贍』罷！魏晉以後，賦在形式方面趨向短篇，內容方面重返於抒情，『真宰弗存』的誠然也有些，多半倒是能夠『要約而寫真』的。

他們都曉得情思爲行文之本了。『故情者文之經，辭者理之緯。經正而後緯成，理定而後辭暢；此立文之本源也。』魏晉間的作者，纔逐漸走上純文學的路。他們多又能脫却了學人的『偷父面目』，外有聲律辭藻之美，內蓄感情思想之實，可以說是『文人之賦質而文』。

文心詮賦篇云：『原夫登高之旨，蓋觀物興情。情以物興，故辭必明雅；物以情觀，故詞必巧麗。麗詞雅義，符采相勝。如組織之品朱紫，畫繪之著玄黃。文雖新而有質，色雖殊而有本：此立賦之大體也。』文學作品離却真情，便無是處；麗辭雅義，都是輔助情感的東西。『屈平之作離騷，蓋自然生也。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謡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史記屈原傳）。文自怨生，是發於真情；不淫不亂，是能夠藉高潔的思想繩持着它：這是幾於理想的完美文學的境界。所以，麗而則的騷賦可以說是『正』，極聲貌的辭賦是『反』，魏晉以後抒情的賦該說它是『合』。過去論賦的人，什九都懷着以『諷諭』爲宗的成見。騷賦是無條件被推崇的，而忠君愛國之思至少又是被推崇的條件之一。他們評罵魏晉以後的賦呢，『舜英徒鑿』的『逐末之儕』，自然在排斥之列；雖能『觸興致情』，但是『無實風軌』的，也抹殺一切的說，等是雕蟲霧穀了。至於自欺欺人的漢賦，因爲它們慣熟的蒙着諷諭的外形，論賦的人們也便多少要將就它們一些。其實這班漢代的賦家，多數都憑依『麗以淫』爲真本領，輒諫祇是他們剽竊了來鬻聲釣世的。當時却適如其分的被皇家用那微薄的祿位之餌釣了他們去，然後給了他們一個『俳優畜之』。這些俳優便也編造了些『引之節儉，勸百諷一』的劇本，講不出衷腹處故事的鬼混着。這說明了漢武時辭賦最稱隆盛，而漢賦在文學上的價值反而最爲低微的原委。

三十五年

四月份

商務印書館



種六書新週二第

經濟學概論

馬寅初著 一册 定價二元六角

野獸世界

Rudyard Kipling: The Jungle Book  
黃玉波譯 二册 定價五元

工業概論

張肖梅著 一册 定價三元五角

中國之電信事業

趙曾臣著 一册 定價一元

工業進攻之故事

Borkin and Welsh: Germany's

計畫方案 一册 定價四元二角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先秦史

葉東方著 一册 定價二元一角

作者就其歷年在各大學教授經濟學之講義，參考英美最近學說，編成此書，分為七編二十一章，第一編為概論，第二編價值論，第三編消費論，第四編生產論，第五編文教論，第六編分配論，第七編結論則為各篇之總結。全書理論簡明扼要，可作純粹經濟學教本之用。

作者吉卜林生長印度，善於描寫森林野獸，本書為其傑出的作品，內容包括「狼孩子的故事」，「蟒蛇的勝利」，「捕虎」，「白海豹」，「貓頭鷹」，「象的朋友」，「女皇的僕人」七篇。作者對於野獸生活的體驗，兒童人格的盛化，以及優美生動的寫法，均能顯示其偉大天才，譯筆簡明流利，適合我國兒童及少年讀者需要。

電信事業佔交通建設中重要地位，並須與運輸計畫相配合。本書對於我國電信發展之過程，詳加闡述，關於技術部分均用淺顯文字，說明其基本原則，至器材之製造、官制、業務之經營管理、人事與財務，及今後發展之趨向等，均有論列，洵為電信從業及研究者不可多得之讀物。

本書敘述國防工業及其與兩次世界大戰之關係，諸如卡達而之性質與作用，世界上龐大無比之國防工業團體如德孚、克虜伯、杜邦、美孚、英帝國化工及三井、三菱等之內幕，鋁、鐵、鈷、鋅等金屬之生產，某司之精密光學儀器與機械結構等之生產製造情形等，均分章論列，寓教深長，足資國人之借鏡與警惕。

本書為著者最近精心編撰之作，以輕快流利之筆調，數闋遠響，確為史實，與本叢書通俗普及之旨正相融合。內容自舊石器時代寫起，至中國歷史上之分水嶺為止，共計二十四章，遠古、春秋、戰國各佔八章。

三十五年

四月份

商務印書館

新初版

種六新週三

新民族觀

羅家倫著 上册 定價二元八角

第二戰之經濟後果 (中山文庫)

L. L. Lorwin: Economic Consequences of the Second World War

程君正譯 一册 定價四元八角

親屬法 (司法院法官司法院所主編)

林鼎章著 一册 定價一元四角

警察學大綱

黃景柏著 一册 定價四元

中國人事問題新論

尼赫魯給女兒的信

John Nehru: Letters from a Father to His Daughter

這是印度民族運動領袖尼赫魯給他女兒印達娜 (Indira) 的三十一封信，經其友人整理，編印成書，使別的小朋友們也能欣賞其特質，繼而研究建國之人才，考試及考寢問題，公務水業化的實施，職位分類的變動，人事行政制度的建立，人事機構的改進諸問題。分析事理，提供辦法，皆極清晰。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作者前著「新人生觀」一書，極為思想界所重視，這是繼新人生觀系統而寫的，將人生問題擴大到民族問題。經過猛烈的烽火流離之後，我們不但要認識自己民族，還要認識世界新的環境，新問題。必須把握勝利的成果，貢勇前進，才能在世界的新家庭中生存發展。全書十二章，約三十萬言，茲先出上册。

第二次增訂本 再版出售

# 王雲五小字辭典

王雲五著

硬紙面精裝一册  
定價六元

本書行銷甚廣，以其取材簡要，解釋明確，檢查迅速，攜帶便利，素為用者稱道。第一次增訂收詞語八千餘，此次所增詞語五千八百餘，合得一萬四千餘條，較第一次增訂版增加百分之七十以上。又此次增訂除補訂內容，增單外字，因所收辭語範圍特別較寬，並以十年來流行之新名詞比較重要者多予加入，故本書效用已不限於中小學生及初學者需要，凡中等以上學生及一般人，亦皆適用。版式略為放大，改按五十開本排印，參考表及索引并予保留，實為版式經濟效率最高之工具書。

售發售價均定百四

## 王雲五小字彙 [增訂]

王雲五著  
是一裝平面紙本珍袖  
每冊元二價定

此係改編重排之增訂本，特點有四：(1)所收字數增至九千六百餘，較前加多四分之一；(2)羅列各字的古體俗寫類通用各種字，以資比較；(3)對於四角號碼檢字法亦有改進；(4)各字注音釋義，悉見準確。其應用範圍不限於中小學生，一般讀者檢查字義，亦極合用。

東方雜誌第四十一卷 第二十二號

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重慶初版  
民國三十五年六月上海再版  
每冊定價國幣貳元

印刷地點外埠加總

主編者 蘇繼廣

戰轉許不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印 刷 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三十五年

四月份

商務印書館



種六週新書第四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三民主義新論

崔晉琴著 一册 定價七元

中國戰後經濟問題研究

方錦延等著 一册 定價八元

體育原理

江良規著 一册 定價三元五角

大學  
解  
析  
幾  
何  
與  
代  
數

O. Schreier and E. Sperner: Einfluss  
rung in die Analytische Geometrie  
und Algebra

樊增輝 著 二册 定價三元

中外醫學史概論

王斌著 一册 定價三元一角

本書融合代數與幾何為一體，以幾何眼光觀之，為一部嚴密之多元解析幾何學，以代數眼光觀之，則為一純粹代數。上冊分三編，出版已多年，茲續出第二冊，計分二編，第一編算論初步，第二編線性變換及矩陣。演證精確，條理明晰，且以向量為工具，方法殊為新颖。

本書融合代數與幾何為一體，以幾何眼光觀之，為一部嚴密之多元解析幾何學，以代數眼光觀之，則為一純粹代數。上冊分三編，出版已多年，茲續出第二冊，計分二編，第一編算論初步，第二編線性變換及矩陣。演證精確，條理明晰，且以向量為工具，方法殊為新颖。

本書融合代數與幾何為一體，以幾何眼光觀之，為一部嚴密之多元解析幾何學，以代數眼光觀之，則為一純粹代數。上冊分三編，出版已多年，茲續出第二冊，計分二編，第一編算論初步，第二編線性變換及矩陣。演證精確，條理明晰，且以向量為工具，方法殊為新颖。

本書融合代數與幾何為一體，以幾何眼光觀之，為一部嚴密之多元解析幾何學，以代數眼光觀之，則為一純粹代數。上冊分三編，出版已多年，茲續出第二冊，計分二編，第一編算論初步，第二編線性變換及矩陣。演證精確，條理明晰，且以向量為工具，方法殊為新颖。

著者以十餘年研究三民主義的結果，用純學術的態度，寫此書，凡分廿五章，目的在發見中山先生三民主義所持的真義。資料採自所能見及的中山先生全部著作，並參考許多原始的文章，反覆推演，至為透澈。以往有一部份人士對於中山先生的政治思想與革命策略有若干誤解，讀本書後，可以得一正確的認識。

著者以十餘年研究三民主義的結果，用純學術的態度，寫此書，凡分廿五章，目的在發見中山先生三民主義所持的真義。資料採自所能見及的中山先生全部著作，並參考許多原始的文章，反覆推演，至為透澈。以往有一部份人士對於中山先生的政治思想與革命策略有若干誤解，讀本書後，可以得一正確的認識。